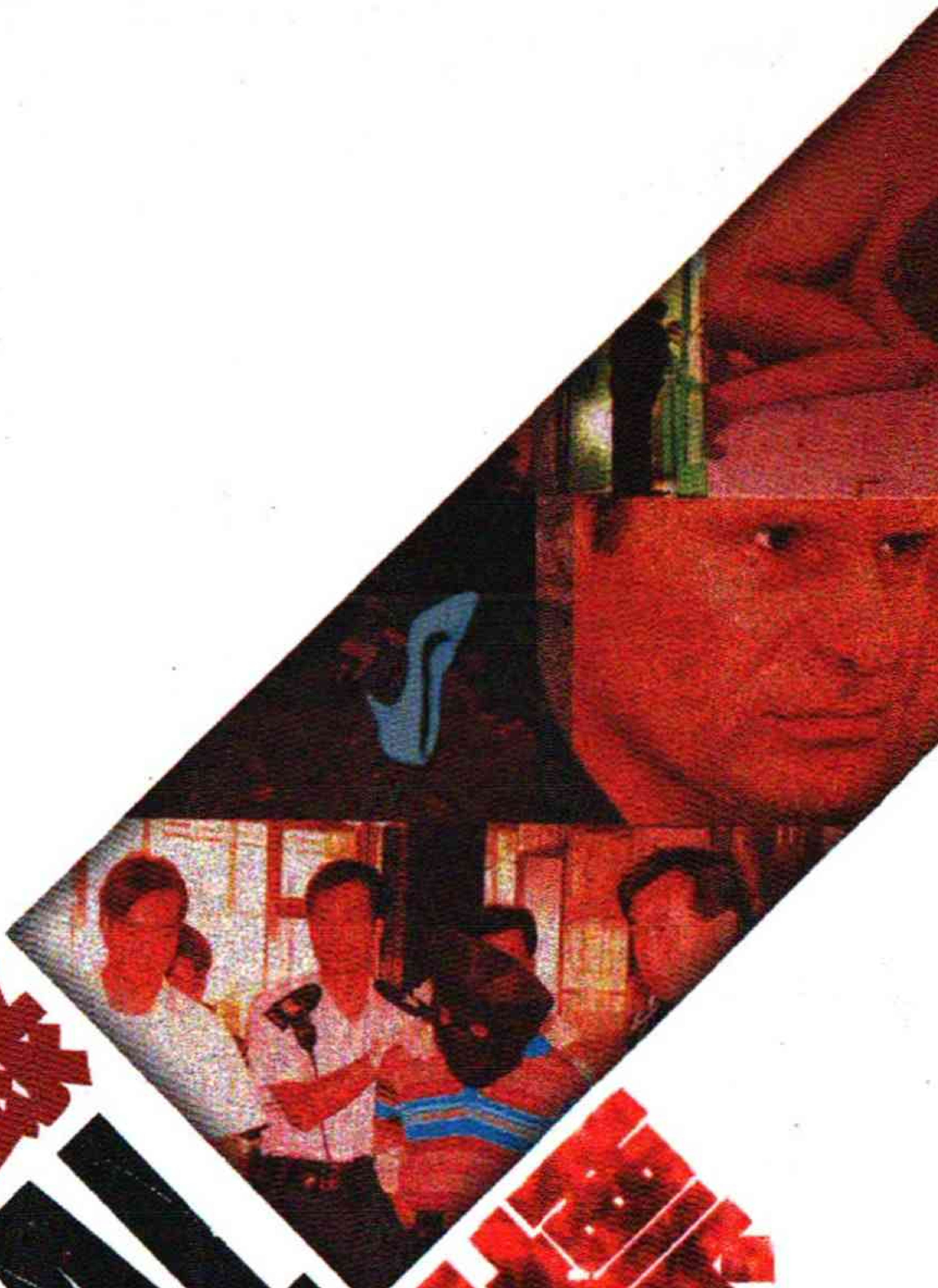
DISCOVERY
好字為知



犯罪心理實錄

CRIMINAL MINDS 危險目標



董案組著



DISCOVERY
好字為知

犯罪心理實錄
CRIMINAL MINDS
危險目標



重案組 著

文化會社 culture cross

罪章之揭開
Foreword

破解犯罪謎底

一九九五年八月某日清晨，警局接到一位市民報案：在垃圾站附近，發現一具無名裸屍。

負責巡邏的警員迅即抵達現場，發現死者自頸部以上的身體部位，經已被燒至面目全非，屍體半裸著，四肢伸開。趕到現場的警員正忙於從不同角度拍照，搜集證據。死者是誰？是死於自殺？意外？還是他殺？

由於屍體被發現的地點是大型垃圾站附近，每天到這裡傾倒垃圾的人很多，來垃圾堆中拾荒的人也不少；加上附近經常有流浪狗出沒，令現場遭到嚴重的破壞，也為調查人員從現場尋找線索帶來很大的困難。這裡是否就是案發的第一現場？兇手究竟是誰？

在一幅被遺棄的墊子上，躺著一具血淋淋的屍體。受害人被刺一百三十四刀。而這，只是殺手行兇的熱身行動？

在一名十五歲少女的家中，私藏著一顆被剝了皮的人頭。死者被肢解的精確度，竟達到外科手術程度！而兇手在陳述犯罪過程時，竟如聊天般自然，甚至自稱「撒旦的使者」？

一切仍然是個謎，調查陷入僵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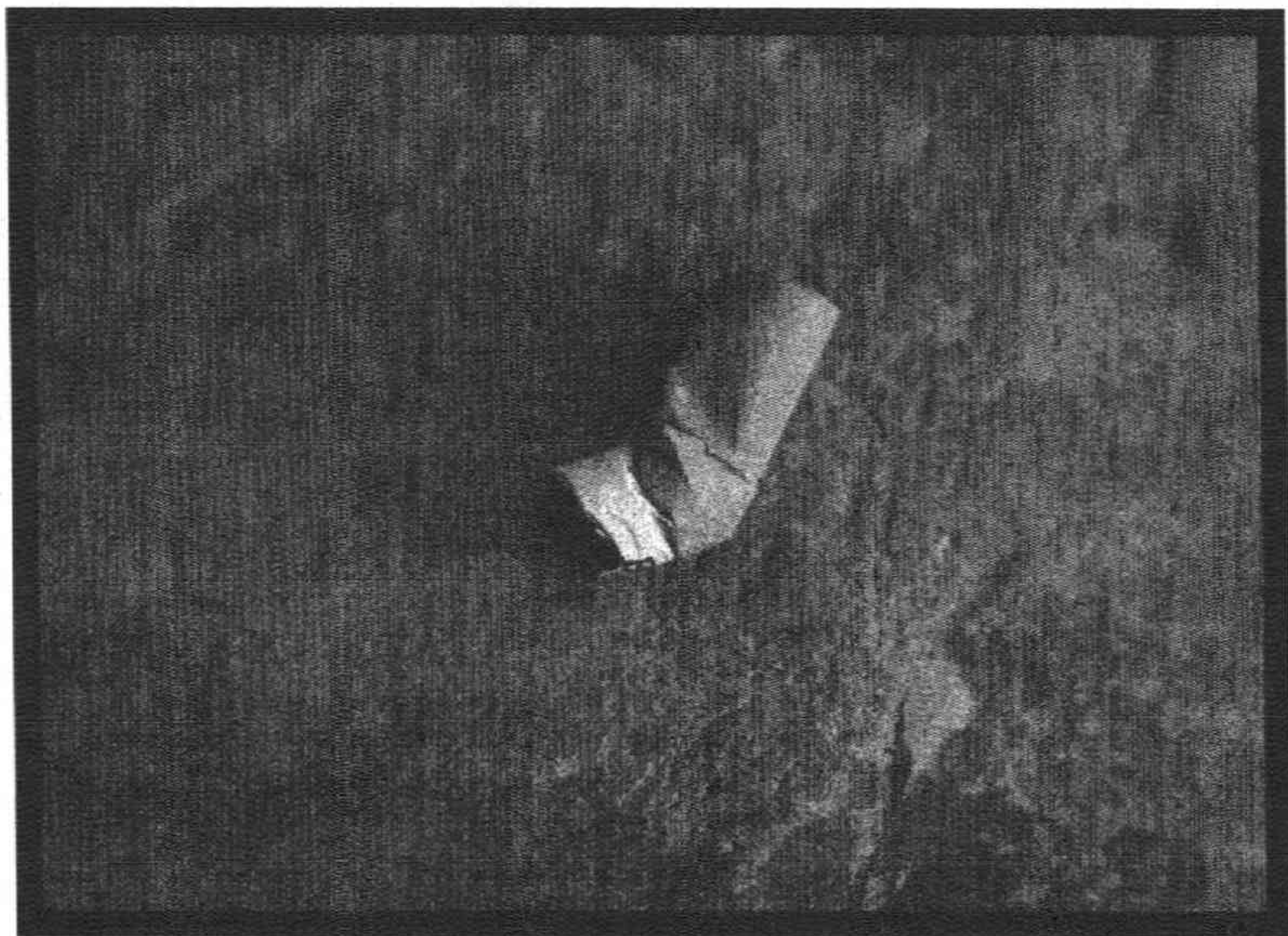
CONTENT

第一事件現場

現場遺下的兩個香煙頭

Cigarette End

一位年過六十的獨居老人，倒臥單位內。探員到達現場後，在單位內找到兩個煙頭。據死者鄰居表示，老人從不吸煙。警方在現場還找到一個重要的線索：老人手中捏著幾根頭髮。除此之外，在現場未找到其他線索。



一個被丟棄的煙頭，如何協助警方破案？

現場遺下的兩個香煙頭
Cigarette End

一九九九年，港島曾發生一宗命案：一位年過六十的獨居老人，子女長期都在外地工作。老人因有點積蓄，被賊人獲知，於深宵時份扼死老人，搶走了那大筆錢。

第二天上午鄰居發現老人倒臥單位內，於是報警。探員到達現場後，在單位內找到兩個煙頭。據死者鄰居表示，老人從不吸煙，因此，該兩個煙頭極可能是由兇徒留下的。

另外，警方在現場還找到一個重要的線索：老人手中捏著幾根頭髮。顯然，這是老人反抗，用手抓著罪犯的頭髮而留下的。

經鑒定，死者的血型為A型。那幾根頭髮經DNA鑒定，是血型為B型的人掉落的，與死者不吻合。這進一步證明，老人手中的頭髮是作案者的，相信作案者的血型為B型。

除此之外，在現場未找到其他線索。



探員到場封鎖現場。

唾液是重要線索

不過，光是知道行凶者的血型，是無法成功破案的，因為血型為B型的人甚多。

探員於是將注意力集中在那兩個煙頭上。煙頭是作案者自己紙包著煙絲捲成的，煙頭很短，且浸滿了唾液。

如今，在現代科學的幫助下，執法人員不單可以根據頭髮來測定血型，就連唾液也成了檢驗血型的好幫手。

唾液，是唾液腺的分泌液，其中所含的唾液澱粉酶可以把澱粉分解為糖，幫助消化。在唾液中，還含有不少血型物質以及上皮細胞。根據血型物質可以判別血型，而參照上皮細胞中的X、Y染色體，還能判定性別。例如無Y染色體屬女性，而查出Y染色體則屬男性。這樣，從現場找到的煙頭、香口膠、口罩、紙巾之類沾有唾液的東西，都成了破案的重要佐證。


警方在現場撿走部分東西作調查之用。


仵工將死者包裹送離現場。

煙頭查出真相

在法醫的協助化驗下，發現那煙頭中的唾液含有B型血型質，屬男性。這不僅説明作案者是男的，而且説明，煙頭確實是作案留下的——與那幾根頭髮的血型相符。

探員又進一步分析了煙頭的特徵：煙頭是作案者用紙捲上煙絲的捲煙；作案者在作案前接連抽了兩根煙，説明他的煙癮頗重；最為重要的是，煙頭很短，浸透了唾液，説明作案者習慣於長時間把煙頭銜在嘴裡，直到煙頭快燒到嘴唇，這才扔掉。一般來説，裝修工人常常有這樣的抽煙習慣，因為他們的雙手要不停地工作，無暇用手指夾著香煙，於是就把香煙長時間地銜在嘴裡。

就這樣，從小小的煙頭中，勾畫出行兇者的形象。



死者的家人在重案組陪同下到殮房認屍，之後由探員駕車送走。

細微痕跡助破案

探員從木匠、泥水匠等職業中著手調查；果然，很快就查到一個可疑的木匠。這個木匠習慣一邊叼著煙頭，一邊工作。在木匠離開之後，探員取到他扔在地下的煙頭。經鑒定，與凶案現場遺留的兩個煙頭的特徵完全一致。

經過進一步查核，終於偵破此案，逮捕了這個木匠，並從他家中搜出了贓款。

其實，不光是煙頭上會沾有唾液，遺留在現場的手帕、果核、口罩，也往往沾有唾液。有一次，作案者舌頭舔破糊窗紙偷看，在糊窗紙上留下了唾液，同樣成為破案時的物證。

借助紫外燈，可以幫助探員查找唾液斑。唾液斑平常呈淡黃色，在紫外線下射出淡青色的螢光。

唾液，如今也引起醫生的注意。化驗唾液，如同化驗血液，可以提供許多關於人體的訊息，便利醫生診斷參考。比如，唾液


探員將疑犯帶走協助調查。

中鈉離子含量升高，鉀離子含量降低，說明病人可能患涎腺炎；鉀含量升高，鈉含量降低，則可能患單純性涎腺肥大；如果唾液中汞、鉛、砷的含量很高，說明患者誤食重金屬毒物；唾液中尿酸、尿素含量升高，表明患者得了尿毒症；患有腮腺炎、膽囊纖維化以及處於休克的病人，唾液中澱粉酶的濃度都升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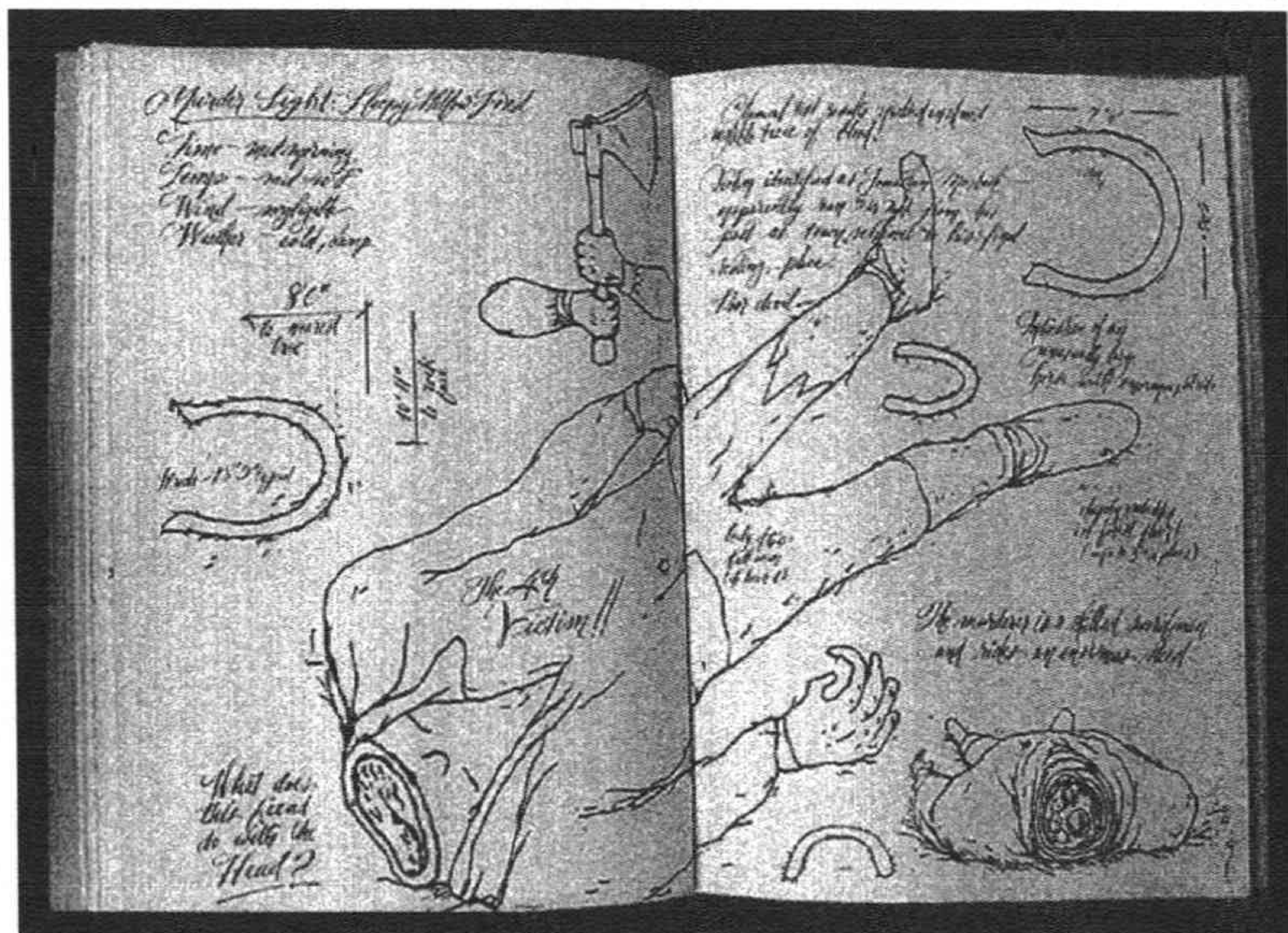
從一滴唾液中，便可斷定是不是乙型肝炎抗原的攜帶者，準確率可達95%。

現在，除了從唾液中可以查出血型之外，從汗液、尿液、糞便、指甲、奶汁、痰、鼻涕和膿汁中也可查出血型。在現代科學的幫助下，現場的種種細微的痕跡，都能為破案提供重要的線索。

第二事件現場
恐怖大宅內的剝皮人頭
The Cellar


KEEP OUT

在一名十五歲少女的家中，私藏著一顆被剝了皮的人頭。死者被肢解的精確度，竟達到外科手術程度！而兇手在陳述犯罪過程時，竟如聊天般自然，甚至自稱「撒旦的使者」……



警方在兇手住所內搜到一本令人毛骨悚然的筆記。

日本，風光如畫，是不少人旅遊必到之地。然而，美麗往往與邪惡並存。在這麼一個美麗的旅遊勝地裡，卻有犯罪的陰影存在。以下，我們將帶領大家走入神秘的謀殺現場，跟隨探員一起揭開黑暗背後的真相……

剝皮人頭

一九九〇年的八月，天氣異常炎熱，整個大地像個大蒸籠，悶得令人喘不過氣來。

下午四時半左右，兩個神色慌張的女生推開報案室的玻璃大門。她們一邊往內走一邊回頭張望，彷彿擔心有人跟蹤她們。

看到有人進來，值班的探員田中馬上站起身來，等兩個女孩開口說話。可是，這兩個女孩子並沒有說什麼，而是向探員遞上一個塑膠袋。

田中疑惑地打開塑膠袋，赫然發現袋子裡竟然裝著一顆人頭……

「什麼？是一顆人頭！」田中冷不防的叫聲，立刻引來其他警員的注意。「是真的嗎？」「會不會是惡作劇呢？」大家紛紛湊了過來。

大家起初還不敢相信田中的說話，山本絲毫不敢怠慢，馬上撥電話給法醫，叫他過來鑑定一下。

法醫迅速趕到警局，他戴上橡膠手套，拿起人頭仔細審視，然後告訴在場各位，這果真是一個人頭。

當人頭的真實性得到確認後，兩位送來人頭的女孩立即引起調查人員的懷疑：她們是誰？人頭是從哪兒來的？她們身上又有沒有不為人知的秘密？於是，探員將兩位女孩帶到審訊室進行問話。

毛骨悚然的故事

在審訊室裡，兩位女孩向探員講述了一個令人難以置信的故事：原來，她們一個叫麗奈，另一個叫惠美，兩人都是中學同班同學。由於時值暑假，呆在家裡沒什麼事情可做，於是她們相約到一個叫千葉的同學家裡玩。

千葉今年十五歲，比惠美她們大一歲，三人都是從小玩到大的好朋友。

一九九〇年的夏天，天氣十分炎熱。千葉的父母抵不住天氣，舉家出國避暑去了。他們本來想帶千葉一起去的，但千葉難得有機會享受沒有父母管教的自由，因此提議留下家裡來。考慮到千葉已經漸長，自己也可以照顧自己，父母於是答應讓她獨留家中。

父母一走，千葉家就成為她和朋友歡聚的樂園。

當惠美和麗奈來到千葉家後，正商量玩什麼時，千葉就從房間裡拿出一套殺人恐怖電影。當看到最恐怖的情節時，千葉突然

壓低聲音、語帶炫耀地對惠美和麗奈說：「相信嗎？我家裡有一個真的人頭。它就在我家的冰箱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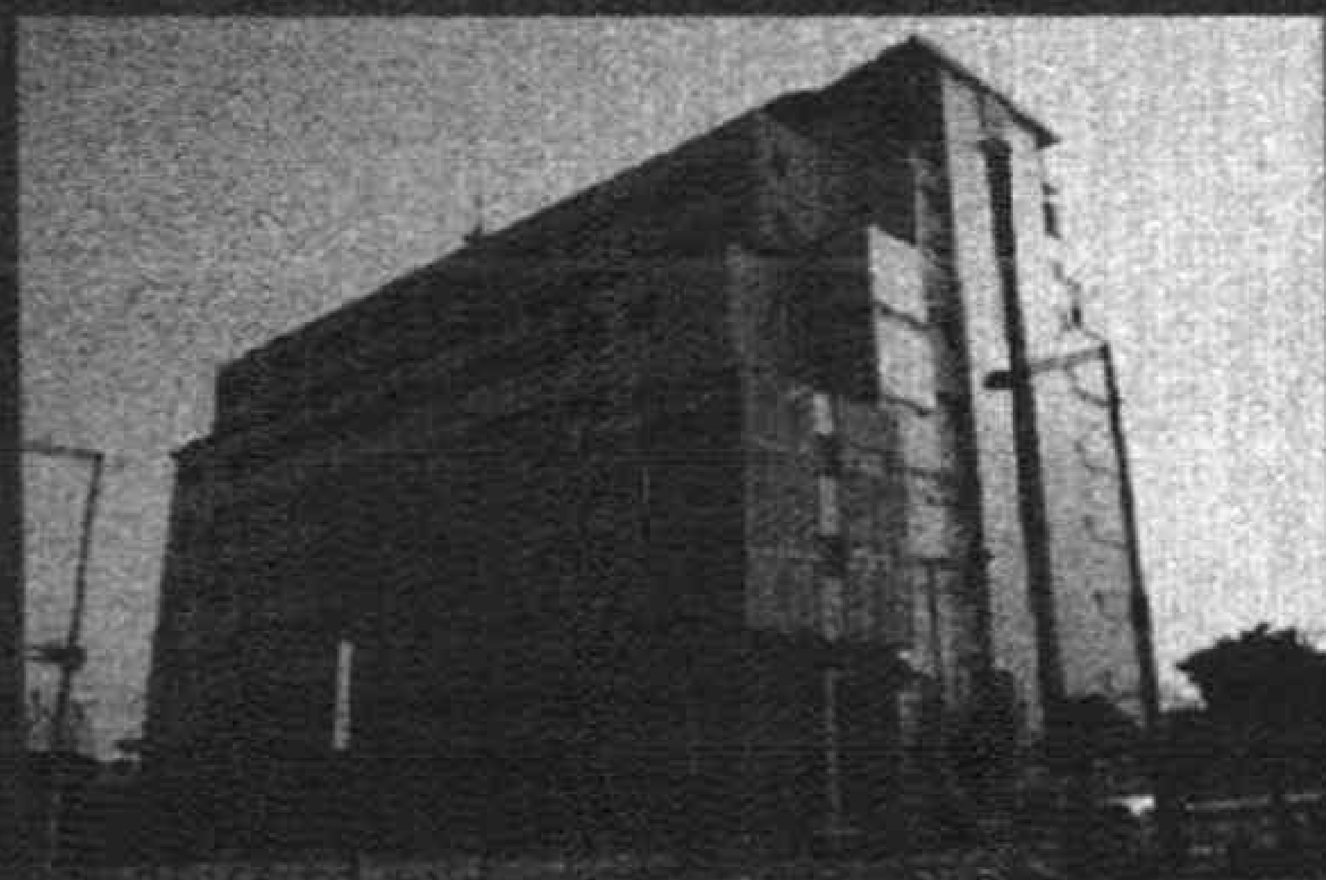
惠美就說：「別開玩笑了。」千葉見惠美不相信，於是就更起勁的說：「你們不相信？那我去拿給你們看。」說著，她走到廚房，並從冰箱裡取出一個塑膠袋，走到惠美與麗奈面前打開。惠美與麗奈湊過頭去一看，果真是顆人頭，二人不由嚇得呱呱大叫。

看到二人被嚇著，千葉滿意地笑了。惠美和麗奈再也無心看電影，她們小心翼翼地問千葉，該人頭是從哪裡弄到手的，千葉眨眨眼說：「秘密。」語畢，就把人頭放回冰箱了。剩下的時間，兩個女孩如坐針氈，那顆恐怖的人頭讓她們再也待不下去了。這時，千葉起身去了洗手間。

惠美與麗奈乘機打開冰箱，將包裹著人頭的塑膠袋放到自己帶來的袋裡。等千葉出來後，她們藉口告辭。千葉覺得她們可能是被嚇壞了，心裡很過意不去，於是也不作挽留。



日本風光如畫，是不少人旅遊必到之地。然而，美麗往往與邪惡並存。



兩個神色慌張的女生推開報案室的玻璃大門。

以為假原來是真

離開千葉的家後，兩個女孩在路邊截了部計程車，直接來到警察局，她們的目的只是想讓警方驗證一下那是否真的人頭。在潛意識中，她們希望那只是個惡作劇，但當警方確認是顆真人頭後，兩個女孩才真正被嚇著了。

看到兩個女孩哭哭啼啼的樣子，探員心裡都一陣歎息，看來她們注定要背負恐怖的心理陰影了。警方所能做的，也許只能是通知她們的父母，為她們的女兒請最好的心理醫生進行治療。

接下來，探員決定要從千葉著手，追查人頭的來源。

當探員來到千葉家的時候，千葉還在家裡津津有味地看恐怖電影，她根本不知道自己已被出賣。當調查人員問千葉人頭的來歷時，她才恍然大悟。不過，她並沒有向警方揭露真相，只向調查人員表示那顆人頭是從一個朋友那裡借過來玩的，她一直以為那個人頭是假的，她覺得人頭的仿真度十足了，於是打算拿來嚇唬別人。


當探員來到千葉家的時候，千葉還在家裡津津有味地看恐怖電影。


在警方最近的失蹤人口記錄上，探員找到了三個失蹤人口。

可是，當警方詢問那個朋友是誰時，千葉卻說自己答應過對方要保守秘密，不能說出來。探員一時拿她沒法，於是只能邊尋找最近的失蹤人口記錄，邊等待法醫的檢驗結果。

隱藏的秘密

在警方最近的失蹤人口記錄上，探員找到了三個失蹤人口：當中有兩位都是成年人，另一位則是名十五歲的女孩。探員將這些人相片中顯示的頭型與手裡這個被剝了皮的人頭進行對比，結果將目標鎖定在一位叫英子的十五歲女孩身上。

不過，警方目前還不敢讓英子的父母前來確認死者的身份，他們擔心若判斷失誤，便肯定會給英子的父母造成巨大的心靈創傷。接下來，調查人員走訪了英子就讀學校的同學，很快便有了新發現——英子竟然與惠美和麗奈是同班同學——那麼，惠美和麗奈在報案室那天是否隱瞞了什麼重要東西？

隨後，調查人員再次找到惠美和麗奈。在警方的開導勸說下，兩個女孩終於向警方述說了被她們刻意隱瞞的東西。

難以置信的事實

原來，英子十多天之前因為一些家庭瑣事與父母鬧翻了，她一氣之下離家出走。英子本想到惠美的家暫住，但惠美的家裡沒有多餘的房間，於是惠美就想到千葉，因為千葉的父母都度假去

了，家裡有房間空著。

經過惠美的穿針引線，英子就暫時住在千葉的家。由於英子是惠美的同學，加上二人的年齡又相近，在千葉家玩又沒有成年人的約束，因而惠美到千葉家玩得就更頻密了。

約一星期前，千葉的家來了一位親戚，他是千葉的表哥一郎。一郎這個人怪怪的，可以整天呆在家裡不出門，和鄰居偶爾碰到面也不跟對方打招呼。聽千葉説，他表哥大學畢業後一直沒找到工作，心裡可能有點鬱悶。千葉既然這麼説了，惠美也就不以為意。

那天，惠美她們到了千葉家後沒看到英子。千葉推説英子回家了，因此惠美和麗奈兩人並沒有太在意。之後她們就一起看電影。當千葉炫耀著給她們看藏在冰箱裡的人頭時，由於太過害怕，她們當時沒仔細看，也根本沒往英子身上想。

不過，死者那雙大眼睛卻令惠美和麗奈記憶猶新，二人回想起來太像英子了！從警察局回家後，惠美即時給英子的家打了電話，問英子回來沒有，她媽媽接電話時，焦慮不安地説英子還沒有回來……

一切都印證了惠美的懷疑——英子死了！她沒敢告訴英子的媽媽，她覺得是自己害了英子：如果她沒有把英子介紹到千葉家住，而是勸她回家，她就不會死去，而且死得這麼慘……

殺人現場血跡斑斑

聽完惠美和麗奈的講述後，死者的身份確定無疑。現在，千葉和她的表哥便成為警方的重點調查對象。探員決定再次前往千葉家，尋找英子的遺屍，同時抓捕千葉和她的表哥。

警方很快就到了千葉家門前，探員親自上前敲門，但敲了一會兒門，裡面沒有什麼聲音，也沒有人前來應門。於是，探員掏出手槍，打開保險絲，把門踹開，一下子衝了進去。千葉和她的表哥正在房間睡覺，她們好像根本沒想到過那顆人頭會為他們帶來麻煩。兩個探員看著千葉表兄妹，其他人則對千葉家進行仔細的搜查。

探員首先在冰箱的一個角落，發現被剝下來的頭皮和左手殘肢，當把被剝下來的面部表皮重新覆蓋到它的原來位置上後，他們發現被剝下來的頭皮與頭顱完全吻合，頭皮上亦有一個胎記以及一個未完成的類似米字的藍色刺青，這些特徵與英子的照片完全一致，這就進一步證明死者就是英子。



警方發現人頭的消息一傳開去，調查小組成傳媒追訪對象。



千葉和她的表哥便成為警方的重點調查對象。

此外，調查人員還在廚房的垃圾袋裡發現了一些人類的毛髮。隨後在對車庫進行搜查時，探員在停車場的一部舊車附近發現大片血，還在汽車的座位上發現一些垃圾膠袋。

在檢查房子後面的花園時，探員又發現一個剛挖出來的坑，探員猜測英子身體的其他部位可能就被埋在下面。於是他們找來鐵鏟，把坑裡的泥土重新鏟了出來。

在鏟到約半米深的時候，探員在坑裡面找到幾個垃圾袋，其中有一個袋子裡裝著一個紙盒。在這幾個塑膠袋子裡他們發現了被肢解了的屍體的不同部位，以及大量沾有血跡的報紙。

在對地下室進行搜查時，調查人員還在地面和牆壁上發現大量血跡，牆角還有一柄沾有血跡的錘子和一把沾血的手術刀。這説明地下室可能就是殺人或碎屍的現場，於是探員對地下室進行了拍照和取樣本。

外科手術精確度

很快，現場發現的所有東西都被送去進行醫學鑑定。結果證實了調查人員的猜測——被發現的那些屍塊確實都是英子的。

在法醫實驗中心，法醫對屍體進行了仔細的檢驗，並發現屍體上有數十處刺傷，大部分集中在背部，並集中在同一區域內，不過這些刺傷基本上都不是致命傷。由此可以推斷，兇手是故意讓死者在死前飽受折磨，這些傷口使受害人流了很多血，最後才

慢慢死去。看來，兇手與死者生前似乎有很大的仇恨。

另外，最令法醫感到震驚的是，英子的屍體被肢解的精確度幾近外科手術的水平，因為死者的面部皮膚並沒有受到多大的破壞，雖然上面有幾個小刀口，但並不嚴重。而死者的眼球則被留在人頭上，眼皮卻和臉部的其他皮膚一起被剝了下來。受害者的鼻子和嘴唇的情況也是這樣，所有這些都說明罪犯有著很精湛的技術，又或者曾經受過專業的醫學訓練。

剝皮術

在中外歷史上，剝皮曾經作為一種殘酷的刑罰，且存在過相當長的時間。根據歷史文獻記載，專業的剝皮術是由脊椎下刀，一刀把背部皮膚分成兩半，然後慢慢用刀分開皮膚跟肌肉，情況就像蝴蝶展翅一樣地被撕開來。

另外還有一種剝皮法，是把人埋在泥土裡，只露出一顆腦袋，然後在頭頂用刀割個「十」字。將頭皮拉開以後，向裡面灌水銀。由於水銀比重很高，會把肌肉跟皮膚拉扯開來。埋在土裡的人會痛得不停扭動，但又無法掙脫，最後身體會從肛門「光溜溜」地跳出來，只剩下一張人皮留在土裡。

最早的剝皮是死後才剝和僅剝面部皮膚，後來發展成活剝和全身剝皮。在現實生活中，殺人剝皮的案例仍時有出現，兇手大多是心理極度變態的人，不過他們剝皮的技巧一般很難達到專業程度。

作為千葉這種中學生，絕對不可能有這種技術，警方於是將調查的重點對準他的表哥一郎。警方很快便收集到一郎的個人資料，資料顯示：他三十五歲，畢業於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醫學院，專業是外科醫學！

一切昭然若揭了。

撒旦的使者

所有證據都指向一郎。

接下來，探員對一郎進行了審訊。他們需要知道兇手的殺人動機和案件的詳細經過，以便提出起訴。

出乎大家意料的是，一郎很快就招供了，他對殺死並肢解英子的事情直認不諱。他說自己是「撒旦派來的使者」，是魔鬼命令他這樣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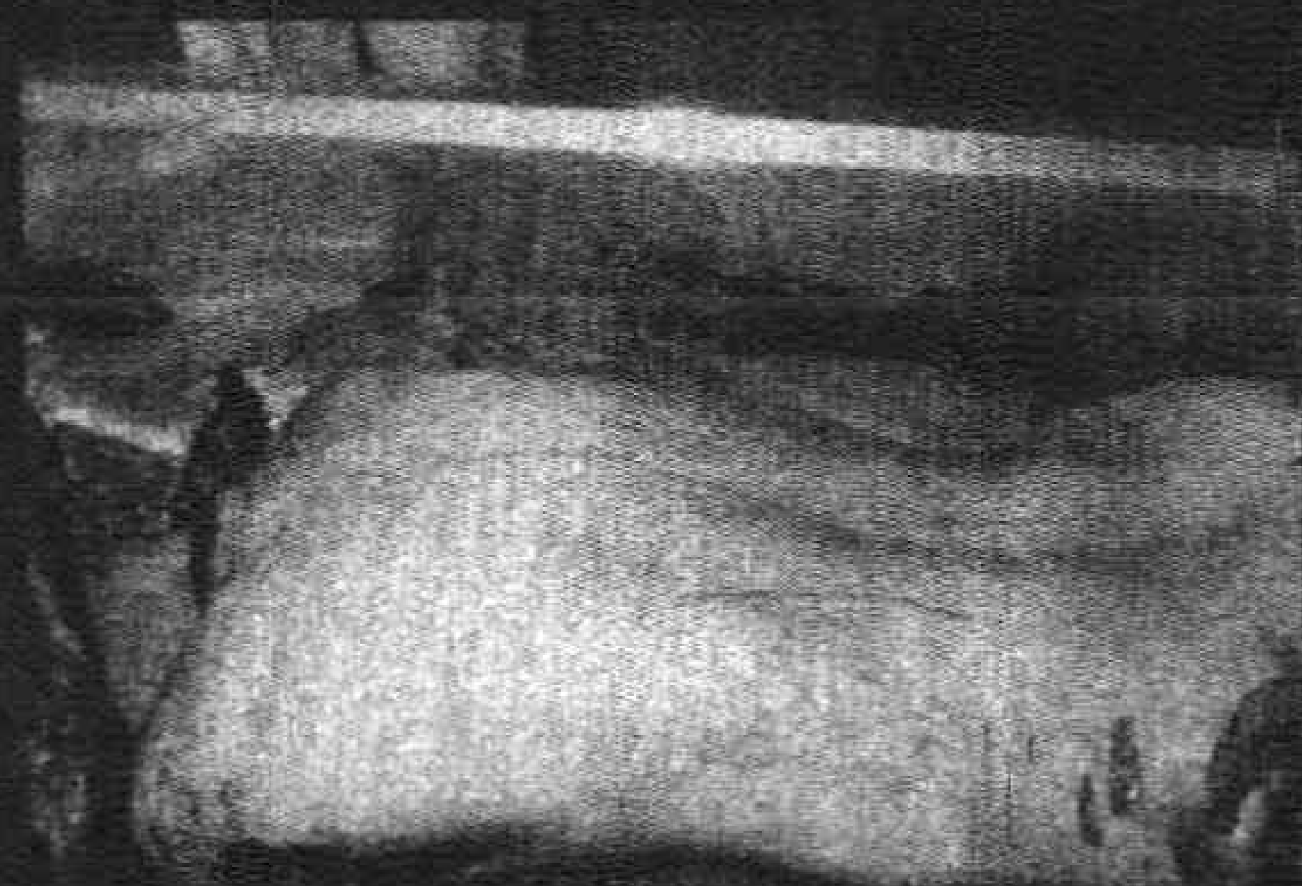
事後，有份參與審訊的調查人員私底下表示：「殘害英子的疑犯一郎，恐怕是我一生中所見過最邪惡的人了。這不僅是因為他做的事非常殘忍，而且一郎能夠冷靜地對我們陳述那些事。他說話時的聲調以及他在供認犯罪過程時的表情，就像在和我們聊天一樣。他好像在陳述一件和自己無關的事，在交代作案的每個細節時，他可以完全不帶任何感情，甚至對自己所作過的事沒有表現出任何懺悔，這才是真正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方。」

在隨後的審訊中，警方得知一郎從醫學院畢業後，在找工作

時一點也不順利，處處碰壁。本來他的性格就比較內向，找工作時的不順利使他變得更加孤僻、暴戾，逐漸仇視社會，心中一直堆積著怨氣卻無處發洩。

來到表妹家後，發現暫住在這裡的英子整天吵吵鬧鬧，令他十分討厭，他覺得實在忍無可忍。一天晚上，他潛入英子的房間，待英子入睡後，他先用木棒在英子的頭上重擊了一下，估計把英子打昏後，就用繩子把英子捆起來，嘴裡塞上布團，並把英子拖到地下室。

一郎在地下室的地上鋪了大量的報紙，把英子放在鋪好的報紙上。待英子醒來後，他就開始洩憤，一邊數落英子的不是，一邊用事先買來的刀狠命地往英子的背上插，絲毫不顧英子的求饒與呻吟。



探員首先在冰箱的一個角落，發現被剝下來的頭皮和左手殘肢。



探員在兇殺現場附近進行搜索證物的工作。

二人肢解屍體

後來，響聲驚動了千葉，她尋聲找到了地下室，這時的英子經已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當千葉踏進地下室時，也被眼前的情景嚇了一跳，但隨後她的情感戰勝了理智，她覺得應該站在表哥一方，不能眼巴巴看著親人坐牢。於是她不但沒有報案或勸表哥向警方投案自首，反而幫他一起處理現場。在英子流盡鮮血死後，二人一起肢解了英子的屍體。

但一郎覺得這樣還未足以洩憤，於是他就用手術刀剝了英子的頭皮。然後就匆忙地把除了左手以外的屍塊放到新的垃圾袋，以及一個硬紙箱裡。他在房子後面的花園裡挖了一個坑，把那些屍塊一起埋了進去。

一郎本來還想將放在冰箱裡的英子的左手進行剝皮的，然後再將剝了皮的人頭和左手一起埋在花園。但沒想到由於表妹出乎意外的炫耀，使惠美與麗奈悄悄偷走了放在冰箱裡的頭顱並報了案，打亂了他的計劃。



警方封鎖案發現場。


疑兇一郎，畢業於密歇根州立大學醫學院唸醫科。

在警方審訊千葉時，千葉拒絕承認參與謀殺，只承認幫表哥把裝有屍體的垃圾袋扔了出去。但法醫在裝屍體和報紙的垃圾袋上、在肢解屍體用的錘子上，都發現千葉帶血跡的指紋。她表哥的供詞以及法醫的鑑證結果讓她無可辯駁。

案件審理結束後，警察局將案件移交法院進行審判。直到此時，英子的父母才知道女兒的下落。在審判當天，英子的父母到法院進行旁聽。儘管審判過程給英子的父母帶來了極大的痛苦，但他們還是不得不去聽這兩個年輕人是如何殺死自己的女兒並肢解其屍體的。

千葉表兄姐亦因殘忍地殺害英子，而被判多次終身監禁。



有參與審訊的調查人員私底下表示，疑兇是他一生中所見過最邪惡的人。



警方得知一郎從醫學院畢業後，在找工作時一點也不順利，處處碰壁。令性格孤僻的他變得暴戾，並逐漸仇視社會。

資料室

世界十大人食人事件

人食人極其殘忍，也許是人類文化的最高禁忌。可是，自古以來，人食人的事時有發生，導致食人的原因有多種：因為風俗文化，因為生存需要，或僅僅是為了取樂，不管何種原因，食人者是不可饒恕的。國外一家網站為我們盤點了十大最典型食人事件，讓我們來看看這些恐怖片。

1. 斯特拉•馬里斯大學橄欖球隊食人求生



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三日，斯特拉•馬里斯大學橄欖球隊從烏拉圭首都蒙得維的亞出發，前往智利首都聖地亞哥參加一場橄欖球比賽。飛機經過安第斯山脈時，突遇狂風和大雪。由於惡劣天氣再加上飛行員操作失誤，飛機不幸在位於智利和阿根廷邊境的一個無名山脈上墜毀。機上四十五人中，有十六人當場死亡。

在隨後的幾個星期裡，又有十三人因受傷、雪崩或是饑餓而相繼離世。三個國家的搜救隊對這架搭失事飛機展開搜索，結果

無功而返。他們懷疑所有乘客都已死亡，但是，倖存下來的乘客卻在人類生存史上寫下最悲壯的一筆：由於沒有食物，也沒有辦法取暖，為了生存，球員們靠吃罹難同伴的肉度過了可怕的七十二天，最後得到營救。

二〇〇二年十月十二日，十四名生還隊員還重返橄欖賽場，進行了一場被推遲了三十年的比賽。

2. 加勒比西印度群島部落食人族

現代的食人案記錄始於哥倫布西印度群島的探險。即使在當時的西方國家，吃人肉已經被看成是殘忍、瀆神的行為。踏上那塊土地的最早的歐洲人加勒比土著戰後咀嚼人肉時，感到一種難以名狀的恐懼。正是因為對加勒比文化的誤解，歐洲人才把美洲人當作是「野蠻人」民族。這種文化誤解導致了幾個世紀以來針對美洲人的種族歧視、大規模奴役、肆意謀殺、瘋狂掠奪及對當地文明的毀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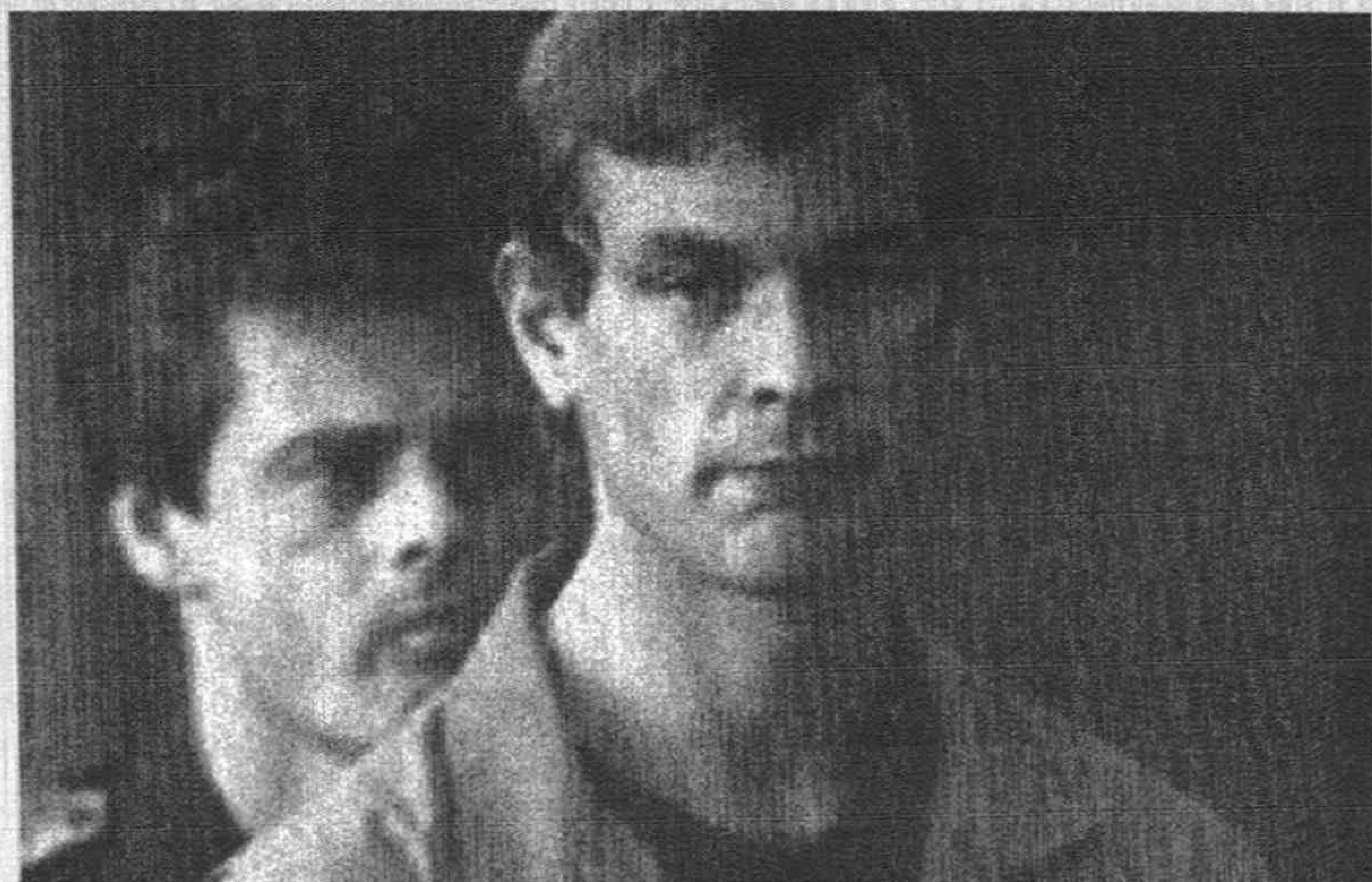


—— 資 料 室 ——

3. 傑佛瑞・達默爾食人狂

美國威斯康辛州密爾沃基市人達默爾是一名連環殺手、戀屍狂和食人者。這個精神極其不正常的傢伙引誘年輕男子到其家中，接著用酒或藥物使其昏昏欲睡，然後殺害並肢解他們。除了吃受害人的肉以外，他還拿屍體做實驗。被捕入獄後，達默爾因十五項凶殺罪被判多個終身監禁。

達默爾可能是犯罪史上最冷血、最令人髮指的連環殺手。盡管他的外表看上去就如同一個再普通不過的男子，即使你在街上遇到他，你也不會特別注意他，但他卻做出了如惡魔般的罪行。本身是同性戀者的他，堪稱是《沉默的羔羊》裡「食人博士」漢尼拔（Hannibal the Cannibal）的真人版本。他會把他有興趣的獵物綁架後殺害，強姦，並最終吃掉。在吃方面，他也非常講



究，他只會選擇把想吃的部位貯放於雪櫃中，其餘的全用他在廚房裡特製的硫酸池處理掉。

在十多件案件當中，他曾經先後殺害過兩兄弟，最恐怖的一次是把被害者的頭蓋骨鑿開，並灌入水銀。

他最終被捕完全是一場意外：在一九九一年七月的晚上，兩名警員在巡邏時遇上一名黑人青年，黑人青年告訴警員他附近的一名鄰居，揚言要剖開他的心並吃掉。

三人一起來到調查事件真偽，起初找錯了另一人，但最終也來到達默爾的家，並在內發現大量人頭和殘肢，雪櫃裡更有切好的人肉和一個人頭！他最終被判有罪並要坐牢一千年，在獄中也如電影中的漢尼拔一樣被單獨、高度監視下隔離。

但他還是死在獄中，因為另一名在獄中的囚犯聲稱受上天感召，要殺死他替天行道，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他在密爾沃基市哥倫比亞懲戒所被獄友打死。他的一生就此終結。

——資料室——

4. 阿明•邁維斯公開食人

德國人魔阿明•邁維斯（Armin Meiwes）簡直就是邪惡的化身。盡管他早已被判終身監禁，但他的恐怖食人實錄，直至最近才被傳媒揭露。

據悉，二〇〇一年，他一個網站上發布廣告，稱尋找一個自願被殺並被吃掉的人，要求此人體格健壯，年齡在十八至三十歲之間。令人難以置信的是，竟然有個叫布蘭德斯（Bernd Brandes）的人同意了。這兩個男人在聖誕節見面，然後開始了他們的罪惡計劃。邁維斯將他分屍慢慢煮食的過程拍了錄像帶，他先後錄製了五十卷錄影帶，記錄他殺人食屍的恐怖惡行。這些錄像帶記錄了他如何肢解布蘭德斯、如何烹煮並吃掉他，以及如何冷凍剩餘肢體和器官的場景。只有少數人從頭到尾看過，其中一名最近著書盡揭恐怖實況。

由於這些畫面太過於血腥殘忍，警方從未公布其中的細節。而負責檢查受害者遺體的法醫官里塞（Manfred Risse）則看過這一恐怖錄像的。里塞將出版新書《最後一名超級謀殺犯》，在這本書中，他詳細記錄了邁韋斯殺人食屍的細節，並標明十八



歲以下人士不宜閱讀。

據悉，里塞為了查清楚布蘭德斯的死因，把邁韋斯所拍的四小時食人錄像從頭到尾認真看完。他的第一個工作就是證實在邁韋斯家中冰箱發現的屍塊，是否屬於這名被害人所有。

他說：「邁韋斯把屍塊放在盤子裡，插上了刀叉後，還淋上肉汁，並拍照留念，他顯然是想把照片貼在網路上，接著還有頭顱、骨頭、軟骨等等，包裝成三十袋，以便等著分批食用」，就如同超市賣肉食那樣加上「肉碎加醬汁」等標籤。

而為了弄清楚邁韋斯將昏迷的布蘭德斯搬入廚房向他喉嚨下刀時，後者是否已死亡，他也認真看了那一段。他說：「他的心臟當時肯定還在跳動，因為大量血液正從他喉嚨中湧出來。」

——資 料 室——

5. 莫埃洛娃一家食人

這是一起發生在捷克的駭人的教派食人案。一個信奉極端教派家庭的母親，涉嫌禁錮虐待她的兩個兒子，並用刀割下其中一名兒子的皮肉，分給她的家人吃。該母親聲稱是受教派姊姊「洗腦」，才教唆虐兒。這宗食人在捷克布爾諾市審訊時，三十一歲的婦人莫埃洛娃在庭上哭著承認虐待了八歲兒子翁德雷和十歲兒子雅各。據悉，莫埃洛娃是「聖盃運動」教派的成員，她將翁德雷困在籠中數月，並且用刀一片片地將他的肉削下，然後給家人分吃。

這宗案件在二〇〇七年五月終於被揭發：一名男子在家中安裝鏡頭監控其初生嬰孩的情況時，沒料到監控器意外接收了住在鄰近的莫埃洛娃家中發出的訊號，該男子拍到一名赤裸的男孩



被鎖在地窖裡，遭到嚴重虐打，於是他報警。警方到場後將翁德雷、雅各和一名看似十三歲的女孩救出後送到兒童院。

後來，警方調查後發現案中有案，被救出的「十三歲女孩」實際上是三十四歲女子史科洛娃假扮，她被莫埃洛娃一家收養，而令人吃驚的是，原來在虐待翁德雷和雅各上她也有份。案件曝光後，史科洛娃在孤兒院出走後逃往挪威，她將頭發剃去扮成男孩，但今年初還是被警方找到，並送回捷克受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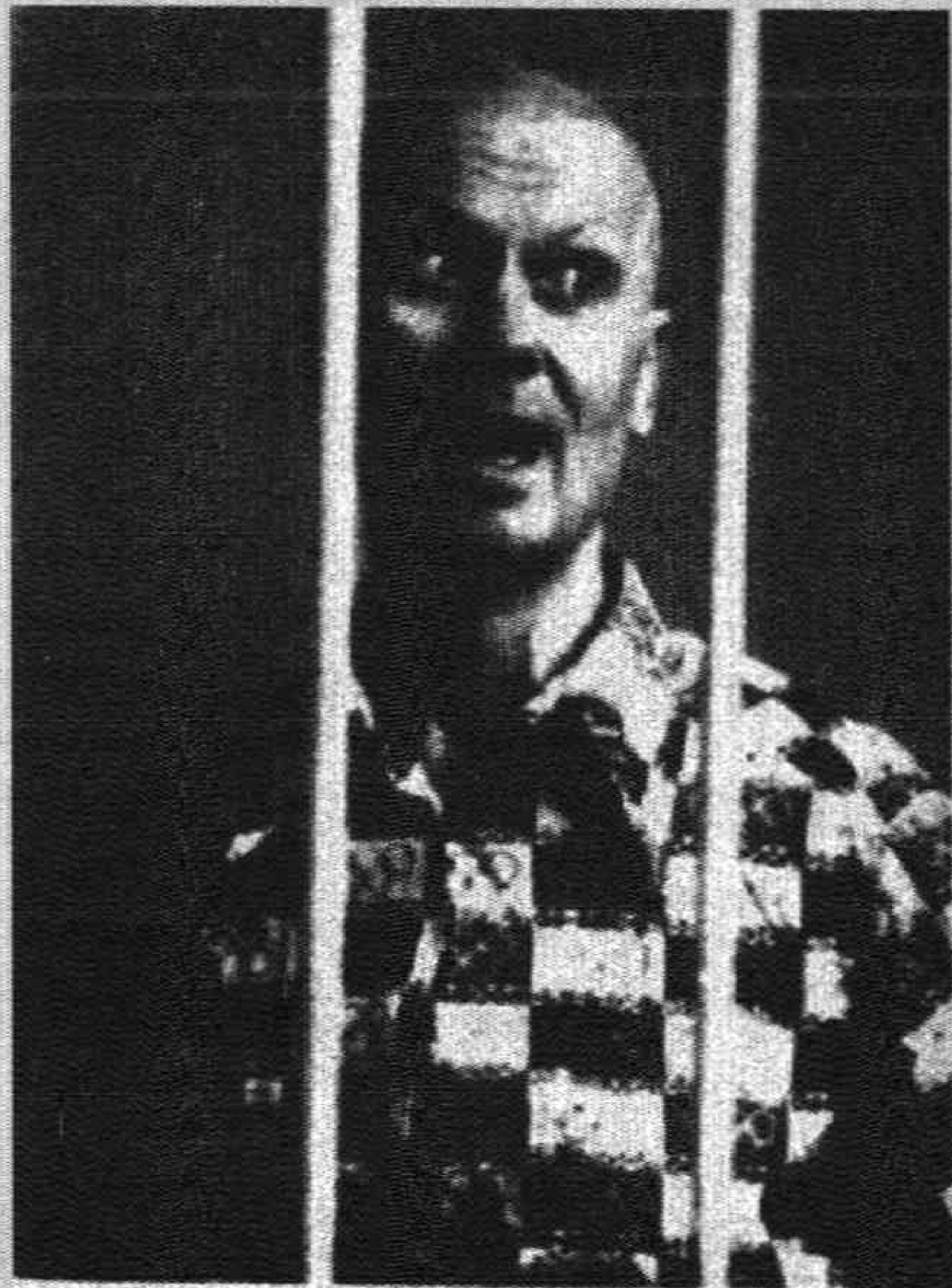
而莫埃洛娃聲稱是被同樣信奉「聖盃運動」的史科洛娃洗了腦才做出蠢事。她說：「發生了這樣恐怖的事情。我是清楚的，但我不明白為何能容許它發生。」她指出虐待孩子全是受姊姊凱特琳娜和史科洛娃所教唆。她們三人及其他親友也一同被指控。據法庭證人供述，這宗虐兒食人案是由一名叫「醫生」的男人策劃，他用手機傳短訊給凱特琳娜和史科洛娃，教她們怎樣虐待家中兩男孩。據當地傳媒透露，該名「醫生」是聖盃運動其中一名領袖。

在關押期間，奇卡提羅供認他謀殺了五十個人，並將他們吃掉。他承認，他的動機是純粹為了獲得性滿足。想想奇卡提羅的生活和罪惡行為，都是噩夢。這個瘋子在被逮捕的時刻才停止了他的瘋狂殺戮行為。應該說這是有史以來俄羅斯員警幹的一件大好事。一九九四年二月十四日，奇卡提羅在羅斯托夫（Rostov）被處決。

—— 資 料 室 ——

6. 烏克蘭變態食人魔奇卡提羅

奇卡提羅在烏克蘭出生，他是個連環殺人案兇手，還是個強姦犯。奇卡提羅曾經是一名受人尊敬的老師，在家人的眼中他像是一個慈祥和藹的祖父，在鄰居眼中則是一名快樂的已婚男人，他是那一種在「可能是連環殺手」的嫌疑名單中排名最後的人，而偏偏他正是俄羅斯一連串虐殺和食人案件的元兇。



他最喜歡在巴士站或火車站逗留，遇上適合的獵物便開始尾隨隨跟蹤，偶然也會在街上找。對像是以離家出走的小孩子和妓女居多，性別和年齡對他而言並不重要，例如第一位被他殺害的就是一個只有九歲的小女孩，另外他殺人時還有一個特點，就是把被害者的眼睛除去，因為他非常害怕死者眼中那份欠缺生命的空洞。

另外，奇卡提羅還喜歡把獵物帶到森林裡去，有時甚至先行幾里路才下手。但比起他令人冷酷的殺人行為，他的被捕過程卻相對地平淡得多，只是警方憑不斷努力進行偵查，最終證明他是真兇並拘捕他。

7. 日本人佐川一政吃女學生

日本人佐川一政，一九八一年在巴黎大學攻讀英國文學專業時，迷戀上了二十五歲的荷蘭女學生裡尼•哈特維爾特（Renee Hartevelt），他最終將她殺害，並生吃了她的肉。他還在其後他自己寫的書中生動地描述了這一過程，他有錢的父親聲稱他不適合在法國受審，並設法將他引渡回日本，在那裡他最終獲得了自由。他對自己的所作所為很迷戀，還成為日本全國知名的人物。他寫了幾部暢銷小説，佐川一政的食人案件給Stranglers樂隊一九八一年的歌曲《La Folie》以及滾石樂隊一九八三年的歌曲《Too Much Blood》提供了素材。

一九八一年的一天，在巴黎著名的索本尼大學裡，日本人佐川一政邀請瑞尼•哈特維特到他的家裡討論文學。當美麗的女生



資料室

準備與他共進晚餐時，佐川一政用獵槍從後背將她射死。在以後的兩天裡，佐川一政一直在享用著她的屍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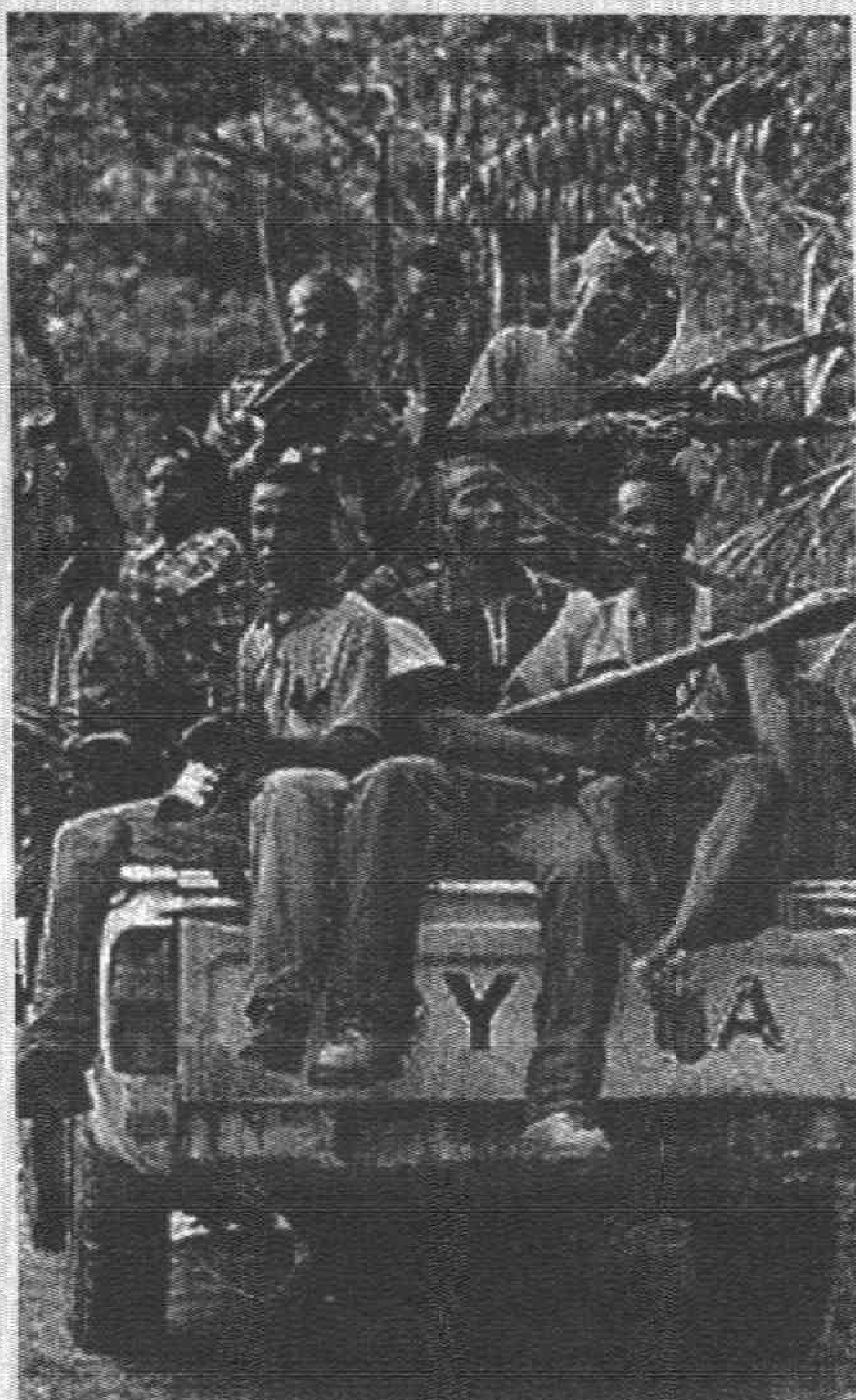
在之後他的食人小說《彌霧》（In the Fog）裡形容當時的情景，「它無色無味，進入我的嘴裡像化掉的河豚肉一般。」他還寫到：「我終於吃到了美麗的白種女人的肉，沒有比它更好吃的東西了。」

在之後的審判中，由於佐川一政在庭審中表現不佳而被送進巴黎的精神病院。在精神病院裡，佐川一政和世界各地的很多變態成為親密的筆友，佐川一政向他們介紹實際經驗，他們給佐川一政寄去很多關於食人的書籍，佐川一政很感謝這些粉絲對他的支持，也對這些書籍很感興趣，說他如果早些看到這些書籍也許就不會被抓到了。通過家庭關係，他又被轉往日本的醫院。

十五個月後，由於他的父親有很大的勢力，佐川一政被獲釋放。之後，他成了全國知名人物，並寫了四本書，也為小報週刊服務，而且還時常上電視。最近他說到：是大眾讓我成為食人教父，我十分高興，我現在在用食人者的眼光來看世界。

今天，佐川一政作為一個自由的成功人士走在日本的街道上，就好象他從來沒有殺害並吃掉過人，他成功了，小佐是這個世界上唯一一個被發現還能逍遙法外的食人者。

8. 西非塞拉里昂革命聯合陣線的食人現象



革命聯合陣線是西非塞拉里昂的一個革命組織。到二十世紀九十年代末，經過他們長期殘酷的血腥暴力活動，將中央政府推翻。為了佔有本國的鑽石開採權，這些武裝分子恐嚇塞拉里昂農民。由於受到利比利亞全國愛國陣線的保護，革命聯合陣線內部實行恐怖的暴力活動，包括強迫兒童當兵，對敵人進行截肢，吃他們的肉。維和人員和聯合國人員都是他們的敵人。吃敵人的動機是為了從吃人肉的過程中獲得力量，吃人肉還是一種恐嚇的工具。受害者的確切人數目前還不清楚。

—— 資 料 室 ——

9. 阿爾伯特•菲什吃小女孩



無論從哪一點講，阿爾伯特•菲什都是一個真正意義上的禽獸。他的綽號為「發狂的月光殺手」、「Wysteria狼人」與「布魯克林吸血鬼」。他是一個虐待狂，妄想症患者，更可惡的是他以作惡為樂，從他的醜惡行為中得到最大滿足。他除了被證實是一個連環殺人兇手和食人惡魔，還是一個有戀童癖和偏執狂的人。他大約對三百位的受害者作出過性侵犯行為，亦殺害了其中十五名幼童。阿爾伯特•在菲什殺害他們後還會肢解與吃下他們的屍體，具有嚴重的自虐的傾向。他犯罪的原因是由於被自己的小孩所拋棄，令他對小孩產生憎恨的情緒，更發展到戀童癖傾向。

阿爾伯特•菲什犯案記錄中的第一名受害者，是一名叫巴德的十歲女孩葛瑞絲。當時阿爾伯特•菲什把名字改為法蘭克•霍華後，到了巴德家去應徵工作。在應徵時他博得了巴德的良好的印象，因此阿爾伯特•菲什就謊稱自己要去參加小侄女的生日派對，希望能邀請葛瑞絲一同參加，在這之後葛瑞絲就從此在世界上完全消失了。

事實上，阿爾伯特•菲什把這名個來自曼哈頓的十歲小女孩殺死後，把她吃掉了了。六年後，菲什將她怎樣虐待小女孩以及吃她的詳細經過，並表示他從中得到了極大的樂趣，一一寫下

來，還將這封信寄給小女孩的父母侮辱他們。結果這封信暴露了他，警方在追查之後，發現了當時使用假名的阿爾伯特•菲什，且更進一步的發現了阿爾伯特的種種犯罪行為。他被捕了，還被定了罪。一九三六年一月十六日，由於阿爾伯特•菲什殘忍的犯罪手法令人髮指，六十六歲的他終於在紐約北部地區的辛辛監獄以電椅的極刑被處死。

10. 探礦家派克吃同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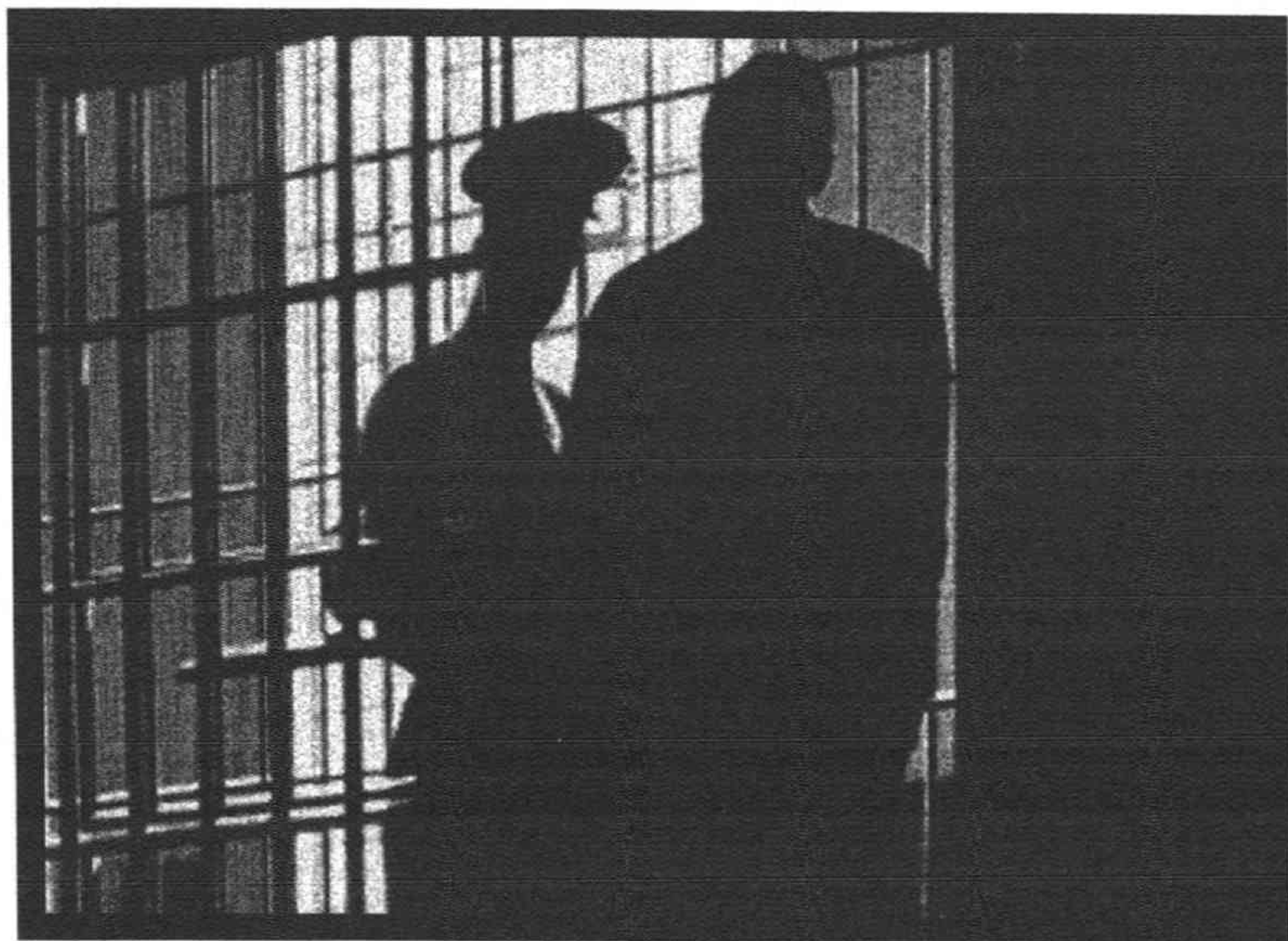
派克是美國黃金探礦家，曾因食人被判入獄四十年。一八七四年二月九日，他和五名同伴前往科羅拉多山考察探險。兩個月後，派克獨自一人返回，當被問及同行五人的下落時，派克坦白說他為了自衛已經將他們殺死，為了在找不到食物的環境中活下來，不得不以同伴的屍體為食。開始人們並不相信他所說的一切，不久，派克分別在兩份招供書上簽了字，最終被判處有期徒刑四十年，這是美國歷史上最長的刑期。令人驚訝的，因為還有足夠的證據證明他是清白的，他被准予假釋。



一九九四年，根據派克的真實事跡改編的劇情長片《食人狂魔》（Cannibal: The Musical）上演，立刻引起了轟動，他的食人事件也就得以廣為流傳開來。

第三事件現場
派對客人離奇失蹤
Lost

十歲女童在派對上失蹤，三個多月後屍體在一破爛的金屬罐中被發現。所有證據都指向同一人，可時至今日，正在服刑的兇手卻依然不肯承認殺人的事實，也拒絕招認任何同黨……



正在服刑的兇手到今日依然不肯承認殺人的事實，拒絕招認任何同黨。

沃倫是位於美國密歇根州東南部的一座小城，由於毗鄰世界知名的「汽車之都」底特律，因此這裡的居民多數都是從事與汽車製造業相關的行業，李斯特夫婦也不例外。

在鄰居的眼中，李斯特一家的評價相當高。他們的女兒戴安娜更惹人喜愛。長有一把漂亮頭髮的戴安娜，長長的睫毛下，配以一雙會說話的眼睛，讓人對她倍生憐愛之情。因此戴安娜不僅是父母的掌上明珠，同時也是鄰居眼中的小明星。

一九九九年母親節前約一星期，和所有人一樣，戴安娜也在忙於購買節日禮物，不過她還有另一份禮物需要送出——她同學露絲的生日正好趕在母親節的前一天。露絲準備在家中舉行生日派對，露絲的父母甚至表示將會在派對中途離開，到附近酒店暫住一晚，讓露絲和友人盡情地玩。

李斯特是位非常開明的父親，當戴安娜收到露絲的邀請時，他不僅覺得這是幫助女兒迅速融入友伴的好時機，還積極為女兒選了件印有小熊圖案的派對晚服。李斯特太太儘管對女兒在外邊過夜很不放心，但最後亦同意她的請求。

人間蒸發

李斯特太太至今還記得那天晚上的情況：當女兒換上派對晚裝、拿著禮物臨出門前，突然趴到自己耳邊，提前預祝她母親節快樂，並提醒她萬一趕不及回來的話，記得在家等候由速遞公司送來的母親節禮物。語畢就隱沒在夜色之中。

晚上，李斯特太太不知怎地心裡冒起一陣惶恐和不安，整晚噩夢不斷。天還沒亮，她就心緒不寧地爬了起來。圍著電話轉了半天，終於拿起了電話筒。

良久，電話的另一邊傳來露絲懶洋洋的聲音。李斯特太太問她戴安娜是不是還睡著，露絲的回答卻令這位心情焦急的母親大吃一驚：她說戴安娜早就回去了！

李斯特太太心裡一沉，追問她的女兒什麼時候離開。露絲說她也不知道，由於昨晚參加派對的人太多，大家喝了很多酒，後來糊裡糊塗就睡了，戴安娜就睡在她身邊。可後半夜起來上廁所時，卻發現戴安娜已不在。因為戴安娜說過媽媽很不放心她在外邊過夜，因此露絲就以為她自己先走了。

沒想到戴安娜昨晚對媽媽說的那句話竟然一語成讖。「戴安娜可能出事了！」李斯特太太大喊一聲，昏了過去。聽到動靜，李斯特先生趕忙跑下樓來，把妻子抱到沙發上，問明情況後，便趕緊給他所知道的女兒的同學打電話，可他們好多還在露絲家，而沒去的同學都說沒有見到戴安娜。李斯特先生也緊張起來，他立即報警。

目擊證人

警方接報後，迅速展開調查，調查的重點集中在參加露絲生日派對的人身上。參加露絲生日派對的除了露絲和她的父母外，還有戴安娜在內的幾名與露絲關係要好的朋友。除了露絲的父母

按原來計劃半路撤出、戴安娜莫名其妙失蹤外，他們事發當晚都留在了露絲家過夜。露絲的父母都有酒店入住的記錄，而露絲的朋友們亦有他們的父母以及他們的不在兇案現場證據。他們都沒有親眼看到戴安娜離開，根本不知道她去了哪裡。

警方起初懷疑這是一宗綁架事件，因為露絲家門窗沒有任何暴力入侵的痕跡，因此，他們不敢確定戴安娜就是在露絲家遭綁架，於是警方不得不將戴安娜的照片貼遍大街小巷，向市民徵集破案線索。

很快，有人打來電話，說她在夜晚看到一些怪異的事情：這位目擊者告訴警方，她就住在露絲家對面，中間隔了條馬路。事發那天凌晨左右，她起床上洗手間。在返回睡房的時候，一道強光打到她家的窗戶。她看了看窗外，發現一輛汽車停在對面一棟房子前面。由於汽車引擎還在發動，發動機的聲音在寂靜的夜晚顯得特別沉重。

這時，一名年輕的男子懷抱著一位女孩走到汽車後面，打開車門。這時，她認出那輛汽車，也認出那個年輕男子，他就是露


在鄰居的眼中，塞弗特一家口碑相當的好。


戴安娜前往露絲家中，參加生日派對。

絲的表兄，好像在別的地方一家汽車修理店工作，偶爾還會到露絲家小住一段時間。

目擊者證實的這個男子就是二十歲的安德魯。警方隨即對他進行調查。他說自己那天晚上與朋友喝得醉醺醺，當時剛好路過表妹家。他知道當晚有派對，但表妹事先聲明不歡迎他來，因此他並沒有進去，更不可能綁架一個小女孩。

而那天參加派對的所有人也都眾口一詞——安德魯那晚確實沒有出現。不過，露絲卻憂心忡忡地告訴警方，她不排除表兄在她們睡著後有侵入的可能性，因為她知道表兄手中有她家的鑰匙，而且她感覺表兄很好色，但露絲的父母卻根本不相信安德魯會作出入屋綁架的事情來。即使如此，警方還是對他的那輛汽車進行了徹底的搜查。

沒多久，警方有了更驚人的發現。



李斯特鼓勵女兒赴約，因為這是幫助戴安娜迅速融入當地孩子們社交圈的一個好時機。



有人致電警方說她在案發當晚看到涉案的車輛。

驚人發現

從汽車後窗內側中，警方找到一個由小手指印上去的指紋。也許那是個小孩子的指紋，就像後窗內側常見的指紋一樣，調查人員精神為之一振。

不過，當時警方卻沒有可比對的檔案。因為戴安娜只是個小孩，之前從未採集過指紋。由於仍然沒有找到戴安娜本人，指紋專家不得不另尋他法。

為了配合指紋專家，戴安娜父母提供了戴安娜在學校的課本。排除了幾個他人留下的干擾性指紋後，指紋專家成功採集到一些可比對的指紋。接著，與安德魯汽車後窗留下的小指紋進行比對，結果發現：完全吻合！

但由於戴安娜仍不知所蹤，而安德魯拒絕承認他與戴安娜失蹤案有關，因此警方只好將罪件暫時擱置下來。

露絲的父母卻根本不相信露絲的表兄安德魯會作出入室綁架的事情。

警方從涉案的車輛掃取指模樣本。

腐屍出現

戴安娜失蹤案一擱置就是很長時間。在這段時間，警方採取了他們所能想到的所有措施，包括每日在媒體刊登尋人啟事，逐家逐戶進行調查，甚至出動警犬追蹤，但還是沒有找到任何有價值的線索。在此期間，有上千個人給警方聯絡過，可是這些所謂的「線索」，大都和這名女童失蹤案沒大關係。

這宗無頭公案一拖就是個多月。轉眼間，沃倫迎來一年中最炎熱沉悶的八月。這天，在沃倫市南郊的一個煉鋼廠內，維特先生正忙著指揮工人們搬運貨物，因為他庫房內積壓了多時的鋼材馬上就要賣出了，而且還是一個好價錢。

當貨物裝好，貨車司機慢慢倒車時，不小心碰倒了停車場後面角落裡的一個金屬罐。金屬罐上面的蓋子滑落在地上，從金屬罐內滾出一堆廢銅爛鐵等工業垃圾。維特先生馬上指揮兩名工人過去把金屬罐挪到一邊，把垃圾放回去。當這兩名工人走上前時，一股濃烈的腐臭味從金屬罐裡散發了出來。當他們憋著氣向罐內看去的時候，居然發現了一具高度腐爛的小孩屍體！

這會不會就是失蹤幾個月的戴安娜的屍體呢？

接報後，警方迅速趕到案發現場。在那個金屬罐裡，警方看到令人震驚的一幕：原來那是一具嚴重腐爛的屍體，部分更露出了骨架，甚至已呈木乃伊狀。

雖然屍體經已面目全非，但負責失蹤案的馬克探長還是一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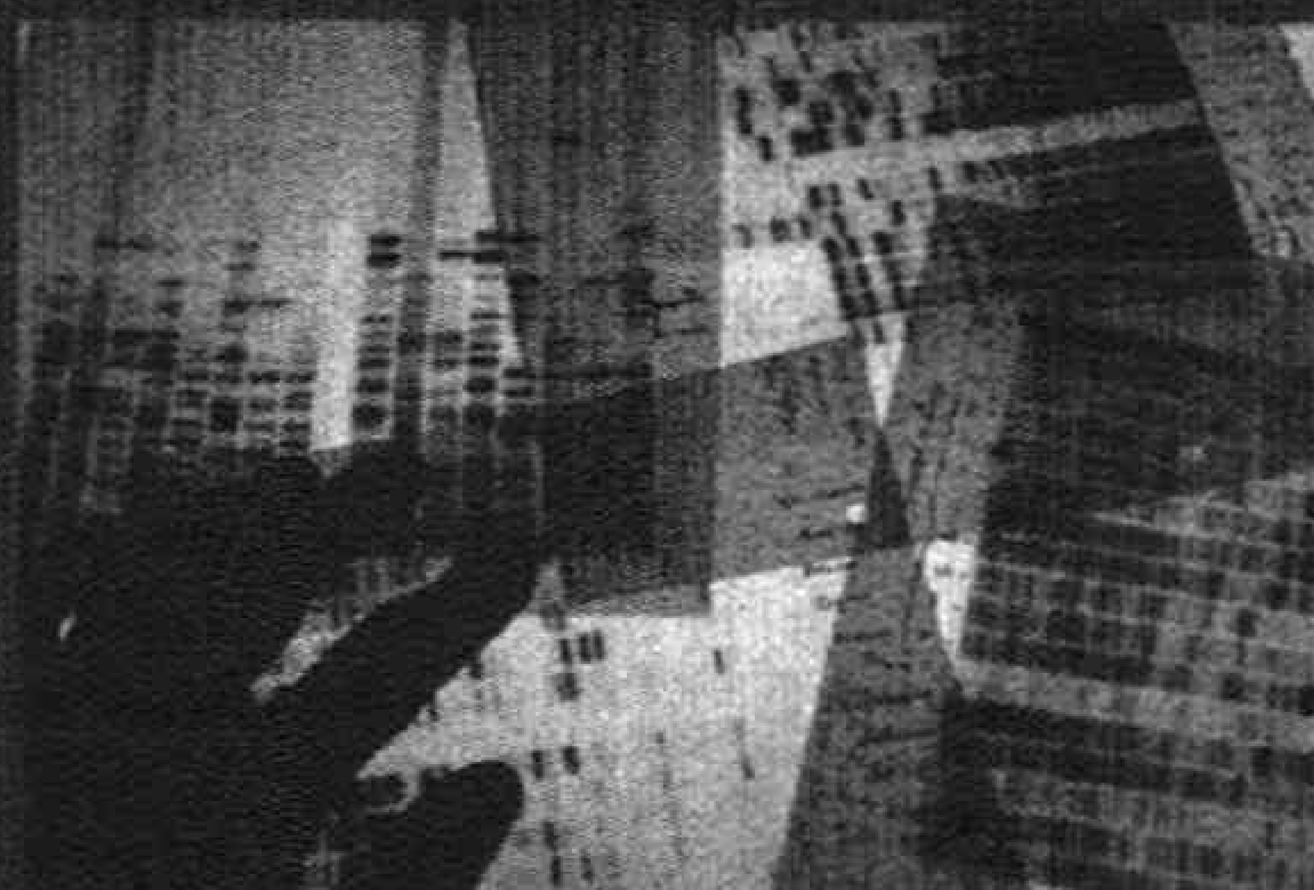
就認出這就是戴安娜的屍體：金髮、穿著帶有小熊圖案的晚裝，完全符合她父母的描述。沒人想到這個楚楚可人的小朋友，竟會遭到如此滅絕人性的迫害。

調查人員謹慎地移動著這具高度腐敗的屍體，避免毀壞一切有助於警方找到兇手的證據。然後，屍體被送去解剖，法醫將對死者的年齡進行鑑定，並最終確定死者死因和死亡時間。鑑定結果將進一步驗證警方對死者真實身份的判斷。

以屍體現在的狀況，確定死者身份確實比較難，警方只能通過屍體上的物品，譬如那件晚裝來進行判斷。

法醫則通過科學的方法來給屍體驗明正身。驗屍官史匹茲博士採取了測量骨齡的方法。通過骨骼確定了死者的年齡，大約只有十多歲，與戴安娜的年齡相符；同時，史匹茲博士又為死者塑了牙模，與戴安娜牙醫那裡的牙模進行了比對，結果完全一致。考慮到死者家人的心理壓力，史匹茲博士只讓李斯特夫婦看了死者遺留下來的衣物，他們也認出了戴安娜的晚裝。


警方從汽車後窗內側，找到了一個小手指印上去的指紋。


由於戴安娜只是個小孩，之前從未採集過指紋，所以警方沒有可比對的檔案。

淫兇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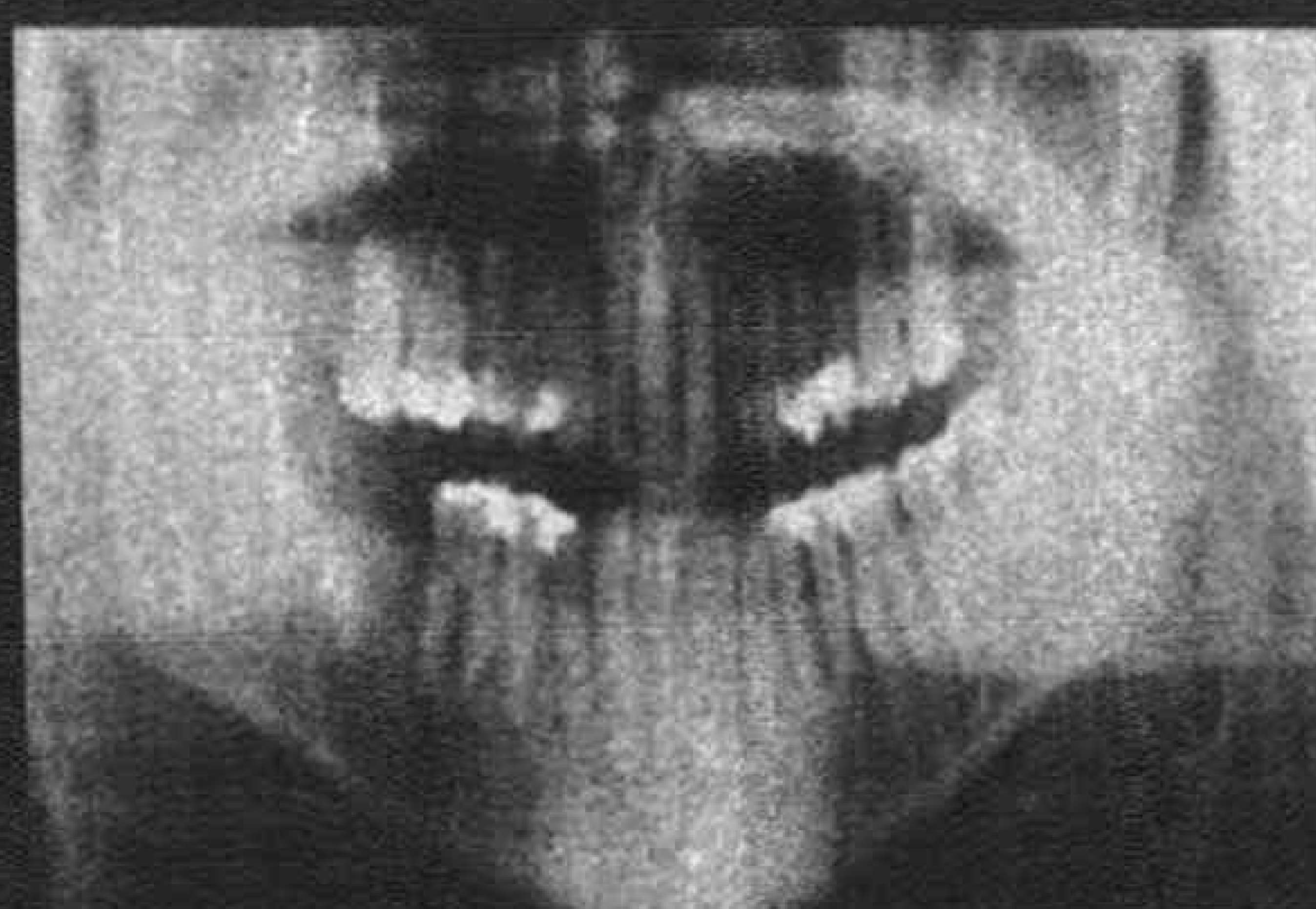
現在，戴安娜的屍體找到了。接下來，警方所要做的就是儘快尋找死因，緝拿真兇。史匹茲博士在對戴安娜的屍體檢查時發現，頭骨有一處碎裂和一處凹陷的裂痕。一般來說，凹陷的裂痕通常意味著被某種武器擊傷所致，也許是塊石頭，也許是別的什麼。

很顯然，兇手極其凶殘，他把小女孩推倒在地，用石頭或什麼東西砸死了她，然後將她扔進了這個存放工業廢料的金屬罐裡。他以為這樣警方就找不到小女孩，就可以隱匿線索，使警方偵破工作無法進行下去。甚至，他可能還幻想小女孩的屍體會徹底腐爛，即使警方找到也無法看出是誰，無法找到一絲破案的證據。可他沒想到，小女孩的屍體就這麼意外地被發現了，而屍體上殘存的衣物暴露了小女孩的身份，法醫面對腐屍居然有自己的高招。

兇手是誰？真的是安德魯•托姆布利嗎？如果是，他的殺人動機又是什麼？很快，警方就有了另一個發現。



由於警方在金屬罐裡找到一具嚴重腐爛的屍體，於是封鎖現場。


法醫會通過測量骨齡等科學方法，給屍體驗明正身。

實際上，警方已經注意到戴安娜的內褲穿反了，顯然是被脫掉過，然後又被重新穿上的，因此警方早已懷疑是一場性侵犯案。由於時間已經過了幾個月，屍體嚴重腐爛，尋找兇手留下的性犯罪痕跡有點困難。不過，警方居然在死者的內褲上，發現了一根不同的體毛。

來自鞋底上的證據

通過對這根體毛的DNA檢測，史匹茲博士判斷它們屬於兩個不同的人。當與安德魯的DNA資訊進行比對時，居然沒有一條與安德魯的吻合！

難道警方當初的判斷有誤？安德魯真的是無辜的？那麼，兇手會是些什麼人呢？警方陷入困惑之中。

接下來，警方重新對案件的經過進行了整理：目擊者的指認、安德魯汽車後窗上戴安娜的指紋、露絲對於安德魯的負面評價……光憑這些警方就覺得安德魯即使目前沒有留下在場的證



一九九九年女模特兒彭楚盈一案，法醫就是通過牙齒比對確定了受害人身份。



由於警方注意到戴安娜的內褲被重新穿上，於是懷疑這是場性犯罪。

據，但他肯定和這宗案件脫不了關係。最後，警方判斷共有多過一個人捲入這宗案件，而安德魯一定是破案的關鍵。

警方又對安德魯所住的地方進行搜查，結果在安德魯的鞋底發現丁點殘留的血跡。可是，由於戴安娜的屍體遭嚴重腐敗，已不能再進行DNA檢測。最後，警方聯絡了戴安娜出生的醫院，從那裡找到小女孩出生時抽取的血樣作為對比樣本。經過檢測，安德魯鞋底的血跡確實是戴安娜的。此外，調查人員還在安德魯汽車的輪胎上找到一些微小的金屬碎片，這些碎片和屍體所在工廠的金屬物完全符合。

種種證據表明，安德魯參與了對戴安娜的綁架、謀殺與屍體處理，警方立即拘捕了安德魯。可是，在審訊期間，安德魯仍拒絕承認自己的罪行，並拒絕提供其他幾名兇手的線索。儘管如此，在充分的證據面前，安德魯仍然逃脫不了法律的懲罰。


調查人員還在安德魯汽車的輪胎上找到一些微小的金屬碎片，而這些碎片和屍體所在工廠的金屬物完全符合。


原來安德魯曾將戴安娜綁架，並將她輪姦。

遇害真相成謎

原來那天戴安娜在友人房間睡覺時，他開車帶來了一些朋友……在凌晨二時，戴安娜被綁架了。接著，小姑娘慘被輪姦。事後，由於戴安娜的年齡足以確認那些曾對她施暴的人，於是「殺人滅口」成必然的結果。罪犯殺人的原因在於她能指認他們。

最後，陪審團作出了判決：安德魯因殺害戴安娜被判處終身監禁。在宣判之日，安德魯既沒有認罪，也沒有招認任何同黨。邪惡的罪犯結束了這位年輕人的生命，也摧毀了一個幸福家庭。戴安娜的父母因不能原諒對方而離了婚，父親因受不了打擊，最後更變成一個流落街頭的醉酒鬼。

時隔多年，調查人員對這宗案件依然記憶猶新。因為這是他處理過的案件中，最不尋常的一宗，它留下了許多應該回答而沒有回答的疑問。最重要的是：為什麼這樣的悲劇會發生呢？為什麼這個女孩會被人從她朋友家裡帶走？她為什麼會被殺害？原因是什麼？動機又是什麼？

雖然事情已經過多年，警方卻只能憑猜測回答這些問題——除非安德魯有一天能良心發現，說出事情的真相。

——資 料 室——

美國恐怖「屍體農場」揭秘

在美國的田納西州，有一塊場地到處都是腐爛的屍體，可不要小看這些腐屍，它們可都是外人很少知道的「屍體農場」的主人。「屍體農場」是美國法醫學家研究人類屍體的場所，這裡正在進行著世界上獨一無二的腐屍實驗，雖然這一實驗早在七十年代就開始了，但直到今天，這座恐怖的「屍體農場」才揭開了神秘面紗。

這是一個無名的十幾歲孩子，是墨西哥移民，在一場毒品衝突中被人殺死，他大概不會想到，這裡就是他最後的安息地。他的兩條腿齊根斷下，他的身體幾乎成了木乃伊，皮膚好像是棕色的合成革，秋天的落葉壓在下面。屍體邊歪歪斜斜的樹木不知疲倦的蟬兒叫個不停，除此之外這個山坡上一片死靜。



過三碼遠，一個人從裝屍袋裡伸出一隻赤裸的腳來，那只腳向上伸著，在陽光，下一大堆蛆竄了出來，屍體蒼白中透著灰綠。空中瀰漫著難聞的氣味。在一叢叢的樹林中，散佈著一堆一堆的爛骨頭。

這裡看上去像塊墓地，但又不是墓地。說實在的，如果沒有那兩輛生銹的車和科學家的研究器具的話，那片樹林倒可以算得上是田園風光。研究人員把屍體埋起來，露天放著，用帆布蓋著，或者就放在生銹的車裡。不同的放置方法屍體腐爛的速度不同，研究人員就是要研究腐爛速度以查明屍體死亡的時間

——資 料 室——

與腐屍打交道的人

法學在一具浮腫的女屍前停下來。女屍的顏色呈桔黃色和果紅色，腳踝瘦得只剩下了皮和骨頭。

馬克斯說：「最終我們要完成一個屍體腐爛的時間表，在這個過程中，我們每三個小時要拍一些數字照片，我們要準確地知道屍體腐爛時到底發生了什麼。死亡是一個過程，不是一個結果，如果你心緒平靜地看待這件事，你就發現那是美的，我們的工作很自然，我的意思是我很喜歡這個婦女的手，我經常停下來用讚賞的眼光看著她的手。」

順著山坡向上走，又發現三具男屍一字排開，屍體都抹上了防腐油，所以保存得很好。

馬克斯停下來彎腰審視那發黑的桔黃色腳趾頭，似乎小浣熊又來光顧了，因為浣熊對人的腳趾頭很感興趣，所以為了不讓浣熊對屍體造成破壞，另一具剛到來不久的屍體用鐵絲網保護了起來。

在外人看來，這麼多的昆蟲在屍體上飛來飛去確實是一件恐怖的事，但馬克斯堅持認為昆蟲與屍體間的相互作用正是他研究的課題之一。

馬克斯所要的這個諾克斯維爾研究場是世界上惟一一個用來研究屍體與昆蟲共生現象的地方，通過各種昆蟲來到屍體上的時間確定屍體死亡的時間。他說，每一樁謀殺案都同時是一個昆蟲學偵探的故事。

社會條件的改變有助於確定屍體的情況，因為從屍體活著時的發育和保養情況可以推測這個人的生活階層，大大縮小尋找範圍。即使是一堆骨頭也能提供有力證據。

在最近的一個案件中，骨頭就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一九九七年八月，默里●馬克斯被叫到諾克斯維爾郊外一座破房子裡。

那裡有一具二十一歲的女屍漂浮在發出陣陣惡臭的水池裡，馬克斯和當地一個病理學家凝視著浮腫和滿是蛆蟲的屍體推斷是死於四至七天前。

馬克斯説：「當我們到那裡時，屍體的頭已經不見了，那是一具女屍體，頭部沉入水池，所以我們先把它撈上來。但頭骨散了架，費了好大的勁才把它拼起來。」



資料室

馬克斯是面部復原方面的專家，他不但把那具女屍破爛不堪的面部復原了，而且還把頭骨的外傷也恢復了，通過頭骨外傷可斷定兇器是一種鈍器。馬克斯繼續說：「我們運用了所有的有關蛆蟲、蒼蠅、浮腫以及骨頭復原等方面的知識，把那具屍體拼湊起來，也把有關的案情拼湊起來，我拿著那個頭蓋骨，確定了屍體死亡的時間。」

他承認：「惡臭的氣味會鑽進我的肚子，可我習以為常了，惡臭也是我們研究的對象之一。」他指著一個懸掛在屍體上方的小箱子，稱之為電子鼻。

觀察腐爛屍體

在箱子裡有三十二個感測器，攝取屍體腐爛而發出的各種惡臭混合物，這些混合物都各有自己的名字，比如「屍胺」或是「腐胺」什麼的，把這些氣體收集到一個小瓶裡，然後再用氣體分析儀確定是何種氣體。

由於屍體腐爛有一個可以預測的週期，所以就可以用氣味製成一個嗅覺時間表，幫助執法官或是法院專家確定一具無名屍是什麼時候遇害的。有了準確的死亡時間，對破案極為有利。

馬克斯的法學人類學系就設在大學的內蘭體育場裡，那是一個淡黃色的塔形建築，穿過黑暗而長長的走廊來到了一個實驗室，裡面儘是骨頭架子，還有放在墊子上的椎骨和頭骨等，在另一個房子裡，巨大的盤子裡放著從樹林中找回來的腐爛殘餘物，在清潔劑中煮沸清洗。

他們的係有一個非官方的徽章，由一個頭骨和兩個交叉的佩劍組成，這一標誌是由該計劃的創始人比爾•巴斯設計的，他今年七十三歲，是一名退休的教授。被美國法學人類學委員會認定的全美六十一名專家中，有三分之一是由巴斯培養出來的，他是這一領域的鼻祖。

帕特裡夏•康維爾從巴斯和他的研究工作中得到了靈感，一九九四年發表了一部小說，書名就叫《屍體農場》，從那以後，那個研究場就有了個綽號「屍體農場」。巴斯說他很喜歡這個名字，因為它概括出了一切。

資料室

巴斯於一九七一年從堪薩斯大學來到這裡的，他回憶說：「當時對屍體腐爛的研究幾乎是一片空白，我以前也對此想的不多，因為在堪薩斯大部分的屍體都幹了或是腐爛後製成的標本，但田納西州比較炎熱和潮濕，而且每平方英里的人口數是堪薩斯州的兩倍，這就意味著田納西有更多的腐爛屍體。」

巴斯的無知在一九七七年釀成大錯。當時他鑒定一具保存完好的屍體，那具屍體的頭部中了一槍，他認為那具屍體也就死了才一年，因為肌肉保持完好，都在骨頭上，而且還顯現出健康的粉紅色，所以巴斯斷定那具屍體死亡時間不會太長。

可是那次他錯了，事實上那是威廉姆•夏伊陸軍上校的屍體，在美國內戰時期死於戰場，後來被用密封的鉛制棺材埋葬了。巴斯沉思著說：「我算錯了一百一十三年！這使我意識到我們對死亡是多麼無知，我認為惟一的辦法就是對腐爛的屍體繼續加以觀察。」

從那以後，巴斯就利用他在「屍體農場」的研究破獲了好多恐怖的大案。

土樣氣味皆學問

現在判斷謀殺案發生演變過程的技術有了很大的進步，可以通過化驗土壤樣品確定。

在屍體腐爛時，屍體可以向土壤裡釋放出五種脂肪酸，死後的每一天，這些脂肪酸的性質都發生變化，對它們進行分析可以揭示死亡時間，以及屍體放在那個地方的準確時間。

土壤還可以揭示屍體的第一現場，即使被人挪了地方還是被人毀滅了都可以找出第一現場。屍體揮發出來的酸會留下「污點」，在那個地方的植物都不能生長，即使過了兩年，屍體放的地方都沒有植物生出來，就像是在地上留下了「指印」，所以土壤就像蛆一樣會成為「資訊炸彈」，即使屍體消失得無影無蹤，科學家們也可以重現當時的死亡情況。

另一個研究課題是屍體腐爛發出的氣味，這也可以幫助破案。「屍體農場」裡的人類學家珍妮弗•洛夫與橡樹嶺國家實驗室一起在研究屍體氣味，這一研究課題的目標是開發一項技術，以便在屍體腐爛的最初階段估計死亡時間。

還有，可以從屍體和其他腐爛物上提取DNA以待研究，比如從塑膠袋裡或從水下。巴斯說：「我們對這兩個方面的東西了解得很少，屍體在水下是如何腐爛的？在塑膠袋中又是怎樣腐爛的？我對這兩項研究很著迷。」

第四事件現場

女祭司的追魂密令

The Order

一個喪心病狂的連環殺手在街頭製造出驚天血案，而兇手的作案動機居然是受到一道神秘聲音誘惑……

一直以來，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東南角的邁阿美市，都是以多種面孔示人的：它既是美國人心目中養老的理想地方，又是古巴和中南美偷渡者的天堂；既是一個廣受旅客歡迎的度假勝地，又是全美國謀殺率最高的城市。晴空朗日下的邁阿美海灘藍海白沙、棕櫚蔥郁、綠草茵茵，隨處可見具有濃郁異國風情的建築，時時能夠聽到富有音樂感的西班牙語。但當黑暗完全籠罩了一切，樹影婆娑的街道就成了另外一些人聚集放蕩的天堂，他們是一些兇犯、妓女和癮君子。



兇案現場並沒有留下兇器的影子。

無名裸屍

一九九五年八月某日清晨，警局接到一位市民報案：在夏彎拿區一個垃圾站附近，發現一具無名裸屍。

當探員抵達現場時，現場情形令人觸目驚心：死者自頸部以上的身體部位，經已被燒至面目全非，屍體半裸著，四肢伸開。趕到現場的警員正忙於從不同角度拍照，搜集證據。

死者是誰？是死於自殺？意外？還是他殺？

傑克•卡爾瓦開始對現場作仔細勘查：由於死者面部遭嚴重焚毀，身上亦沒有任何可以證明其身份的物件，因此要判斷死者的身份便只好另尋他法。幸好死者的軀幹和四肢並未受到損害，傑克•卡爾瓦探長對死者進行了指紋採集，隨後趕到的法醫丹尼爾•斯皮茲也對屍體進行屍體檢查。

很明顯，死者是被重物從背後擊中致死的。儘管現場並沒有留下兇器的影子，不過這已經足以證明，死者死於他殺的推斷，在很大程度上是成立的。

未解之謎

很快，死者的身份得到確認：維達•黑克斯，三十歲，女性，是個吸毒者。

死者因何被殺？兇手又是誰呢？

從死者屍體半裸的情況看，遇害人在死前似乎和別人發生過性關係，那麼死者會不會因為遭到性侵犯而被殺？還是因毒品問題與他人發生爭執卻遭到報復？因為據警方的資料顯示，死者曾因藏毒而多次被判刑。可是，又是什麼原因讓兇手在殺人之後，還試圖放火燒屍？傑克•卡爾瓦陷入沉思。

在多數情況下，兇手燒毀被害人屍體的目的，是為了阻止警方從死者的屍體上收集證據，或者通過屍體解剖來獲得資訊——這是典型的「毀屍滅跡」做法，看來兇手非常狡猾。

而且，由於屍體被發現的地點是大型垃圾站附近，每天到這裡傾倒垃圾的人很多，來垃圾堆中拾荒的人也不少；加上附近經常有流浪狗出沒，令現場遭到嚴重的破壞，也為調查人員從現場尋找線索帶來很大的困難：這裡是否就是案發的第一現場？兇手究竟是誰？一切仍然是個謎，調查陷入僵局……


鳥瞰美國佛羅里達州邁阿美市。



當黑暗完全籠罩了一切後，邁阿美市就成了兇犯、妓女和癮君子聚集放蕩的天堂。

接二連三

當調查人員正在苦思之際，另一具女屍於九星期後又再出現：死者是名黑人，三十五歲，名叫戴安娜。

據法醫的屍檢結果顯示，戴安娜同樣是被人用重物從後擊中，然後屍體被燒。這一作案情節和懸而未決的維達•黑克斯一案有頗多相似的地方：相同的兇器、相同的犯案手法，更重要的是發現兩具屍體的地點相距不足一百米，而且兩位死者都是無家可歸的吸毒者。

那麼，兇手會不會是同一人？事實上，在第二位受害者被發現後，傑克•卡爾瓦及其拍檔已開始懷疑這一點了。但他們並沒有找到足夠的證據——同維達•黑克斯一案一樣，在現場並沒有找到作案用的兇器，也沒有找到兇手留下的任何蛛絲馬跡。不過，從這兩宗謀殺案來看，兇手的犯案目標似乎主要是無家可歸的吸毒者。由於這些女性要通過賣淫來維持吸毒的開銷，所以她們很容易上釣，隨後在發生性行為中遭到了致命的襲擊。

驗屍報告

約兩星期後，噩夢又再次重演：在距離上兩宗謀殺案現場不遠的一塊墓地，第三名女性、一位年約四十歲的吸毒賣淫女謝麗爾被發現遭人毆打致死，屍體和前兩位受害者一樣都被焚燒。

看似毫無頭緒的三宗謀殺案，卻擁有一致的解剖結果——死

者身上的傷口形式都是一致的。毫無疑問，這可能是一宗連環謀殺案，而兇手有可能是個連環殺手。

可是，到現在為止，犯罪現場都沒有留下任何蛛絲馬跡。看來，兇手每次作案都是經過精心的部署：他把兇器帶到現場，然後再將它從現場拿走，沒有暴露出絲毫的破綻——那怕是一根髮絲、一個腳印，又或者一塊衣物碎片，甚至連與死者發生性關係後，都沒有在現場遺留下一滴精液。死者的狡猾超出了探員的想像。

這宗案件距離第一宗謀殺案經已有半年多。在這短短半年間，在同一區域幾百米的範圍內，接二連三發生了三宗毀屍滅跡的兇殺案，警方的辦事不力遭到越來越多人的譴責，傑克•卡爾瓦所領導的凶案小組成員，所遭受的壓力也愈來愈大。

證人出現

就在警方一籌莫展之時，一件振奮人心的事情發生了——連環兇殺案的證人終於出現！

一天，當傑克•卡爾瓦在辦公室翻閱文件時，電話突然響起。電話裡傳出一個操西班牙口音的中年男子的聲音，對方聲稱在第三宗兇殺案發生的當晚，他曾看到謝麗爾和一個騎電單車的陌生人在一起。

這句話馬上引起傑克•卡爾瓦的興趣，當傑克•卡爾瓦要求對方來警局一趟，詳細描述一下那個嫌疑人的外貌時，電話那邊

就開始變得躲躲閃閃，似乎有什麼顧慮。之後更一再堅持僅在電話裡提供線索，絕對不會現身，否則警方將失去一切線索。

考慮到夏彎拿區複雜的外來人口情況和接二連三的罪案發生，傑克•卡爾瓦沒有再堅持，而是按下了電話錄音鍵。傑克•卡爾瓦心想：也許該男子跟死者謝麗爾有過什麼非比尋常的關係，又或者他本人有什麼不良記錄正在警方的犯罪資料庫中，他不想把自己牽扯進去吧！

根據證人的描述，調查人員初步繪畫出兇手的外貌，然後懸紅向公眾徵集線索。此後，警察局舉報電話不斷，可是經過核實，很快都被排除掉了。

第四宗慘案

就在此時，第四宗慘案發生了。與前面三次不同的是，死者的屍體是在一個廢棄的油站裡被發現的。

死者是三十五歲的賈尼斯，她身上同樣保留了神秘連環殺手



現場的情形令人觸目驚心：死者頸部以上到面部已經被焚燒得面目全非，屍體半裸著，四肢伸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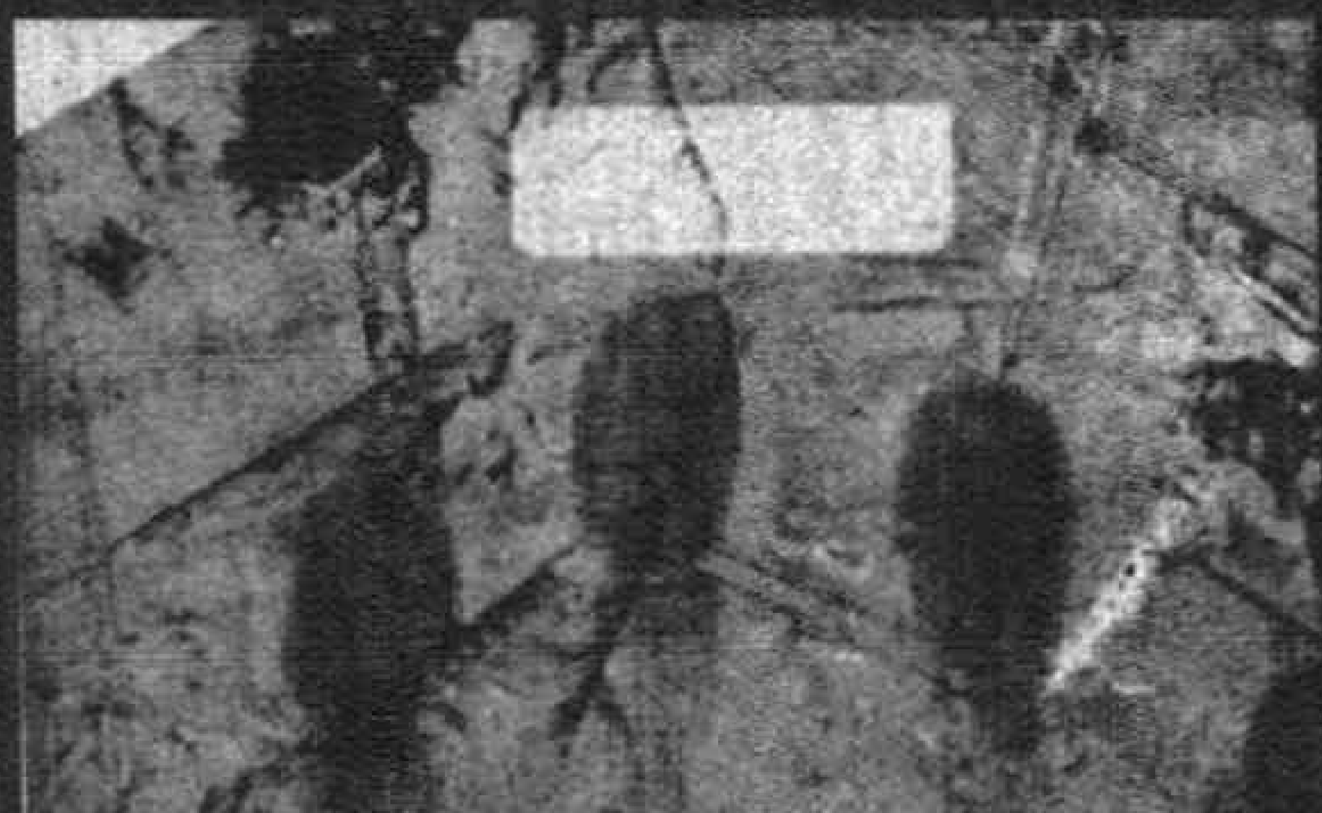
鮮血染滿死者的手。

的殺人特徵。從發生的四宗兇殺案來看，死者都是黑人。看來，兇手只尋找非洲裔美國人作為目標。雖然兇手和受害人發生過性行為，但兇手的真正目的卻是要了結她們的生命，而每次殺人後甚至都要放火焚屍，這看起來就像是為她們舉行的某種儀式。

目擊證人出現，第四宗兇殺案現場出現鞋印……兇手終於開始露出馬腳。這次，警方汲取以往的教訓，決定另闢蹊徑，重新調查。

殺人練習

經過周密的分析，警方認為兇手每次作案都是一次練習。每一次的作案，都會令下一次的犯案更趨完美。按照這個邏輯，兇手在成功製造第一宗謀殺案之前的作案手段，可能還存在漏洞。也就是説，維達•黑克斯的死只不過是兇手製造的第一宗成功的連環殺人案，在此之前，也許有人曾經在他手下逃生。如果這個人真的存在，那麼她將會是指認兇手的最佳證人，很顯然她會為警方提供一些重要線索。



由於死者的軀幹和四肢部分並未受到損害，傑克•卡爾瓦探長對死者進行了指紋採集。



警方將現場封鎖，進行證物的搜索工作。

隨後，警方開始有目的地尋找那些符合受害者特徵、並時常出現在犯罪現場附近的女性。他們收集了犯罪資料庫中所有經常流連在此的吸毒和賣淫女子的記錄，一一進行訪問。

這種方式儘管很有效，但執行起來卻並不順利。由於此類女性基本上對警方持敵視和不合作的態度，因此警方不得不警告她們：若不盡快將兇手緝拿歸案，慘案可能還會繼續上演。即使如此，他們在詢問了五百多名女性之後，還是沒有得到任何有價值的線索。這時，警方犯罪資料庫中符合條件的女性已經全部調查完畢。

就在警方將要絕望之時，又一名女性進入他們的視野。

大衛•弗洛絲，十八歲，九九年聖誕節前才從古巴偷渡到邁阿美，同許多偷渡過來的古巴貧民女子一樣，在沒有一技之長足以謀生的情況下，大衛•弗洛絲也走上了賣淫之路。

事實上，賣淫也僅僅是大衛•弗洛絲偶爾貼補家用的權宜之計，因為她已經是兩個孩子的母親，她不想讓孩子對自己失望。



據警方的資料顯示，死者曾因擁有毒品多次被判刑。



一般來說，兇手燒毀被害人屍體的目的：是為了阻止警方從死者的屍體上收集到證據，是典型的毀屍滅跡做法。

正因為如此，警方的吸毒賣淫人員資料庫裡邊還沒有她的記錄。不過，通過前面已經詢問過的幾位賣淫女子，調查人員還是找到了大衛・弗洛絲。

警方的努力終於沒有白費，在警方答應不讓她的孩子和遠在古巴的父母知道她在邁阿美作出賣肉體這事作條件交換後，她告訴警方，她確實經歷過像警方所猜測的事情。

騎電單車的神秘男子

事情發生在第一個受害者維達・黑克斯被殺的兩個月前。在那段期間，她經常在距離最後一名受害者出事地點個街區的地區活動。那時候，雖然她來到邁阿美已有半年的時間，卻一直找不到工作。由於從古巴帶來的錢都花光了，她開始學著那些賣淫女在街頭拉客。

一九九五年十月四日——這天她一輩子都不會忘記。晚上八時左右，天已黑了下來，在外面呆了一整天的大衛，正準備下班回家。這時，一位騎電單車的中年男子正好從她身邊經過，很快就停下車來，問她方不方便為他提供色情服務。二人很快就談好了價錢，這個人隨後就把她帶到了不遠處的一片茂密的灌木叢中。在按他的要求為他提供完服務後，大衛起來正準備跟他要錢時，該男子突然從自行車上的挎包裡抽出一根鐵棒揮向大衛・弗洛絲，嘴裡還罵著什麼「可惡，賤人，滾開！」

大衛被該名男子的失控行為嚇得雙腳抽筋，身上更被他狠狠

抽了一棒。當他又一棒抽來時，她想到了自己的孩子，「我不能死，我必須活著！」於是，她拼命地大聲呼喊，可是附近連個鬼影都沒有。在又挨了他一棒之後，不知從哪裡來的一股蠻勁，她瘋狂地撲到這個惡魔身上，發狂地亂咬。該名男子也不知道是被她的舉動嚇著了，還是從剛才的迷亂中清醒過來了，突然眼神呆滯地癱倒在地，鐵棒也遺丟在地上。她沒敢多停留，忍著痛楚逃離這個地方。此後，她開始改邪歸正，遠離是非。

聽完大衛•弗洛絲講後，凶案組成員將這幾宗兇殺案重新整理了一遍，他們更加堅定：兇手的作案地點主要集中在這個「夏彎拿」地區，現在應該是採取行動的時候了。

接下來，警方把大衛•弗洛絲重新送回到街上，讓她在過去曾經活動過的地方四處走走，當發現目標及時通知探員。個多小時後，大衛•弗洛絲打來電話說，她看到了那個襲擊她的男人。



探員一度為揪出真兇誰屬，感到無計可施。


相隔幾星期後，另一具女屍出現。

惡魔落網

接到大衛•弗洛絲的來電，警方立即出動，嫌疑犯馬上落網。

這位讓警方一直頭痛的連環殺手個子雖然很高，但身材瘦削，一臉病態的蒼白，怎看都與一個狡猾殘忍的變態殺手畫不上等號。不過，他所騎的電單車、隨身攜帶的小汽油桶和火柴等物證，都將成為對他的犯罪行為提起指控的重要證據。

犯罪嫌疑人名叫占美，十八歲，幾年前從古巴逃到邁阿美，在一個酒吧裡做清潔工。

在審訊過程中，占美堅決否認和四宗謀殺案有關。於是，調查人員前往他的住所進行搜查，試圖尋找一些能把他的殺人證據。但令人意外的是，在他的住所中，並沒有找到鐵棒之類的兇器，加上他的僱主一再向警方強調，占美是個值得信任而且非常友善的人。

無論是死者身份，抑或殺人兇器，以及作案手法和地點，都不禁令人懷疑兇手是否同一人？

由於案情有太多巧合，警方相信兇手可能是個連環殺手。

由於警方懷疑占美隱瞞了某些東西，於是決心找到謎底。他們對占美當時所穿的鞋子和從他住所中找到的一雙鞋的鞋底圖案分別進行了採集。隨後，與在第四個受害者的死亡現場發現的鞋印進行了對比。結果發現，有一雙完全吻合。

在隨後天的審訊中，占美始終拒絕認罪。他堅稱自己根本不認識那些女人，並發誓自己絕對不會做出這種殘忍的事情，警方是在插贓嫁禍。

法庭審訊

不過，當警方開始考慮是否有必要採取某種迫不得已的手段迫使占美認罪時，占美的情緒突然出現異樣。

就在第四天的審訊過程中，同樣的問話：「占美先生，請問你認識我手中所拿相片中的這幾位女士嗎？」

「對於大衛•弗洛絲的指控你如何為自己辯解呢？」

「你的靴底圖案與警方在第四個受害者的死亡現場發現的鞋印完全吻合，你該如何解釋呢？」

只見他突然痛苦萬分地敲打自己的腦袋，並用含混不清的語言詛咒著什麼。半個小時後，占美情緒漸漸平靜下來，終於向警方吐露出埋藏在心底的一個秘密。

神秘的女祭司

占美表示在最近幾個月，他耳邊一直響著一個女祭司的聲音，鼓動他殺死這些「骯髒的女人」，尤其是那些黑皮膚的女人，她們出賣自己的肉體，玷污了神。他一直在與這個聲音作對抗，白天強裝精神工作，晚上靠藥物入眠，但他始終無法擺脫這種聲音。於是他認為，一旦他按這個蠱惑的聲音的指示，殺死那些女人，他將會真正得到解脱。

於是，他開始按「神」的旨意辦事。可是，第一次他就對「神」懷疑和不敬，竟然放走了那個女人！「神」懲罰了他——他新交的女朋友離開了他，帶走了他的全部積蓄。他不得不把自己的靈魂交給全能的「神」，做她最忠實的僕人。

占美的供詞讓調查人員十分震驚。他們面對的不僅是個兇殘的連環殺手，還是一個病態扭曲的靈魂，一個具有臆想症的精神病患者。



警方的辦事不力受到越來越多人的譴責，傑克•卡爾瓦所領導的凶案小組成員壓力越來越大。



一般來説，連環殺手的殺人行動，都是在特殊的外部刺激下發生。

之後，警方將占美帶到了四個案發地點。在那裡，他向警方詳細描述了殺人過程。講述完畢後，他甚至告訴探員他準備把下一個受害者的腦袋割下來，而且還要讓現場變得更加恐怖。他認為，一旦把受害者的頭割下來，她們就不能再說話了，這樣他就再也聽不到那個可怕的聲音了。另外，他認為自己的錯誤就在於留下了死者的全屍，雖然屍體被焚燒了，但還是留下了她們的全屍，這就是他還對這些聲音感到害怕的原因。

目擊證人提供的線索、死裡逃生的當事人的陳述、犯罪嫌疑人的口供、凶案現場的鞋印，以及事後根據占美供述找到的兇器，似乎都為這四宗連環殺人案畫上句號，傑克•卡爾瓦及其凶案小組的任務到此算是完成了。接下來，對兇手的審判將交由法庭進行裁決。

不過，警方還是非常擔心，兇手會不會因精神異常而逃脫嚴厲懲罰呢？這個可不是他們想要的結果，也不是生活在這個儘管並不理想，但依然不缺乏快樂的社區所有公民想要的結果。為此，警方特別聘請了一位非常專業的律師，代表受害人、代表這個社區所有的警員、所有的公眾，向法庭申請重罰。

經過若干年的法庭較量和法律交鋒，二〇〇〇年三月，法庭最終作出判決：兇犯占美因涉及四宗連環殺人案，被判連續個終身監禁，占美以及他瘋狂的變態人格從此與社會徹底隔離。

資料室

性罪犯的心理

虐待者，包括性罪犯，往往認為自己很獨特，真的跟別人很不同，因此不用像其他人一樣遵照同樣規則。但是虐待者並非獨特，他們有很多相同之處，包括他們的思考和行為方式。以下是其中一些特點：

1. 找藉口

性罪犯不會為自己的行為承認責任，他只會試圖以藉口辯解自己的行為。比如：「我作孩子的時候曾被性騷擾」或「是我酒醉的時候作的」或「當她說不的時候，我以為她說好」。

2. 譴責

性罪犯將罪行的責任從自己轉移到別人身上，讓他可以譴責其他人「促使」他有這行為。比如：「她的衣著太惹火了。」

3. 重新定義

性罪犯會轉變譴責的戰術，使他可以重新定義環境，讓看起來問題不是出於他，而是出於別人，或是外邊的世界。比如，他說：「這是社會的錯。」

4. 成功的幻想

性罪犯相信如果其他人不左右他，他會有錢、有名或非常成功。他用這個信念去為自己的行為辯解。性罪犯也用說話踐踏其他人使他自己看似更加優越。

5. 撒謊

性罪犯以謊言去控制情況從而控制可取用的資料。性罪犯亦使用謊言去使其他人，包括受害者，心理上不平衡。比如，當他撒謊的時候，他表現很誠實的樣子；當他說真話的時候，他表現出欺騙的神情；而有時候他在明顯的謊言中揭露自己的真正面貌。

6. 感覺以為

性罪犯常常以為他們知道其他人的思想或感覺。他們的假設讓他們為他們的行為自辯，因為他們以為他們「知道」在某情況下另一個人會怎樣想或做。比如，「我知道她想我這樣做的。」

7. 超乎規則之上

我們說過性罪犯通常相信自己比其他人好，所以無須跟隨普通人跟隨的規則。這個也是定了罪的罪犯的典型態度。每一個監獄內的囚犯都相信雖然其他囚犯是罪犯，他自己卻不是。一個性罪犯會顯示他的「超乎規則之上」的想法，比如當他說：「我不需要輔導。沒有人比我自己更認識我的人生，任何時候我想停止我便能停止。」

8. 愚弄其他人

性罪犯混合戰術去操縱其他人。戰略包括撒謊使其他人生氣，為要看看他或她的反應，並煽動其他人爭執。或者，他會試圖用魅力應響他想操縱的人，假裝有興趣接觸或關心那人，從而得到她或他的歡心。

——資 料 室——

9. 分割式生活

性罪犯通常把其行為跟其它生活部份具體上及心理上分割。具體上分割的例子：他會性侵犯家人，但是他並不會侵犯外邊的人；心理上分割的例子：性罪犯星期日早晨會到教堂，但是星期日晚上便性侵犯他的妻子。他不感到他的行為有什麼不一致，相反地，他覺得合理。

10. 輕談事件

性罪犯會試圖以某種方法描述事件，使它的嚴重性看起來較輕，好減少他的責任。比如：「這沒有什麼大不了。」或者「這是她自己想要的。」

11. 憤怒

性罪犯實際上不一定比其他人更易發怒。但是他們蓄意顯得憤怒，目的是控制環境和別人。

12. 強行的把戲

性罪犯用不同的戰術去消解對他的惡霸行為的反抗。比如，他嚴責受害者，叫她作「好惹事的人」或「蕩婦」等等。如果他們有共同的朋友或熟人，他可能組織他們去躲開孤立她或批評她，說她膽敢「指摘」他強姦或性侵犯。

13. 扮受害者

間中性罪犯會假裝無助或扮作被迫害，目的是操縱受害者去伴隨他並與他同住。在這情況，性罪犯覺得如果他得不到他想要

的，或是他被某權威挑戰，他便假裝受害者。他使用受害者的假面具去攻擊或愚弄其他人。

14. 戲劇性及刺激性的感覺

性罪犯通常選擇不跟其他人有緊密關係。他們用戲劇性及刺激性的感覺去取代緊密關係。性罪犯發現觀看其他人生氣、爭鬥、或起騷動十分刺激。通常他們會混合使用前述的不同戰術去營造戲劇性及刺激性的形勢。

15. 關閉溝通渠道

性罪犯不會多講自己的事和他的真感覺。他亦不想知道關於他自己的新資料，比如其他人怎樣看他。他愛藏匿、思想封閉、和自以為是。他相信他在任何情況都是對的。

16. 佔據所有

性罪犯一般有很強的佔有慾。而且，他相信任何他想要的東西都應該是他的，而對於任何他的東西他有權隨意對待。他以這種態度對待人和財產。他以這邏輯去合理化控制性的行為、傷害其他人身體、和拿取他人的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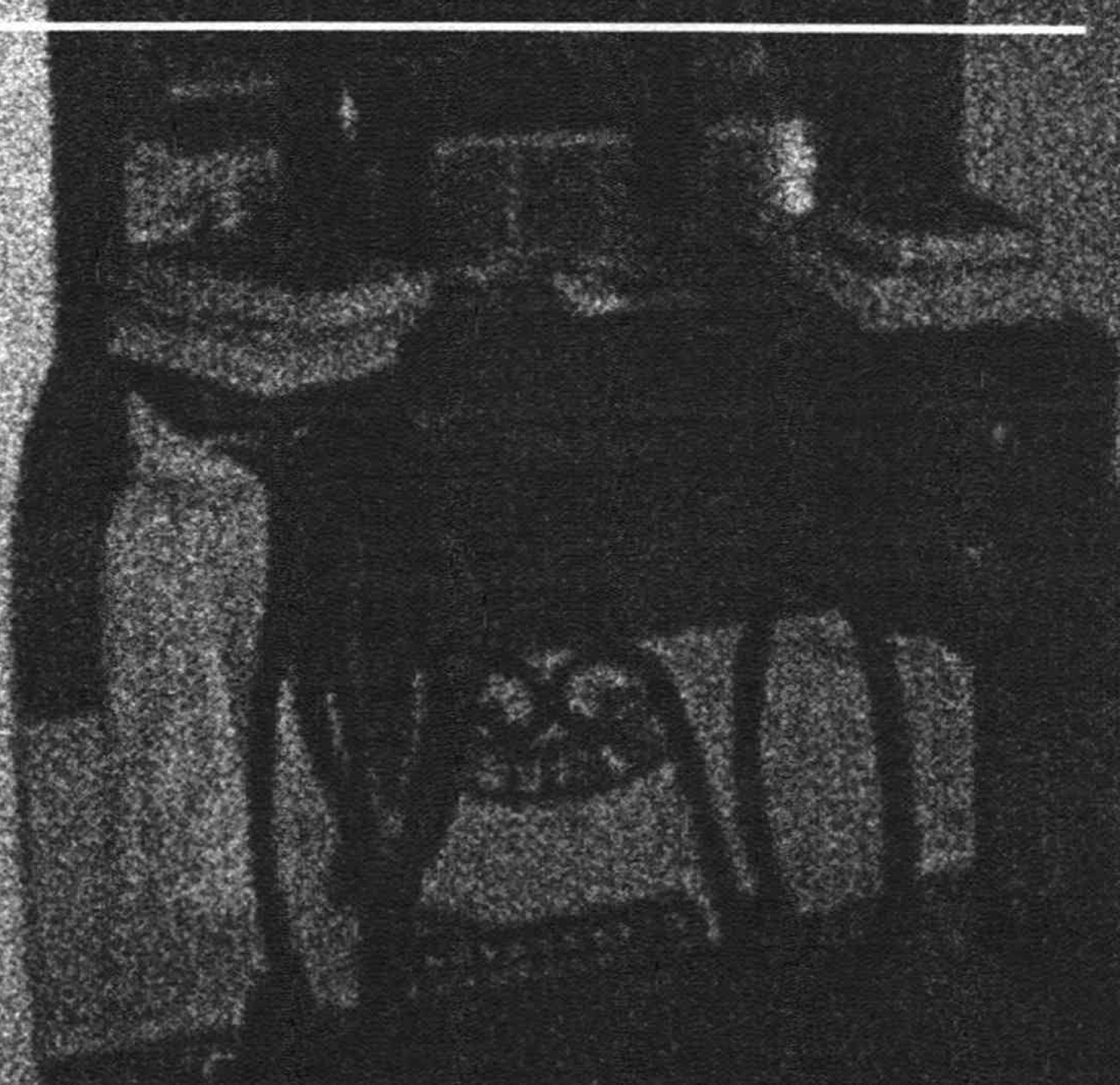
17. 自我頌揚

性罪犯通常認為自己強壯、優越、獨立、自給自足、和很有男子氣慨。他心目中的理想男人圖像通常是牛仔或冒險家的類型。當任何人講或做任何不配合他的光榮自我形像的東西，性罪犯都視作侮辱。

第五事件現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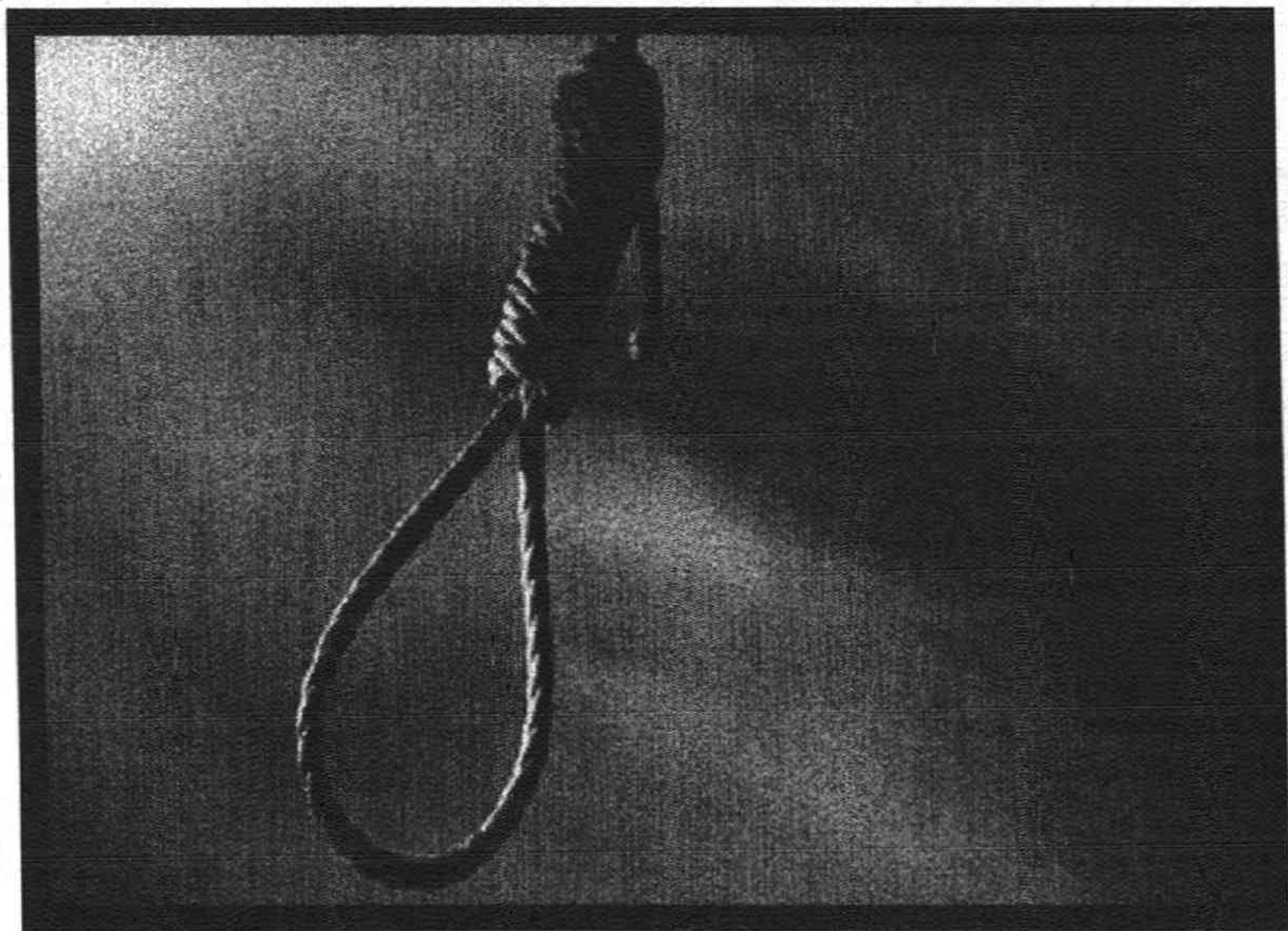
黑貓酒店殺人案

Black Cat





警方接到一個母親的報案電話，聲稱自己的女兒上吊自殺。豈料法醫的驗屍報告卻顯示死者是死於謀殺。這位報案母親的悲痛欲絕，難道只是在演戲？還是她殺死了女兒，並製造意外事故的假象？更重要的是，是什麼原因促使一位母親親手殺死自己的女兒？



究竟是什麼原因促使一位母親親手殺死自己的女兒？

黑貓酒店。

一九九九年三月的英國倫敦市，幕天席地地彌漫著一股肅殺之氣。街上行人寥寥，偶爾出現在街上的路人也是行色匆匆。

愛倫躺在床上，臉上掛著淚痕，她已經睡著了。今天是愛倫的生日，媽媽答應過她，這天會給她一個驚喜——自從雙親離婚後，愛倫就再沒有看過媽媽的笑臉。今天，媽媽居然難得地抱了抱愛倫，並說要給她一個驚喜，叫她放學後早點回家，這個難得的擁抱讓愛倫足足高興了一整天。

可是，當她興沖沖地趕回家後，卻發現媽媽不在。她失望極了，於是哭了起來……

時間一分一秒地過去，睡夢中的愛倫輕輕翻個身，選擇了一個舒服的睡姿。就在這時，愛倫的房門輕輕地開了，一個身影如鬼魅般閃了進來，逼近床頭……

報警電話

晚上十點五分，倫敦市警察局。報案室電話突然響起。

「快！快叫救護車來！我女兒……我女兒被東西纏住了脖子！我剛發現她……我想她可能……」電話的另一邊，一個中年婦女情緒異常激動地向報案中心接線員碧麗絲小姐道。

「她還有呼吸嗎？太太，她還有呼吸嗎？」

「沒有，她好像……」伴隨的是一陣低鳴的抽泣聲。

「好的，她幾多歲？」碧麗絲小姐適時接過話來。

「她十歲，不，馬上就十歲了……」碧麗絲小姐飛快地記錄著，「地點呢？你家的地址？」

「佛蘭克林大街九號。」

「你怎麼稱呼？夫人。」

「蓮達。」

「你女兒的稱呼呢？」

「愛倫，我的愛倫……」電話那邊的蓮達女士終於遏制不住，號啕大哭起來。碧麗絲小姐不得不在電話裡安撫她，同時調派救援人員趕往事發地點。



自從雙親離婚後，愛倫就再沒有看過媽媽的笑臉。


晚上，倫敦市警察局，報案的電話突然響起。

當救援人員趕到的時候，愛倫已經被她的母親抱到客廳裡。急救人員雖然竭盡全力，但一切為時已晚了。愛倫停止了呼吸。她的母親悲痛欲絕，昏了過去，救援人員不得不為她注射鎮定劑。

奇怪的繩結

由於愛倫屬於非自然死亡，她的屍體很快便被送往法醫進行檢驗。第二天，警方派員向蓮達詳細了解事情的經過，同時對事發的第一現場——愛倫的房間——進行調查。

蓮達雖然還沒有從失去女兒的打擊中恢復過來，但她已經可以勉強說話了。她告訴警方，昨天本來是愛倫的生日，她整天都很高興，因為她答應會給女兒一個驚喜。下午五點鐘左右，她離開家去火車站接愛倫的爸爸，他說好了要過來陪女兒過生日的。

可是，車上的人都走光了，蓮達還沒看到愛倫的爸爸。「他不要我們了，我該怎麼辦……」講到這裡，蓮達突然哽咽著說不出話來。良久，蓮達的情緒才漸漸平息下來。之後，她突然想：



警員接到指示後，架車前往案發現場。

也許愛倫的爸爸逕自回到女兒的家了。於是，她趕緊到離家不遠的餅店取了愛倫的生日蛋糕，然後返回家中。可是，家裡黑洞洞的，喊了愛倫幾聲她都沒有回答，蓮達以為她睡著了，就去房間叫她，結果卻發現愛倫被一根彈力帶吊在雙層床上。這時，蓮達又昏了過去……

蓮達的講述向警方傳達了一個訊息：家裡沒有其他人，愛倫是自己吊死的。

不過，在隨後對死者房間的調查中，警方卻有個新發現——探員里克•波莫爾斯基還記得當時的情形：當時，剛進入死者的房間時，一股陰鬱的氣氛撲面而來。很奇怪，房間的牆壁居然是深藍色，這顯然與印象中小女孩房間的顏色相差很大。

進入房間，一眼就看到了那張曾經懸掛死者的雙層床，里克•波莫爾斯基對這張雙層床進行仔細的檢查。很快，他的注意力就集中到了上鋪頂端——那個吊死愛倫的彈力帶就掛在床頭，彈力帶被繞成一圈，固定在床頭兩根鋼管上的位置。

按照死者媽媽的說法，她進來時正好看見愛倫豎直地掛在彈力帶栓的那個位置，意思是愛倫的脖子正好套在彈力帶圍成的圈裡。不過，里克•波莫爾斯基總覺得這條彈力帶有點奇怪，他用手向下撐了一下，發現原來上面的結居然是個死結。

要知道，死結是勒不死人的——人都有求生的本能，當人覺得脖子被勒得喘不過氣時，可以借助雙手的力量將繩套拿掉，將脖子從繩套裡脫出來。除非打了活結，活結會隨著人體的重量迅

速向下移動，緊緊箍住人的頸項，直到把人勒死為止。在此期間死者即使有任何求生的欲望，亦不能自救。因為隨著繩子越勒越緊，大腦會瞬間缺氧，肌肉會癱軟無力，兩隻手根本使不出勁來撐開繩套。

如果愛倫真的用這個繩套自殺，那她最多也只是暫時昏厥，不會死亡的。那麼，是蓮達在説謊，還是別有內情？

屍檢報告

里克•波莫爾斯基又對死者房間的地面、窗台、抽屜以及其他角落進行仔細的檢查，結果並沒有什麼異樣的發現。

帶著困惑的里克•波莫爾斯基，於是走到法醫沃納博士的化驗室——他現在急需看一下死者的屍檢報告，然後對這宗案件做一個判斷。

沃納博士這時經已完成屍檢報告，死者死因一欄明確地寫著：他殺。



第二天，警方派員向蓮達詳細了解事情的經過，同時對事發的第一現場——愛倫的房間——進行調查。



蓮達的講述向警方傳達了一個訊息：家裡沒有其他人，愛倫是自己吊死的。

對此，沃納博士作出以下解釋：「一般來說，人如果要自殺的話，繩套會在死者自身重力作用下越拉越緊，最後繩套的結必然會落在死者的後腦勺上面。換言之，死者的頸部和後腦勺都會留下繩印，而頸部的繩印是傾斜向上的。」

「但是，如果死者是被另一個人從身後用繩子套住脖子的話，繩套結就會和繩套處於同一水平位置。繩套和繩結處於同一水平位置，意味著繩套並不是在她自身重量的作用下拉緊的，而是從背後拉緊。這樣，死者後腦勺必然不會留下繩子結勒過的痕跡，這種勒痕會下移到後脖頸位置，並且，死者前頸上的印記將與後脖頸的印記保持同一水平位置。現在，死者愛倫脖子上的勒痕明顯是呈水平狀的，因此完全可以斷定，死者是被人從背後勒死的。」沃納博士續道。

「那麼，從屍檢結果能否看出死者有被吊過的痕跡？」里克•波莫爾斯基急於知道蓮達有沒有說謊。

沃納博士告訴里克•波莫爾斯基，死者脖子上只能看到被人從背後勒過的痕跡，不過，這並不能排除兇手將死者吊起來偽造死者自殺的證據。按理說，這種情形下脖子上會有兩道明顯的痕跡：一道是勒過的水平繩印，另一道是略微傾斜向上的繩印。不過，如果死者被吊的時間很短，也就是死者很快被解救下來後，脖子被吊過的痕跡基本不會留下來。

——資料室——

上吊自殺者會有哪些反應？

所謂「上吊」，是指以條索狀物件套住頸部，懸吊身體。由於身體的重力壓迫頸部，引起的機械性窒息，在法醫學上稱為「縊死」。縊死時所用的條索狀物稱為縊索。

「上吊」（即縊死）時，在多數情況下，由於兩側頸動脈和頸靜脈受壓，顏面會呈蒼白或灰色。少數情況下，由於頸靜脈受壓以致頭面部血液回流受阻而淤血，顏面呈青紫腫脹，並有眼結膜、面部皮膚點狀出血。「眼球突出」其實並不多見。至於是否出現「舌頭伸長」，主要與縊死時縊索壓迫的頸部位置移，舌尖會露於齒列外約1-2mm，舌尖也可有齒壓的痕跡。

蓮達的指證

看來，蓮達未必說謊，她可能確實看到女兒被吊的一幕。那麼，兇手會是誰呢？他為什麼要對這名小女孩下毒手？他又是怎樣進入愛倫的房間？又怎樣離開？從案發現場看，蓮達太太的家並沒有被人強行入屋的跡象。那麼，兇手會不會是熟人？只有這樣愛倫才可能在毫無防備的情況下引狼入室。

里克・波莫爾斯基覺得有必要再次向蓮達女士取得更多資訊。

聽完里克・波莫爾斯基對女兒死因的分析，蓮達情緒再次失控，她淚流滿面地說：「我知道愛倫不會自殺，她那麼小，又怎會自殺？」「太太你最近有沒有和別人發生爭執？請仔細想一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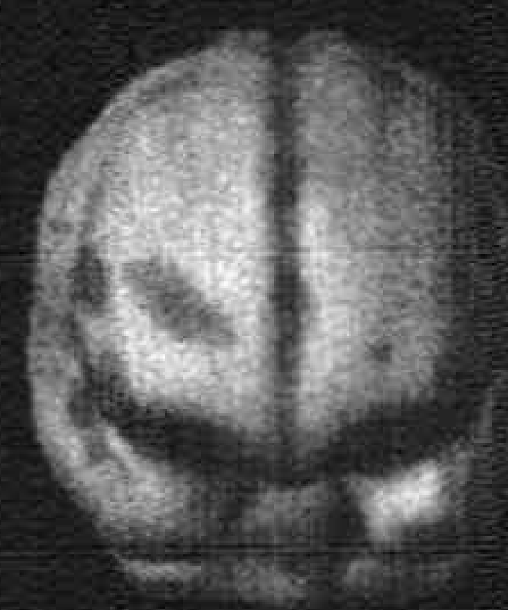
「默克多，我就知道是他！」

「默克多是誰？」



帶著困惑，里克・波莫爾斯基警官趕到了法醫沃納博士的實驗室。





孟喬森綜合症（Munchausen Syndrome），又叫「虛誇綜合症」，是一種罕見的精神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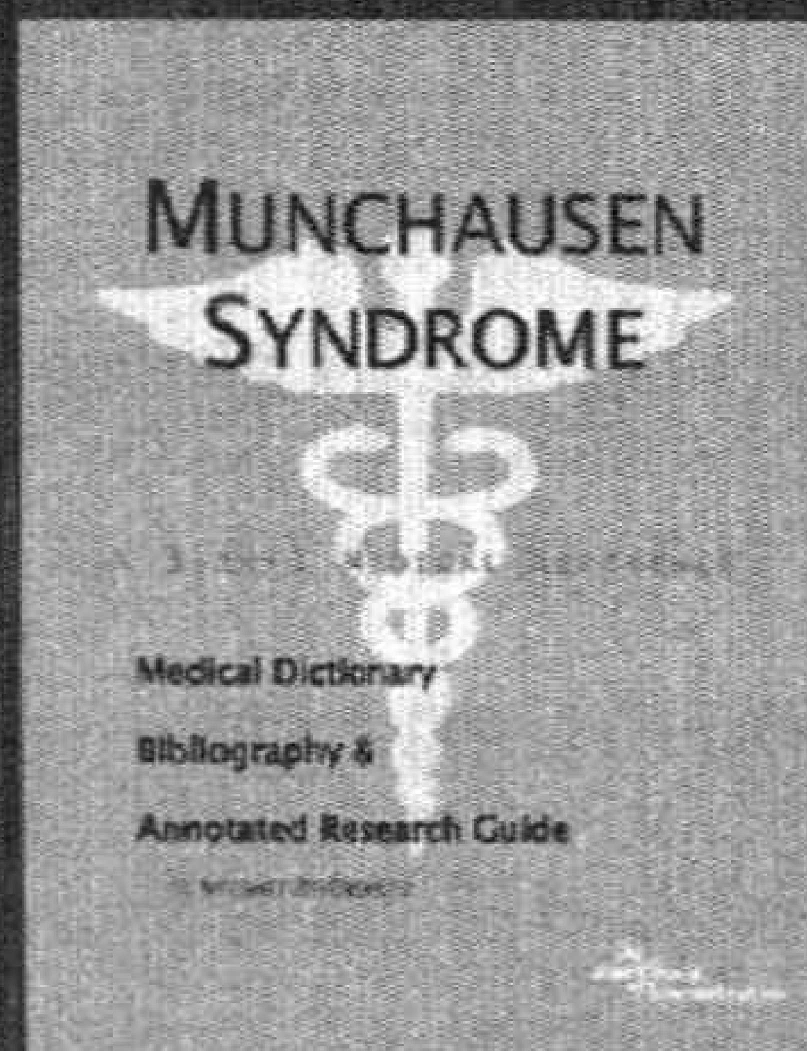
「愛倫的爸爸，我的前夫。」

「太太你怎麼會這樣說？」

「默克多一直在跟我爭愛倫的監護權，他說過要把愛倫從我身邊帶走的，沒想到是這樣把她帶走。那天他肯定偷偷回來把愛倫殺死後又逃走了！」

蓮達的說法儘管有點情緒化，不過也不失為一條線索。

警方根據她所提供的聯絡方式，對默克多進行了調查。調查結果顯示，事發當天，默克多根本沒有離開過自己的家，他公司的所有人都可以證明，他的一位客戶也可以證明，因為當天晚上他們還一起去倉庫驗貨，驗貨單上還有他本人的簽名，因此他不可能分身出去犯案。不過，他之前確實說過要過去看女兒，但一想到前妻的糾纏，也就打了退堂鼓，卻沒想到再也見不到女兒了……



不少書本都以虛誇綜合症為研究題材。

羅拉太太

線索再次中斷，警方不得不再次找蓮達談話，希望她再仔細想想。這時，蓮達卻將懷疑的矛頭指向鄰居羅拉太太。說羅拉太太跟她一直不和，不久前雙方還曾經就一件小事大打出手。不過，愛倫似乎很喜歡她。

警方接著對羅拉太太進行了調查，然而，羅拉太太不僅向警方提供了切實可靠的不在場證明，還向警方提供了一個令人感到意外的線索：她現在的確很討厭蓮達，那是因為她多次目睹過蓮達虐待愛倫，她前去阻止，結果發生爭執。之後，蓮達家她再也沒去過了。

羅拉太太還告訴警方，她和蓮達是十多年的鄰居，原來的關係還不錯。蓮達一直住在這棟她父親留下的屋內，羅拉太太看著她結婚生子，又看著她離婚。她一直認為蓮達是一個孤苦無依的可憐女人，要一個人帶著孩子，因此她時不時都會過去幫忙。直到近兩年，她才突然發現蓮達性情大變，而且變得有點神經質、自卑、易怒，最重要的是，她變得善於說謊。她懷疑蓮達就是殺害愛倫的兇手。

羅拉太太的話讓警方不得不重新將懷疑的目光轉向蓮達——在救援人員到達之前，她就先將死者抱離案發現場、死者房間陰鬱的色調、打了死結的繩套、死者脖頸上水平的勒痕、法醫的鑑定結果、沒有任何外力入侵的案發現場、鄰居和前夫的評價……所有這些都讓警方不得不懷疑：那天晚上的一切是不是蓮達精心

安排好的騙局。

不過，光憑這些懷疑還不能將蓮達推向被告席，警方決定對蓮達展開深入的調查。

孟喬森綜合症患者

按照蓮達的說法，她下午五時左右離家，五時三十分左右到家，親眼目睹了女兒上吊的一幕。現在，警方需要做的就是找出她不在場的證明。

為此，警方特意走訪了開餅店的羅絲太太。羅絲太太告訴警方，蓮達那天晚上的確來過她的餅店，不過顯得很悲傷。她是晚上九時半左右離開的。按照餅店到蓮達家的距離估算，一般步速半個小時就可以到家。

為了嚴格求證，警方特意做了幾次測試：他們找了幾位女士，按蓮達所說的路徑，以一般步速從羅絲太太的蛋糕房走到蓮達家。實驗結果準確驗證了警方的判斷，這就意味著蓮達那天晚


被稱為「死亡天使」的英國護士貝弗麗．艾里特（Beverly Allit）。


貝弗麗．艾里特

上最晚十時就已經到家。

在報案前的五分鐘內，她究竟做了什麼？蓮達的悲痛欲絕難道只是在演戲？還是她真的殺死了女兒，並製造了意外事故的假像？更重要的是，究竟是什麼原因促使一個母親親手殺害自己的女兒？為了尋找答案，警方走訪了倫敦市多家醫療機構，找到了蓮達的病歷，結果發現她患有孟喬森綜合症。

「孟喬森綜合症」患者的主要表現就是在自己身上做一些事情，以引起別人的注意。比如，她會說身體不舒服，這時候其他人就會照顧她，她由此獲得了某種程度的慰藉。另外，有些患者還通過對其他人做某些事來吸引注意。警方懷疑，蓮達殺害自己的孩子只是為了得到別人的注意、同情和安慰。

在所有事實和證據面前，蓮達終於交代了殺害自己女兒的經過：

那天，她本來想借愛倫的生日緩和一下和前夫的關係，與前夫重婚。可是他居然沒有來，在一個小時左右的漫長等待中，她的哀傷與憤懣一點點積累著。

到家之後，看著熟睡的女兒，想到自己這些年一個人撫養孩子的艱辛，想到當年前夫對自己的迷戀和後來的絕情，積壓多年的憤懣不由地爆發出來：他不是無視她的存在嗎？他不是發誓再也不回頭了嗎？他不是把女兒當成他的心肝寶貝，一直在跟她爭監護權嗎？現在，她就要毀掉他的心肝寶貝。於是，她用綁在床頭的繩子緊緊勒住了女兒的脖子，直到女兒不再掙扎為止。

這時，她又清醒過來，女兒是她與前夫情感的紐帶，她不能讓女兒死，於是，她趕緊撥打了救援電話。為了避免警方生疑，她把女兒拖離現場，並編造了女兒自殺的謊話。她希望警方相信，這是一個意外，並幻想著默克多會過來安慰她。她沒想到法醫鑑證結果和現場自己打的那個死結卻使自己成為首要嫌疑對象。為了開脫自己，誤導警方，她索性又編造了前夫和鄰居太太殺人的故事，但沒想到卻更多地暴露了自己。

為了博得前夫的注意和他人的關心，蓮達親手勒死了自己的女兒，自己也背上了謀殺的罪名；而前夫的心也隨著女兒的離去永遠離她而去。如果不是醫生證明她患有精神疾病，她將會在鐵窗中度過後半生。不過，她的餘生註定會在悔恨中度過。

一九九九年的情人節，蓮達被判有期徒刑期滿，她重新獲得了自由。當年負責調查這宗案件的里克•波莫爾斯基由衷地祝願，這時的蓮達能夠汲取教訓，不再重蹈覆轍，正常地走完自己的餘生。

——資料室——

孟喬森綜合症

孟喬森綜合症（Munchausen Syndrome），又叫「虛誇綜合症」，是一種罕見的精神病。患有該症的患者喜歡裝成受傷或者是生病的病人，且經常謊話連篇，通過一個虛構的身份故事獲得別人的注意、重視及同情。

英國「死亡天使」殺手護士被判三十年監禁

被稱為「死亡天使」的英國護士貝弗麗•艾里特（Beverly Allit）十二月六日被英國高級法院宣判需至少在獄中服刑三十年。艾里特在一九九一年擔任護士的短短兩個月期間，謀殺四名兒童，未遂謀殺三名兒童並對六名兒童造成身體嚴重傷害。她也是英國最臭名卓著的女連環殺手之一，她的主要謀殺方法是給兒童注射胰島素或者鉀導致心臟停止跳動。

英國法院早在一九九三年就宣佈艾里特犯有謀殺罪，並被處以十三次終身監禁，同時執行，但是英國法院近日才最後決定她最短服刑期限。法官波恩頓表示，艾里特把醫院變成了「殺人現場」，而且她的行為具有「虐待狂因素」。

不合格的護士

一九九一年二月，艾里特進入英國林肯郡的格蘭瑟姆和凱斯特文醫院（Grantham and Kesteven）的兒童病房工作。此前她多次不能通過護士資格考試，但是她最後被允許在這家工作人員

不足的醫院裡做六個月的臨時護士。

剛剛開始護士工作的艾里特顯得非常有熱情，但是人們沒有注意到她從未抱起過正在哭泣的嬰兒，當有些小患者死去時，她也從未有過傷心的表情。被她殺害或者傷害的兒童最小的才兩個月，最大的也不過十一歲。

白衣天使變成「死亡天使」

一九九一年二月至四月間，被艾里特謀殺的四個孩子分別是七個月大的泰勒，十一歲的哈德維克，兩個月大的菲利普斯和十五個月大的佩克。其他還有九名兒童遭到攻擊，但被搶救過來。整個事件過程中，艾里特表現得非常積極，她在這些兒童的父母面前表現得非常盡責。

其中最不可思議的是她在一對雙胞胎被謀殺和傷害案中的表現。一九九一年四月一日，兩個月大的貝基●菲利普斯因患有腸胃炎被送進醫院，艾里特暗中給她注射了胰島素，結果兩天後，貝基死在家中。隨後，貝基的父母擔心貝基的雙胞胎妹妹凱蒂也會出現危險，於是把她也送進了醫院。不幸的是，凱蒂也落入了「死亡天使」之手。

凱蒂連續兩次出現無法解釋的呼吸中斷（後來被證實是由於注射了胰島素和過量的鉀），經過另一家醫院的搶救後，凱蒂雖然活了下來，但是她的大腦受到了損傷，缺氧還造成了她身體局部癱瘓，部份失明。

資料室

凱蒂的母親非常感激艾里特對貝基的照顧，提出讓她做凱蒂的教母。艾里特竟然同意了。雙胞胎的父母做夢也沒有想到，他們的家庭悲劇是艾里特一手造成的。後來警方逮捕艾里特之後，他們竟然僱用私人偵探，希望還給孩子的教母一個清白，結果當然使他們大跌眼鏡。

落網

接連有十三名兒童在同一個病房裡出現生命危險，這使得院方開始調查這些病例，警方隨後也介入了。經過對死去兒童屍體的解剖和對病例的研究，警方發現這些兒童很多都被注射了大量的胰島素，而艾里特正是當時報告胰島素被盜走的護士。

隨後警方開始尋找這些兒童出現生命危險時的護士值班記錄，發現記錄竟然不翼而飛。經過調查，警方確認艾里特是在所有案件中都在場的唯一的人。三個星期後，警方逮捕了艾里特。

在接受警方審訊時，艾里特表現得非常的冷靜，她否認謀殺或者攻擊這些兒童。但是警方在她的家中發現了失蹤的護士值班記錄。

嚴重人格扭曲

警方開始調查艾里特的背景，結果發現她有嚴重的人格扭曲。她患有孟喬森綜合症（Munchausen Syndrome）和孟喬森代理綜合症（Munchausen by Proxy syndrome）。所謂的孟喬森綜合症就是病人虛構，誇大或者自我導致患有身體或者心理疾病，以引起他人的注意。孟喬森代理綜合症就是病人對處於自己照顧

之下的人造成身體損傷，以引起他人對自己的注意。

孟喬森綜合症最典型的一個例子是一名英國女子，她在12年的時間裡在六百多家醫院接受治療，進行了四十二次不需要的外科手術，以引起人們對她的注意。

孟喬森代理綜合症的典型例子是一個母親，她的女兒從樓梯上摔下來之後，她反覆的用錘子或者釘子鑿女兒腿上的傷口，然後在醫生面前滔滔不絕的講述女兒的病情，在外人面前表現的是一個非常細心的母親，背地裡她警告女兒，如果說出實情，自己就會被送進監獄。當女兒長大後，開始反抗，這位母親就開始折磨她的小兒子。

警方發現，艾里特在很小的時候，就經常幫著繃帶，打著石膏，以引起人們對她的注意。她後來還說服一個醫生為她動手術，切掉了健康的盲腸，然後她自己反覆的拉扯刀口，使得傷口不能康復。她還經常騙自己的男友，說她懷孕了，以博得男友的同情。

嚴厲的懲罰

由於艾里特的病情，案件直到一九九三年才開庭審理，五月二十三日，法院宣判艾里特犯有謀殺罪和未遂謀殺罪，被判十三次終身監禁，同時執行。這是英國有史以來對婦女的最嚴厲的懲罰。法官表示，嚴厲的懲罰部份是因為受害人，部份是因為受害人的家庭，部份是因為艾里特使人們懷疑一個高尚的職業的正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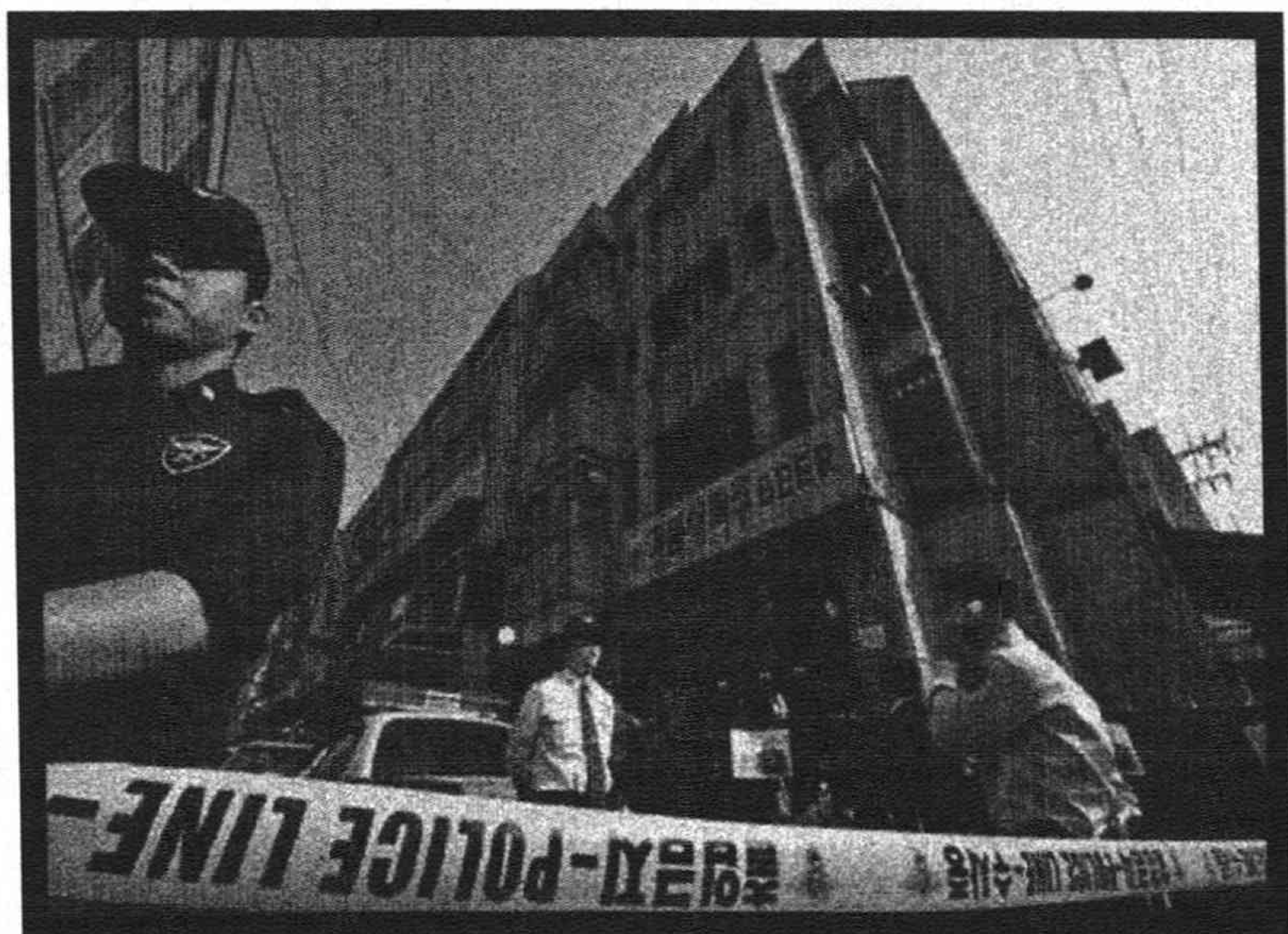
在監獄裡，艾里特仍然沒有停止傷害自己以引起人們的注意，她用曲別針扎自己，向手上倒開水。最終她承認了三宗謀殺罪和六宗攻擊罪。

第六事件現場

在屍體堆爬行的神秘嬰兒

Witness

一夜之間，底特律發生驚人血案：父母和兩名孩子遭殺害，只有一個嬰兒絲毫無損，獨自在屍體堆中爬行…



警方封鎖兇殘現場附近的地方。

一九九八年，韓國的經濟受亞洲金融危機拖累，令國家經濟陷入負增長局面。不過，這並不是梅菲所操心的事，他只不過是當地某警察局一名普通的接線員，職責就是守在報警電話旁，準確地接聽每個來電，並安排人手調配。

自二十世紀九十年代起，由於社會經濟欠佳，令韓國的罪案率高企，當中尤以兇殺案頻生。

被掐斷的電話

一個星期六晚上，正好輪到梅菲值班。剛看完晚間新聞後，這時報案室的電話突然響起來。梅菲迅速接過電話，一個男子的尖叫聲通過話筒傳了過來：「殺人了，快救救我，我要死了……」隨後，電話戛然而止。任憑梅菲怎麼發問，那邊再無聲音。梅菲轉身看了一下牆上的時鐘，當時的時間正好晚上九時十分。

來不及考慮，梅菲迅速追查剛才的來電。結果顯示，電話是從距離警察局不遠、一位姓李的韓籍家庭撥打的。梅菲並通知拉斐爾探長，帶同數名警察迅速趕到李宅。

李家男主人李忠漢、女主人李敏佳，憑著自己的奮鬥精神，經過多年的打拼，已經擁有自己的油站，過著富裕的生活。李忠漢和李敏佳，連同李家的第二代——廿二歲的李俊、廿歲的李秉生、十八歲的李洪和九個月大的女嬰李株都是在底特律出生和成長的。這些就是拉斐爾手頭掌握的資料。

兇案現場

現場是一座設有地下室的單體式建築物，地面兩層，地下一層。

當探員趕到李家的時候，四周一片死寂，難道兇手經已逃離現場？但拉斐爾一行人不敢掉以輕心。他們小心翼翼地靠近房子，透過窗戶，警方並沒有發現任何異樣：門窗緊閉，窗簾低垂，一切都顯得那麼安靜，彷彿一家人經已走進夢鄉。如果沒有接到報警電話，拉斐爾真的會以為自己走錯地方。因為至少到目前為止，還沒有發現任何暴力入侵的跡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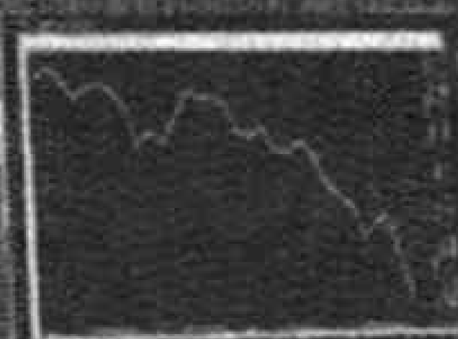
不過，接下來的發現卻令拉斐爾大吃一驚。當手電筒的光束打到地下室窗戶時，透過窗簾掀起的一角，拉斐爾看到兩個男孩倒在地上，二人滿身是血。來不及多想，拉斐爾立即帶領幾位警員衝入李家。

大門是虛掩的，推開厚重的木門，一股血腥味撲面而來。借著手電筒的光線打開燈，只見地下零星散落著一些帶血的白色衣



一九九八年一個星期六晚上，首爾大街小巷車水馬龍。





受亞洲金融危機拖累，令韓國經濟陷入負增長局面。

服碎片，一串鮮紅的腳印由淡而濃延伸到右側的一個房間。

在房間裡，警方找到男主人李忠漢的屍體。他嘴裡塞滿了衣服的碎片，倒背著手趴在床上，背上的衣服都被撕碎了，露出兩塊貼在肩周的藥布，脖子和後腦勺上的鮮血還在流淌，胳膊和手肘附近都是斑斑血跡。估計死者死前與兇手經過了一番徒手搏鬥，並由門廳一直追殺到睡房，最後被反綁雙手，而脖子上那致命一擊要了他性命。

屍體堆中爬行的嬰兒

沿著門廳左側的樓梯往下走，警方又在地下室內發現了李忠漢的兒子李秉生，並在隔壁的洗手間發現了李洪，兩個孩子當時都已經沒有了氣息。李洪的頭骨已經破裂，而李秉生也是滿頭是血，死得非常淒慘。

李忠漢在死前很可能已經看到了他家人所遭受的一切，或者在兇手靠近時已有所發現，所以他舉起雙手來遮擋兇手對自己頭部的襲擊，來試圖保護自己，因此在雙手手背上留有「防衛性創傷」，但最終還是未能擺脫這場飛來的橫禍。

女主人李敏佳的屍體是在二樓的健身室被發現，她明顯是被人活活勒死的。不過，兇手在勒死女主人之後似乎還未感到安心，於是又在死者頭部補了幾下痛擊。血腥的場面簡直讓人慘不忍睹。

而在女主人身旁，一個嬰兒正在爬來爬去，身後留下了長長的血痕。不過，最令人不解的是，這個嬰兒並沒有受到任何傷害。這個幸運的嬰兒就是李家最小的孩子——九個月大的女嬰李株。她並不知道家裡發生了驚天的慘案，不知道自己的家人經已被害。

那麼，李家的長子——廿二歲的李俊在哪兒呢？經過仔細的尋找，警方在二樓儲物間的雜物中找到了李俊。幸運的是，他沒有死，不過頭部和腰部都受了重傷，處於昏迷狀態。李俊很快就被警方送往附近的醫院進行急救，他也許會是指認兇手的唯一證人。而失去雙親的女嬰李株則被警方暫時送到了親友的家中暫住。

揪出幕後真兇

一夜之間，這個南韓家庭竟遭受這種突變：父母和兩個孩子遭到謀殺，廿二歲的兒子傷勢嚴重，且奄奄一息，只有一個嬰兒毫髮無損，獨自在血腥的屍體旁爬來爬去。

從現場檢查的結果可以初步斷定：這是一場有預謀，且目標明確的滅門計劃，而兇手很可能是李家的熟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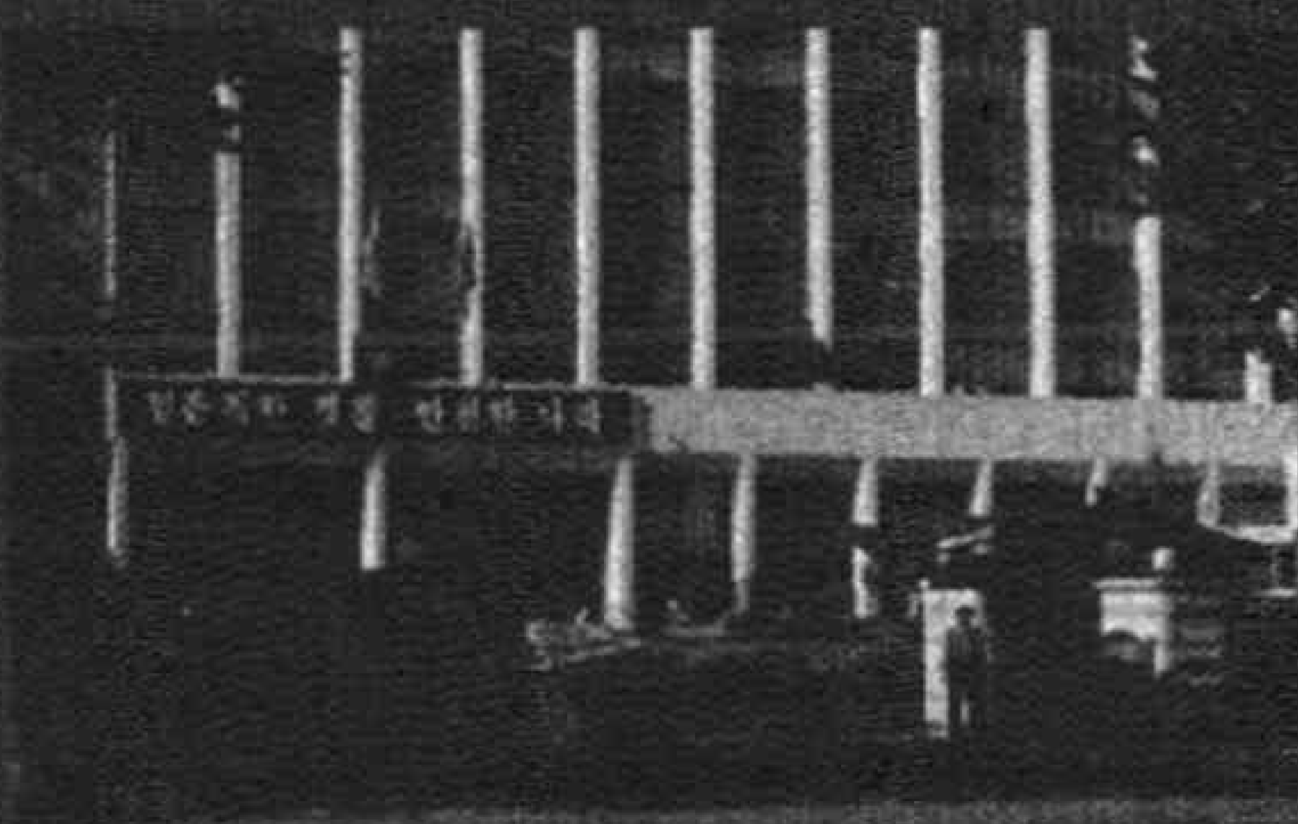
首先，房門和窗戶均沒有被人強行闖入的痕跡，這說明兇手是被主人邀進內的。門廳那串血腳印也可以證明這一點。不過，男主人好像根本沒想到這個熟人會對自己下殺手，因此遇襲時也只能徒手抵抗，並試圖跑回睡房報警。從死者李忠漢床邊滿是血跡的電話話筒可以看出，他就是那個報警的人。可惜，電話線隨

後被兇手掐斷，陷入絕望的他又試圖大聲呼喊通知他的家人，可隨後又被堵上嘴巴。

其次，所有死者包括倖存者都遭到了某種棍棒的猛烈擊打，而且幾乎無一例外地，都是針對頭部這一致命部位的——因為兇手怕留下活口給自己帶來麻煩。至於那個嬰兒之所以毫髮無損，相信是由於兇手猜想這個嬰兒根本認不出他們。

此外，從接到報案到趕到現場，也只有十分鐘。在如此短暫的時間內連殺數人並迅速撤離，而現場卻沒有發現任何有價值的指紋、腳印和遺留物。這讓警方更加認定，這宗謀殺案是有目的、有預謀的行動，兇手甚至可能不止一人。

那麼，兇手對李家趕盡殺絕，目的何在？根據現場情況倒也不難判斷——十有八九是為了錢。儘管房門和窗戶都沒有暴力闖入的痕跡，但房間內卻有遭到搶劫的痕跡：櫥櫃門敞開，抽屜也被翻得亂七八糟。這種情況不難理解，畢竟，在經濟仍然低迷、失業人口有增無減的經濟艱難時期，一個擁有自己事業、掌握著城市「血液」的家庭，很容易成為犯罪分子鎖定的目標。



梅菲是當地某警察局一名接線員，負責守在報警電話旁，接聽來電。



梅菲通知拉斐爾帶同數名警察迅速趕到李宅。

以上就是警方從現場分析所得到的資訊，而更多的現場資訊還要等待法醫的檢查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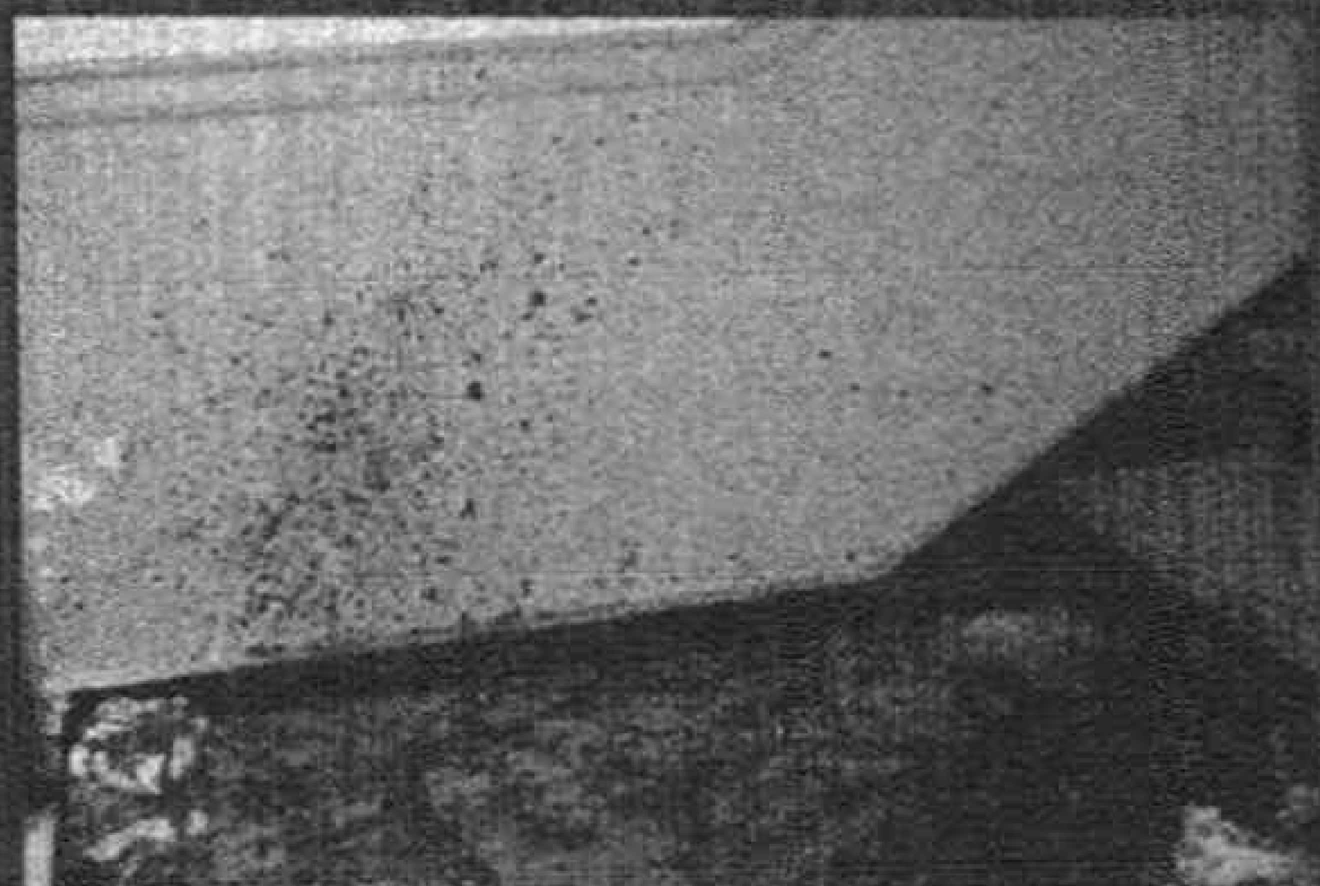
調查工作

接下來，凶案小組開始對李家附近的鄰居展開調查。據了解，慘案發生當晚有人曾經在附近的酒吧問過李家的住址。在這位證人的幫助下，警方很快繪製出犯罪嫌疑人的肖像，但是案情仍然毫無進展。

幾天後，凶案小組突然接到了一位不願透露姓名的人的電話。這人聲稱他提供的線索或許能對調查人員有些幫助。他說這個韓國家庭擁有的加油站曾聘用過一名男子，而這人似乎在不久前被開除，他建議探員應該對這人調查一下。

這名男子名叫喬治，在加油站工作了很長時間，完全能夠解釋他能進入兇案現場的原因。


現場是一座設有地下室的單體式建築物，地面兩層，地下一層。


現場發現血跡斑斑。

與此同時，屍檢結果也出來了：李家死者身上的傷痕與棒球棍的痕跡非常相似。看來，兇手很可能曾經是一個棒球運動員，或者是業餘棒球的愛好者。而根據喬治的個人資料顯示，他曾是某著名棒球隊的成員。

不過，喬治與之前證人所描述的嫌疑人明顯不是同一個人，那位曾經詢問過李家住址的嫌疑人是一個亞裔男子——如此正應驗了警方的推測：兇手不止一人。但無論如何，喬治會是一個突破口。基於這個情況，警方決定立即抓捕喬治。

水落石出

當凶案小組準備妥當，並開始展開拘捕行動時，喬治卻突然出現在警局之內。

出現在警局的喬治神情非常緊張，他自稱是李家滅門慘案的知情者，因此受到了威脅。他請求警方保護他和他家人的安全，因為兇手聲稱要殺死他全家。



警方初步懷疑，這場謀殺是有目的有計劃的，兇手更可能不止一人。



事發現場的狀態製圖。

探員於是對這個所謂的「知情人」進行了幾小時的審訊，但喬治始終堅稱自己只是知情人，並沒有參與謀殺。為了遮掩自己的罪行，喬治向拉斐爾詳細講述了自己最近一個月來的遭遇：

一個月前，在李家加油站服務了五年的喬治突然被李家解僱了。李忠漢解釋說，李家加油站遇到了一點財政困難，為了節省開支，他不得不暫時讓喬治離開，待李家走出財務困境後，才歡迎喬治再回來工作。可是，喬治覺得李家根本不像有財政危機的樣子，李忠漢是在騙他，因此心裡一直很惱火。

尤其在之後找工作一再碰壁後，喬治的怨恨情緒日益加劇——畢竟，過去幾年來，他一直是全家收入的主要來源。妻子從去年聖誕節之前就失業了，現在自己也失業了，每個月的房租、生活費，以及數名孩子的教育費用，現在都變成了一筆不小的開支，如果再有幾個月找不到工作，全家將會徹底走上絕路。

不過，他根本沒想到要對他過去的老闆採取什麼報復行動。

可是，不久前他在一個酒吧喝悶酒時，遇到了十年前在同一棒球隊服役的隊友韓國人尹成。在聽到喬治的遭遇後，尹成提議他去打李家主意。在酒精的刺激下，喬治答應了尹成。

他們約好之後在酒吧見面。可事到臨頭，喬治突然打退堂鼓了。他不想鑄成大錯，毀了自己家人的幸福。尹成很惱火，威脅他說收拾完李家之後，下一個就收拾他。

那天，他很想通知李家，讓他們提防，可又怕讓李家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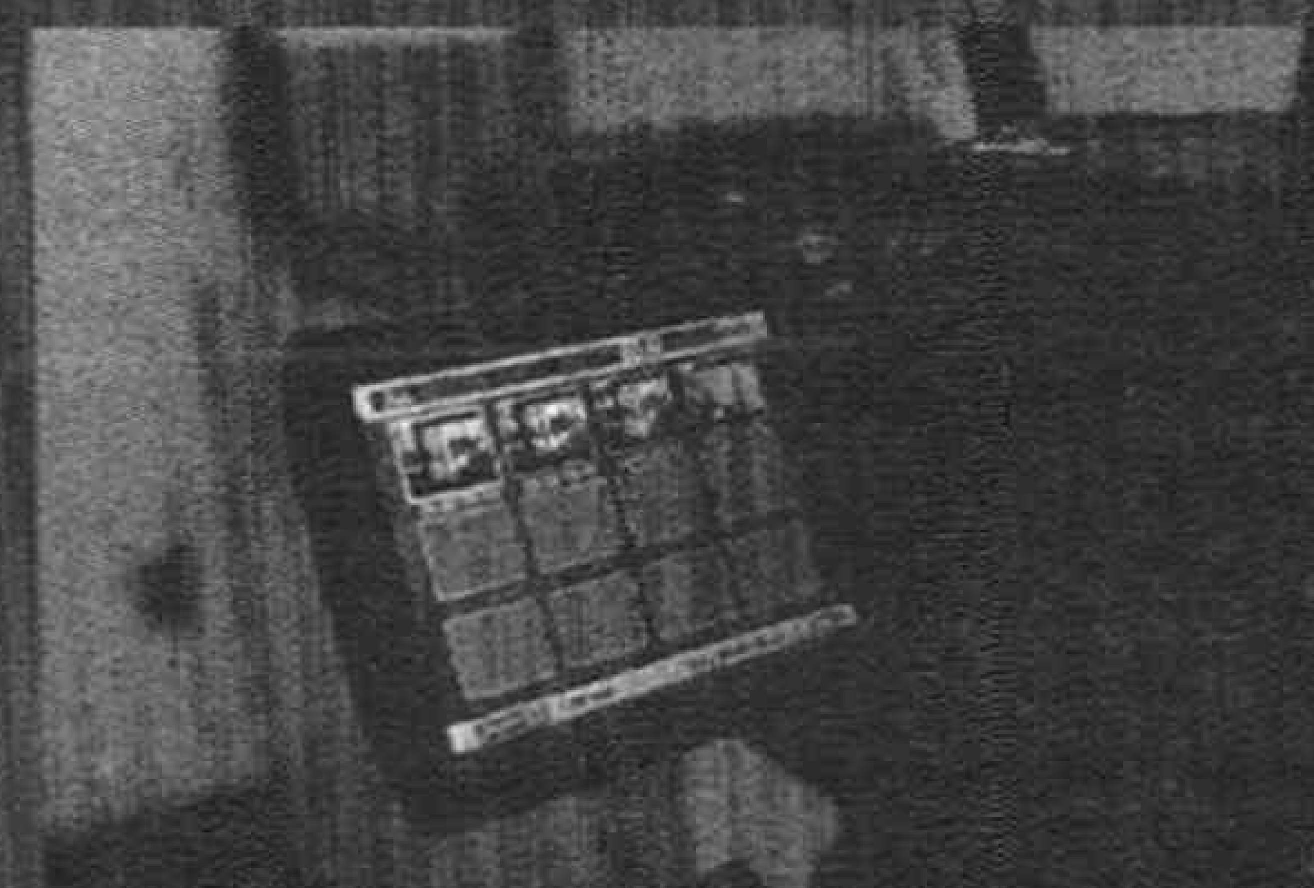
自己曾對他們打壞主意。到慘案發生後，他才知道自己錯了，沒想到他們居然會要他們全家人的性命。更讓他坐立不安的是，事後尹成又來過兩次電話，一次是罵他騙了他，從李家根本就沒撈到什麼錢，還害他們犯了命案，說以後不會讓他家好過；第二次是警告他閉嘴，否則殺死他全家。思前想後，喬治決定來警局報案，將殺人犯繩之以法。

既不認識李家人，又是如何順利進入李家的呢？拉斐爾感覺喬治似乎有所隱瞞。不過，當務之急是緝拿殺人犯尹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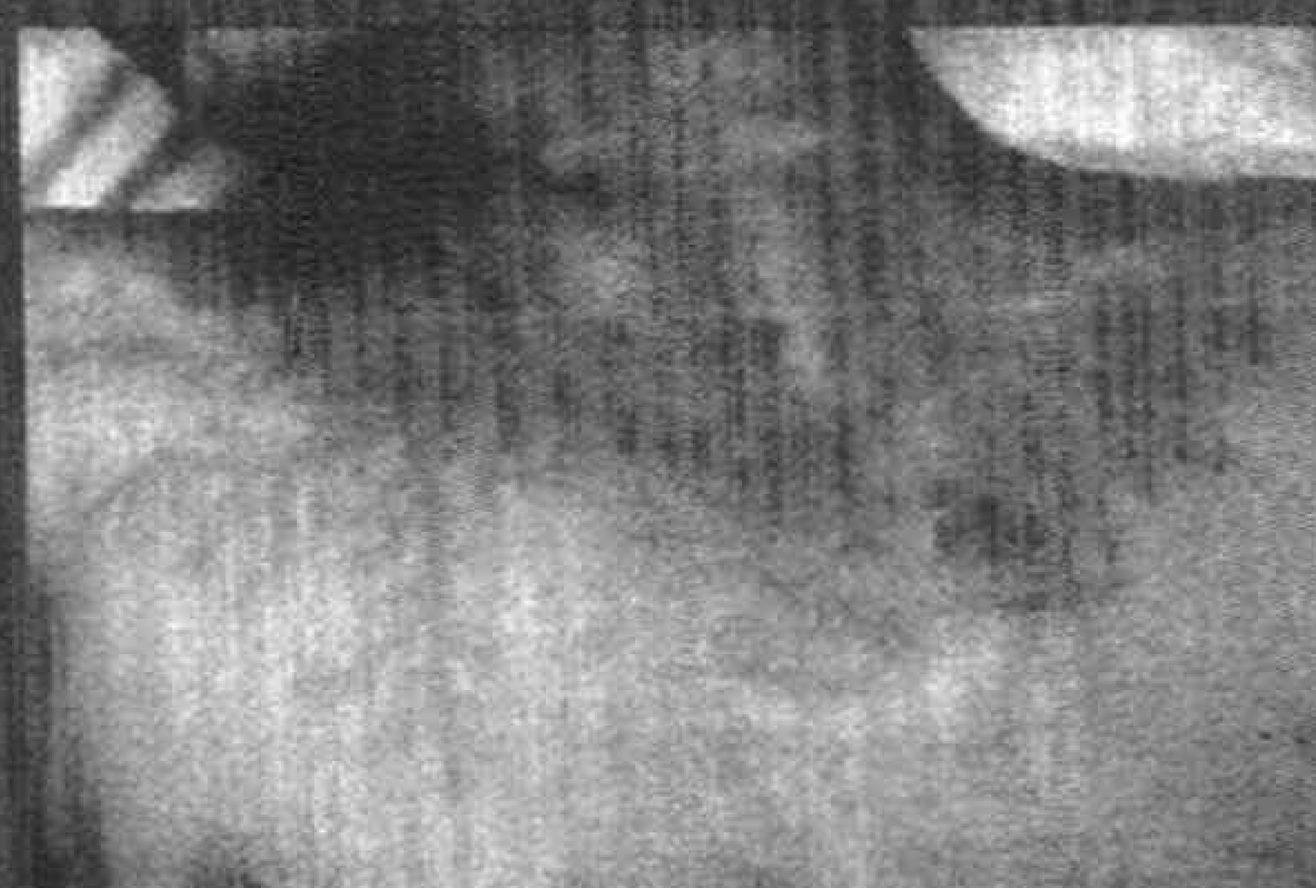
根據喬治提供的線索，警方在尹成可能出現的場所——喬治家和酒吧附近——安排了便衣探員，隨時準備緝捕兇手。就在這時，有人向警方舉報，在某條公路的路段發現了犯罪嫌疑人尹成。

現在，涉案的兇手全部歸案。至於喬治，從死亡線上被搶救過來的李俊為他洗清了罪名——那天晚上，他確實不在現場。可是，由於知情不報，他仍然無法逃脫法律的懲罰。

至於兇手是如何被主人帶到家裡的，這個謎底也很快揭開了：



探員將現場環境拍下，以便作日後更進誕查之用。



男主人李忠漢的屍體。

根據兇手崔賢勇的交代，原來他與李忠漢兩家在韓國時就是世交，當年李忠漢一家移民美國，崔賢勇家還提供了一筆資金支持。靠著崔家提供的那筆資金，李家在三藩市開了一間雜貨店。可後來崔賢勇來美國投靠李家時，李家的態度卻不是很友好。他們拒絕了崔賢勇從自己的雜貨店分成的要求，只答應歸還所借金額，並安排崔賢勇在店內工作。

工作了好一段時間，崔賢勇就離開了李家雜貨鋪。後來李家又舉家搬遷到底特律，此後他們就失去了聯繫。他根本沒想到多年後會在這樣的場合相遇，而且還參與了使李家滅門的暴行。

崔賢勇、威廉和尹成是在芝加哥監獄服刑期間認識的，出獄後找不到工作，於是糾集在一起，時不時做點敲詐、勒索和搶劫等非法勾當。根據尹成的轉述和後來從酒吧人員的描述，崔賢勇猜測，這個李忠漢會不會是多年前失去聯繫的那位世兄呢？於是，尹成鼓動崔賢勇自報家門進入李家。

沒想到，居然歪打正著，順利進入李家。不過，李忠漢對他和另外兩位陌生人的到訪感到很意外，並沒有立刻讓他們進去，並且非常警惕地質問崔賢勇深夜來訪目的何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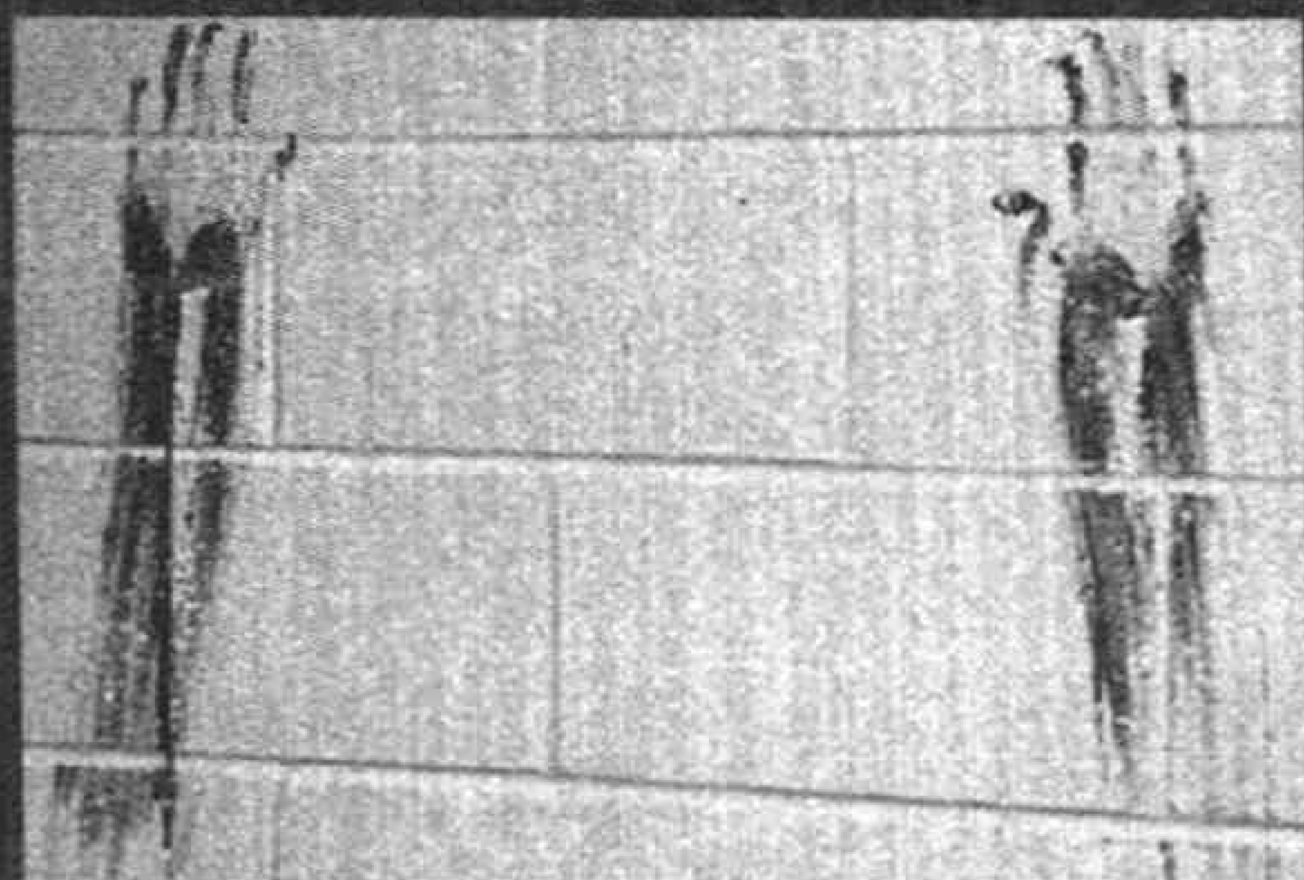
崔賢勇猶豫著説想跟他借點錢，沒想到李忠漢當場拒絕，並請他另外約時間單獨再談。這時，尹成突然從背後抽出棒球棍，對著崔賢勇喝道「還等什麼，想要到手的肥肉被甩掉嗎？」接著一棒揮向李忠漢的腦袋，威廉也跟著動起手來。

形勢已經無法扭轉，於是，崔賢勇咬咬牙，既然如此，就不

能留活口了。

不過，他們萬萬沒想到，他們殘忍地製造了這場慘案，而收穫卻只有數十美元；更沒想到，由於李家報案，他們撤退匆忙，竟然留下了活口；最出乎他們預料的是：那個喬治居然會舉報他們……

案件告破，底特律警局作為公訴人，對名兇手以四項謀殺罪名提起指控，半身癱瘓的李俊也坐在輪椅上出庭進行了指認。最後，法庭判決，這是一宗有預謀的一級謀殺案，該名罪犯被判處終身監禁，不得保釋。他們將終身與鐵窗為伴。


在浴室內發現的血手印。



多份當地報章都就今次事件，進行詳盡報道。

——資料室——

一級謀殺

謀殺屬於重罪，根據犯罪者主觀殺人的故意程度，可分為一級和二級：一級謀殺罪是直接追求被害人死亡的心理態度，二級謀殺有過失的部分在裡邊，不是特別積極追求被害人死亡。

簡單地說，一級謀殺是惡意預謀殺人，屬於直接故意；二級謀殺是惡意非預謀殺人，二級謀殺屬於間接故意。這兩級謀殺的區別在於，一級謀殺比二級謀殺預謀周密。在不同的國家，這二者之間的區別也有一定的差異。

在加拿大，一級謀殺包括所有故意的、有計劃的謀殺、某些其他的謀殺。例如，員警、監獄工作人員和其他被授權在監獄的工作人員在值班時遭到謀殺。廿五年內，被判一級謀殺的犯人沒有假釋資格。除一級謀殺之外的所有謀殺都是二級謀殺。

在美國針對不同的謀殺都有一定區分，隨之而來的責任也是不同的。一級謀殺指特殊情況的謀殺，比如警員、法官、消防人、證人、多重謀殺、折磨或者極端可憎的謀殺。普通的預謀殺害，不涉及上述情況的不屬於一級謀殺。以下都是《福布斯》雜誌提及的一些涉及一級謀殺罪的恐怖大王：

世界十大通緝犯

素來熱衷評選世界富人或名人的《福布斯》雜誌，曾罕見地推出了一張「世界十大通緝犯」榜單。

今日之世界，已經變成了犯罪天才們的遊樂場。惡貫滿盈的盜賊和暴徒已經發現了全球化的陰暗面；他們也同樣致力於讓地球變得更小，以及讓合法的國際金融和貿易更加成熟。他們已經掀起了一場空前的漫無邊際的犯罪浪潮。

淡化等級制度，模糊組織機構，今日的犯罪分子能夠熟練利用一切機會發展壯大自己。他們在全球範圍內砍殺、偷竊、走私、洗錢，與不同的組織進行合作，逃避各類法律機構和執法部門的制裁。最令人頭疼的一點是，國際犯罪活動正在與恐怖主義暴力聯繫在一起。

烏薩馬•本•拉登毫無疑問地位於《福布斯》全球十大通緝犯之首。這個世界首犯被認為藏身在巴基斯坦，可能在Waziristan地區。美國總統喬治•布殊曾說過，對於拉登，活要見人，死要見屍。但是六年來，拉登通過混跡於巴基斯坦和阿富汗之間的「兩不管」宗教地帶，成功地躲過了史上最大的搜捕行動。

榜單上的其他人或許並不為人所熟知，例如Joaquin Guzman。作為墨西哥最具勢力的毒販，Guzman已經接管了曾被Pablo Escobar等哥倫比亞人統治的鎮靜劑市場。Guzman，外號「el Chapo」，即「矮子」，領導著Sinaloa聯盟，從哥倫比亞進口可卡因，然後再通過精心安排的管道將其走私到美國。通過涉及上千條生命的血淋淋的權力鬥爭，殘酷無情的Guzman將墨西哥到美國的毒品運輸走廊掌握在自己手中。

榜單的其他人還包括，俄羅斯黑幫老大Alimzhan Tokhtakhounov；印度人Dawood Ibrahim Kaskar，是位於孟買的有組織犯罪集團D

資 料 室

公司的頭號人物；盧旺達種族屠殺的幕後黑手Felicien Kabuga；意大利黑手黨頭目、花花公子Matteo Messina Denaro，此君對於Porche和Rolex手錶有著濃厚的興趣。

基於本地區或國家的情況，不同的執法部門都有自己的通緝名單。其中最著名的應該是創立於一九五〇年的聯邦調查局的通緝名單。但是，基於當今國際化犯罪的現狀，一份國際化通緝名單顯得更有意義。

在榜單出爐之前，福布斯曾與美國以及其他國家的執法部分進行了磋商。除本•拉登之外，出於主觀原因，大家對於榜單上的其他人選很難達成一致。但是，我們試圖遵循基本準則。

榜單上的每個人都在國內或者國外被指控過。這些上榜的罪犯都被控有長期的嚴重犯罪史，被認為是對世界的嚴重威脅。榜單上的罪犯還反映出法律慣例在不同司法權下的處理問題。

國際刑警組織秘書長羅奈爾得•諾貝爾對福布斯的這一榜單表示支持。他說：「這些罪犯共同的特點是不管他們的主要犯罪行為是在國內或是在國際進行的，他們的罪行都非常嚴重以致於有必要在全球範圍內對他們進行追捕。他們是世界頭號通緝犯，顯而易見，他們的犯罪活動對當地產生了巨大影響。」

當然，這份榜單裡的大部分都基於美國的情況，因為美國政府和法院花費了巨大的資源調查並跟蹤他們。福布斯將定期對這一榜單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應進行調整，將那些已被抓獲或被消滅的罪犯的名字從榜單上清除：

1.「世界頭號通緝犯」本•拉登（Osama Bin Laden）

這個世界頭號通緝犯被認為藏身在巴基斯坦，可能在Waziristan地區。美國總統喬治•布殊曾說過，對於拉登，活要見人，死要見屍。但是多年來，拉登通過混跡於巴基斯坦和阿富汗之間的「兩不管」宗教地帶，成功地躲過了史上最大的搜捕行動。

「基地」組織首領本•拉登，是世界頭號恐怖分子。他被聯邦法院指控參與了一九九八年美國駐肯尼亞和坦桑尼亞大使館的炸彈襲擊事件，並導致二百多人死亡。拉登還被指控涉嫌謀殺境外的美國公民。他還宣稱對二〇〇一年導致三千多人遇害的「九



一一」事件負責。美國國務院懸賞二千五萬美元（二〇〇七年已漲至五千萬美元）捉拿五十多歲的本•拉登。

2.「墨西哥大毒梟」古茲曼（Joaquin Guzman）

作為墨西哥最具勢力的毒販，Guzman已經接管了曾被Pablo Escobar等哥倫比亞人統治的毒品市場。Guzman，外號「el　Chapo」，即「矮子」，領導著Sinaloa聯盟，從哥倫比亞進口可卡因，然後再通過精心安排的管道將其走私到美國。通過涉及上千條生命的血淋淋的權力鬥爭，殘酷無情的Guzman將墨西哥到美國的毒品運輸走廊掌握在自己手中。

二〇〇一年，墨西哥法院裁定Guzman可能被引渡到美國，之後，他藏身於一輛洗衣店的卡車中越獄。此後，他成功逃避了墨西哥軍方的密切搜索。美國政府已經起訴了Guzman，並懸賞五百萬美元。



3.「俄羅斯黑手黨頭目」托克塔科侯諾夫（Alimzhan Tokhtakhouno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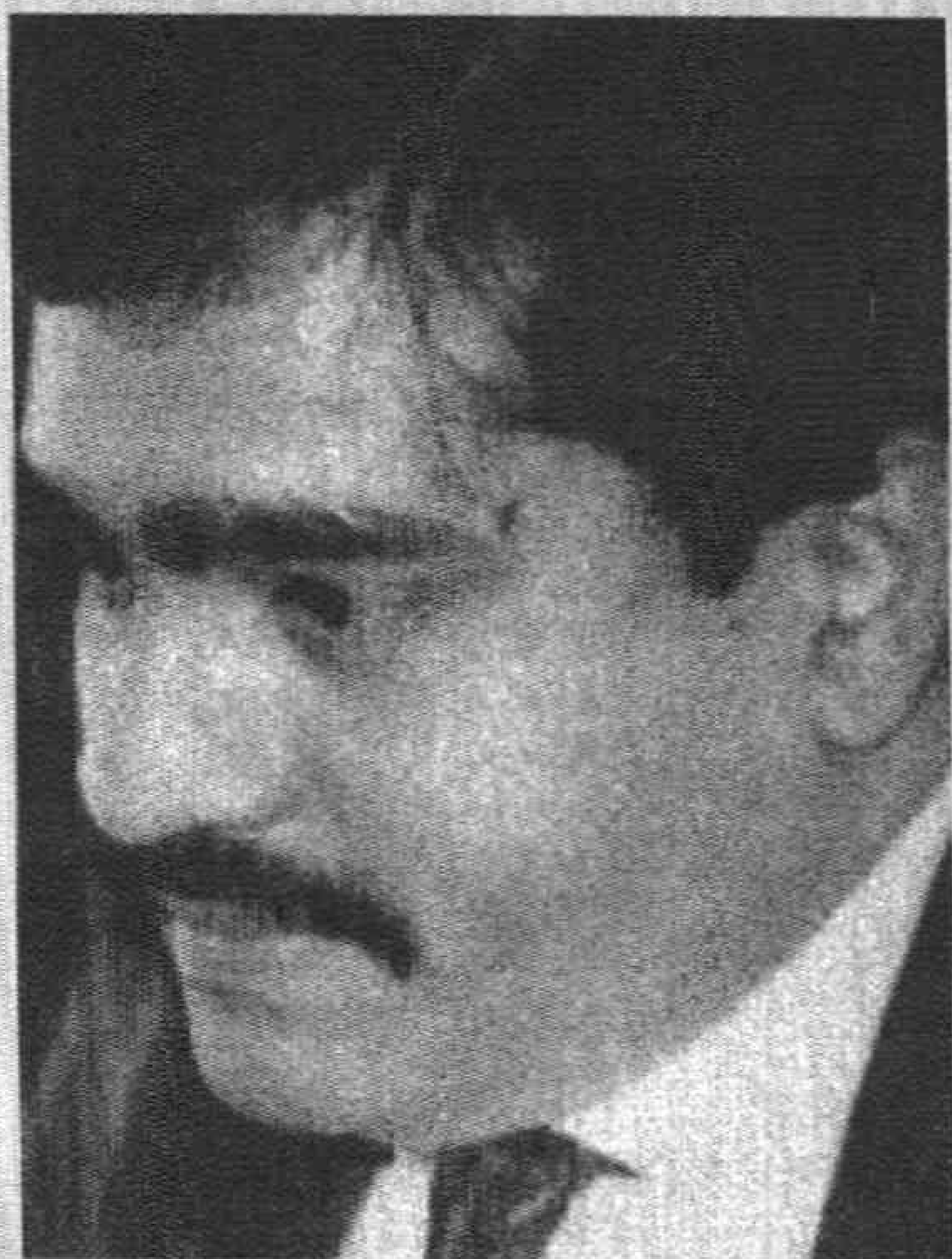


Alimzhan Tokhtakhounov來自烏茲別克斯坦，自從Semion Mogilevich被捕之後，他已經成為新的俄羅斯黑幫老大。由於其亞洲面孔，他被稱為「小台灣」。美國政府認為他是「歐亞有組織犯罪的關鍵人物」，主要涉及「販賣毒品，非法器官交易以及失竊車輛交易」。

他被懷疑在美國猶他州操縱從選美到奧運等一系列活動。二〇〇二年，美國政府指控他在冬奧會花樣滑冰專案中，為了取悅法國代表團而賄賂裁判，使得加拿大選手Jamie Sale和David Pelletier在雙人滑項目中無緣金牌。當他在意大利被捕之後，美國政府試圖將其引渡回國，但最終意大利方面釋放了Tokhtakhounov，之後，Tokhtakhounov失蹤，但可能藏匿於俄羅斯。

資料室

4.「印度黑幫頭目」易卜拉希姆（Dawood Ibrahim Kaskar）



印度的頭號通緝犯是操縱D公司的Dawood Ibrahim Kaskar，「D公司」（D-Company）是一個總部設在孟買的有組織犯罪團夥。據說，這個員警的兒子掌管著一個進行各種國際活動的犯罪帝國，包括販毒，印製偽鈔，走私武器和謀殺。他被控在1993年策劃了孟買爆炸案，造成二百七十五人死亡七百一十三人受傷。

5.「意大利黑手黨首腦」德納羅（Matteo Messina Denaro）



操縱著世界上最強大且犯罪證據確鑿的有組織犯罪網路的是意大利黑手黨頭目Matteo Messina Denaro。這個被稱為「魔鬼」的花花公子以崇尚快速的生活方式聞名，他駕駛保時捷跑車，並對勞力士手錶情有獨鍾。在2006年，意大利當局逮捕了

Cosa Nostra領導人Bernardo Provenzano之後，Matteo Messina Denaro接管了黑手黨。他是一九九三年意大利一起致命爆炸案的關鍵人物，此次Cosa Nostra的活動旨在強迫政府停止對於黑手黨活動的鎮壓。

6.「非洲頭號通緝犯」卡布伽（Felicien Kabuga）



非洲頭號通緝犯被指控為人類歷史上最嚴重的種族屠殺的幕後黑手。盧旺達問題國際刑事法庭以「對一九四九年的日內瓦協定的嚴重踐踏，反人類罪以及種族滅絕罪」起訴Kabuga，他涉嫌在一九九四年一百天內屠殺了八十萬盧旺達人，其中包括婦女和兒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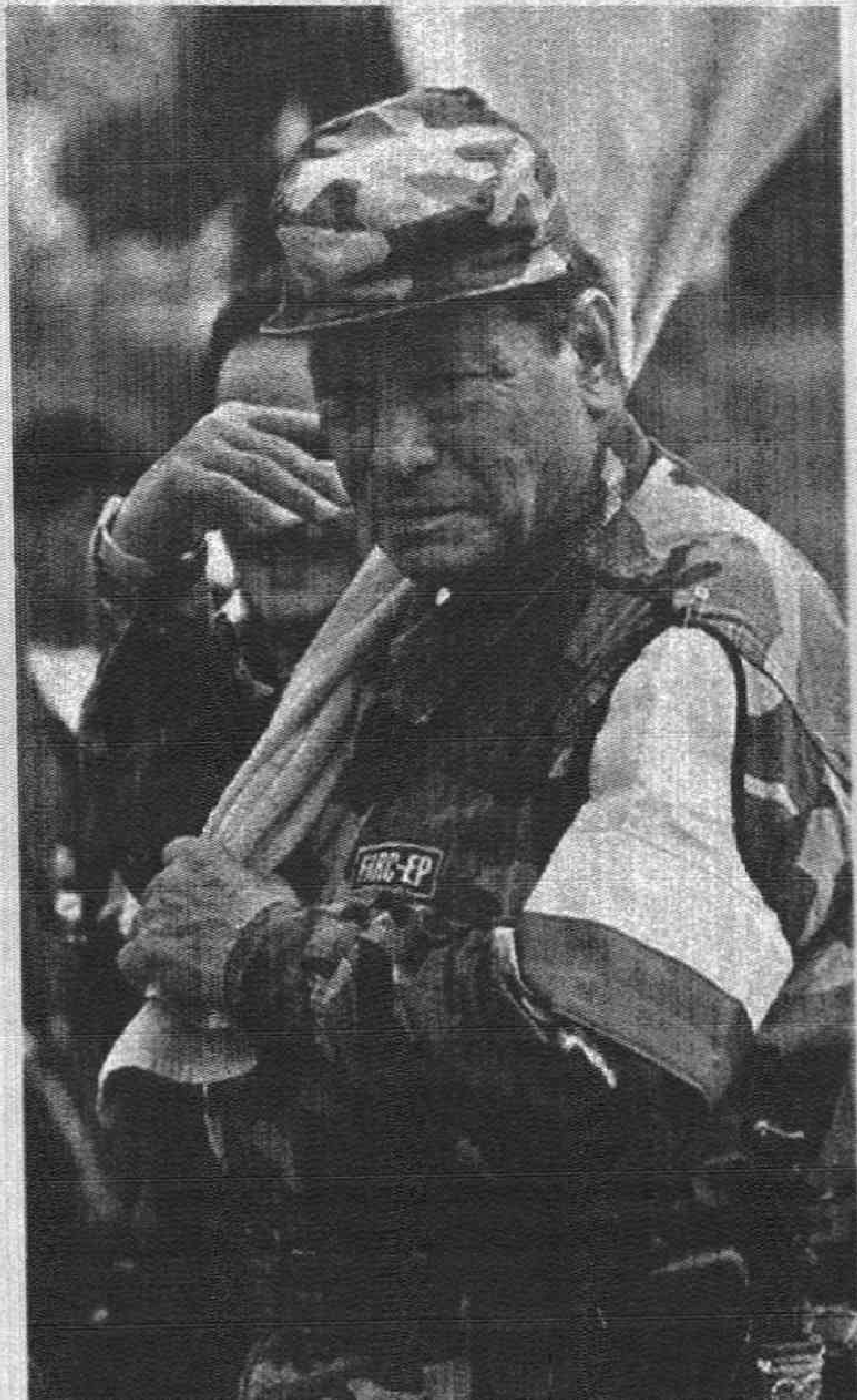
這位富有的商人被指控為兇手——胡圖族軍事武裝提供資金。Kabuga的電台宣揚極端的胡圖族教義並煽動針對圖西族人的暴力行為。他還以提供武器，制服和交通工具等方式說明軍隊，並提供大量的砍刀和鋤頭作為武器。Kabuga逃離盧旺達之後，被認為躲藏在非洲某地，可能在肯雅。

資 料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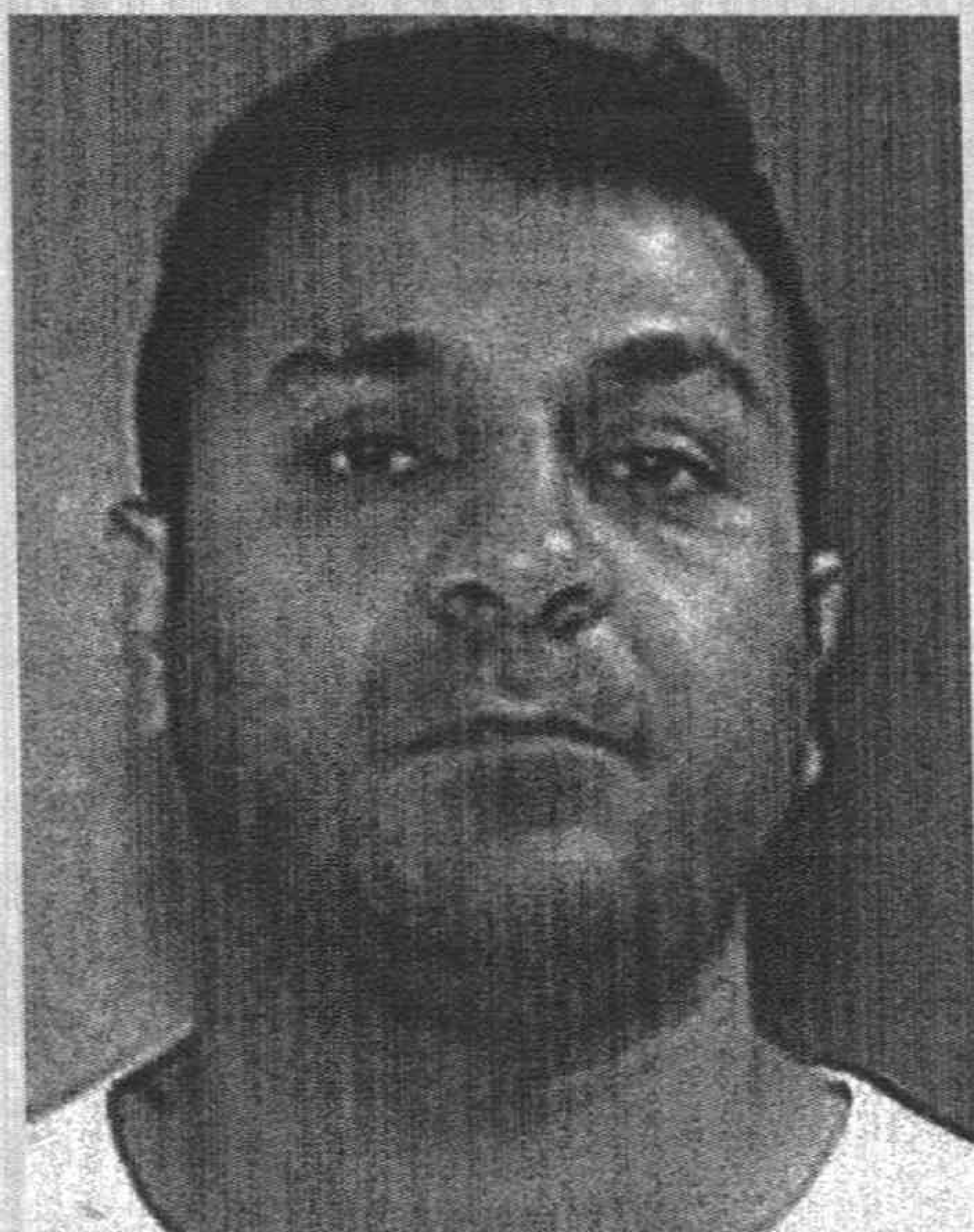
7.「恐怖組織領導人」柏度安東尼奧馬連（Pedro Antonio Marin）

Marin是FARC組織的長期領導人，此組織受卡斯特羅精神的影響，成立於二十世紀六十年代。

Marin被指控從事販毒一起其他一些犯罪活動，如敲詐勒索和綁架等。美國政府認為FARC為恐怖組織，指出該組織控制著哥倫比亞絕大部分的可卡因生產，並提供了全球一半以上的可卡因。美國政府懸賞五百萬美元捉拿Marin。



8.「加拿大犯罪集團首領」塔維拉利（Omid Tahvili）



Tahvili，三十七歲，外號「男孩」，是加拿大波斯有組織犯罪集團的老大，該組織與各種形式的「三合會」以及其他的國際犯罪集團有聯繫。他通過允諾五萬美元報酬的方式賄賂了保安，大搖大擺的走出了戒備森嚴的監獄，當時，他正面臨綁架和強姦的指控。他還曾折磨某人的親屬，因為他懷 疑此人私吞了他買賣毒品的五十萬美元。美國政府通緝他的罪名是，他參與欺詐性的電話銷售業務，並從美國老年人那裡騙取了總計三百萬美元。罪犯通過預付款便可中獎的方式使受害人上當受騙。Tahvili被認為與歐洲和中東亦有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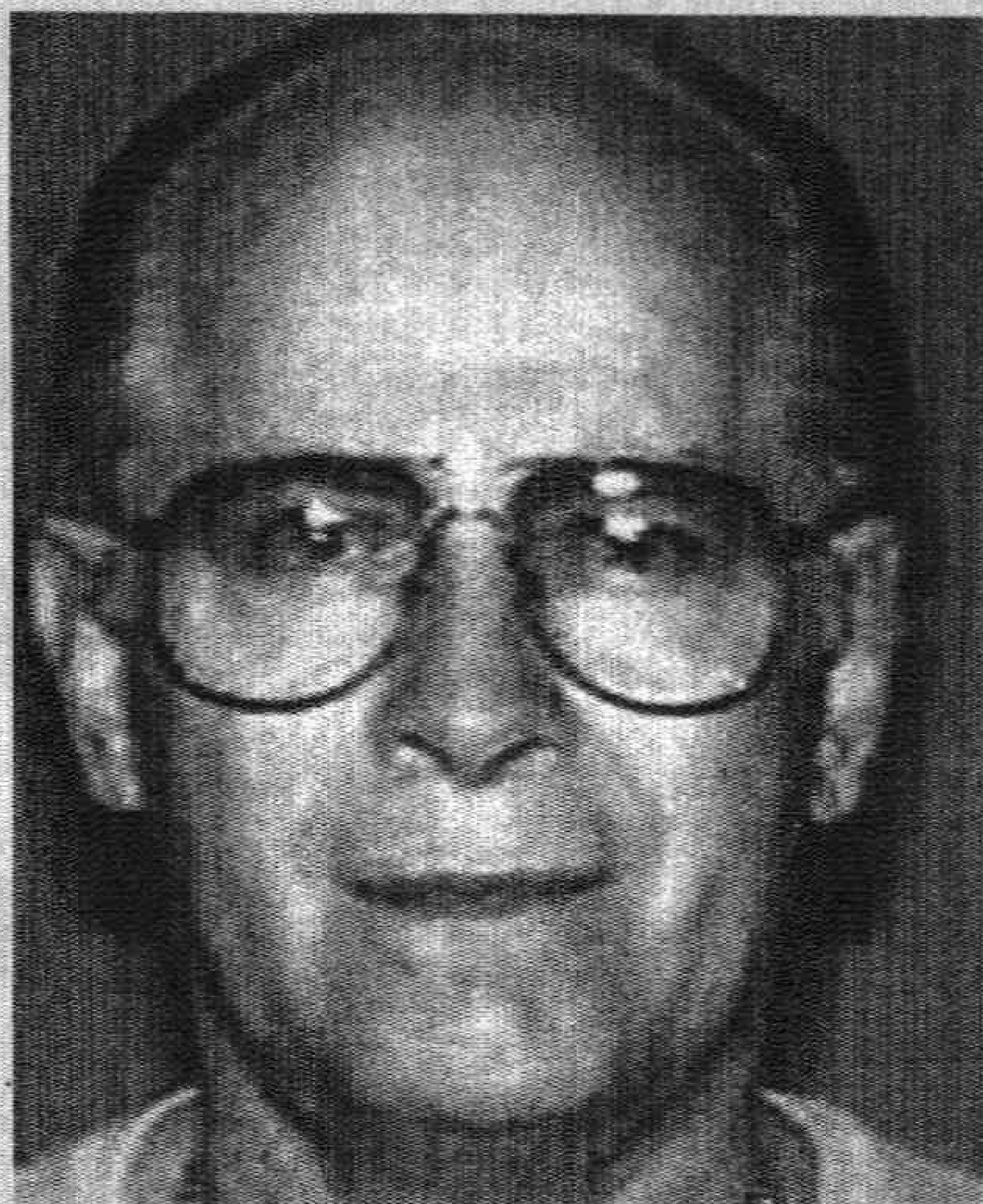
—— 資 料 室 ——

9.「烏干達叛軍頭子」科尼（Joseph Kony）

Kony，烏干達反抗組織——君主抵抗軍的領袖，該游擊隊組織試圖在烏干達以殘酷的方式建立起一個神權政府。在Kony的領導下，LRA使得烏干達二百多萬人流離失所，並創造了世界上最高的兒童誘拐率。Kony使得六萬人，包括三萬名兒童，遭受了諸如謀殺，強姦，致殘以及性奴隸等迫害。他強迫兒童殺死他們的父母來作為加入組織的「投名狀」。國際刑事法庭對他發出逮捕令，指控Kony犯有三十三項罪名，包括反人類罪和戰爭罪等。



10.「美國黑幫頭目」詹姆斯‧巴爾杰（James“Whitey” Bulger）



James是位於波士頓的愛爾蘭裔美國犯罪組織「冬日山崗」幫的頭目。該組織在波士頓南部從事走私毒品和敲詐勒索的活動。Bulger絞盡腦汁設法逃脫法律的制裁。FBI花費了二十年的時間捉拿Bulger。他的財富估計在三千萬到五千萬美元之間。他與包括愛爾蘭共和軍在內的北美及歐洲許多主要的犯罪集團都有聯繫。現年七十八歲的James Bulger運用自己的財富和關係逃脫法律的處罰。FBI懸賞一百萬美元捉拿James Bulger，但是由於Bulger隱藏行蹤和使用假身份，使得自己一直逍遙法外。有證據顯示，現階段，他與自己的女友在西西里島。

第七事件現場

百萬富翁謀殺案

Conspiracy



一對年老夫婦和他們的女兒女婿慘遭殺害，死亡現場恐怖至極。一場生意上的糾紛，一名銀行職員被捲入其中，可是兇手卻另有其人？



那筆鉅款到底去了哪裡？是生意夥伴捐款不認賬？是銀行的疏忽？還是有人設下陷阱，想趁約翰夫婦離開公司之際混水摸魚？

英國倫敦，不僅風景秀麗，而且經濟也很發達，它既是英國其中一個重要的城市，也是舉世聞名的電動汽車之都。因為該地風景好、汽車工業發達，人口增長迅速，前來觀光旅遊、洽談生意的人絡繹不絕。

很多人都在倫敦賺取了第一桶金，約翰●辛普森和阿黛爾黑德夫婦也不例外。憑藉自己的努力，他們把辛普森汽車公司打理得井井有條，賺了個缽滿盆盈。就在約翰夫婦決定捐助公益事業、退休回家頤養天年的時候，公司卻和銀行惹上了官司，表示善款不見了。

那筆鉅款到底去了哪裡？是生意夥伴捐款不認賬？是銀行的疏忽？還是有人設下陷阱，想趁約翰夫婦離開公司之際混水摸魚？

數日來，約翰夫婦因為這筆鉅款寢食難安，害得他們的女兒女婿也跟著折騰了好幾天。今天，終於有了個圓滿的結果：原來是一名叫鍾斯的銀行職員的疏忽，令這對老夫婦的戶口紀錄出現問題。事後，該名銀行職員被銀行開除，以為對兩老的交代。

一切都水落石出，於是一家人約好了今晚在約翰夫婦家開派對，慶祝他們取得勝利。

四條人命

大女兒伊萊恩因為離約翰夫婦家較近，所以很早就來了。幾分鐘前她還給妹妹芭芭拉打電話，叮囑他們多買些吃的東西帶過來。

當芭芭拉和丈夫傑西抵達父母家的時候，天色已開始黑了。當準備進門的時候，他們發現所有的門都是打開的，窗簾是拉著的，整座房子彷彿被黑暗籠罩著……

夫妻二人雖然覺得氣氛有點異樣，不過他們並沒有放在心上，因為每次聚會遲到的時候，他們都要吃下由姐姐和姐夫為他們準備的「大餐」——惡作劇。這次，他們已經做好心理準備迎接姐姐的挑戰，所以芭芭拉想也不想，便和丈夫一直往屋內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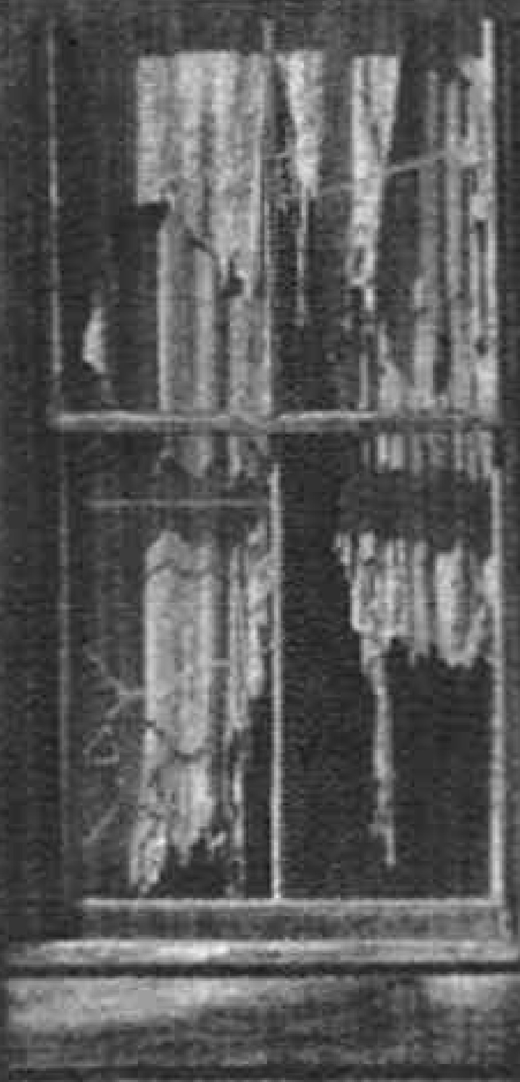
「我們來了，都出來吧，我們都看見你們使的招了，別躲了……」芭芭拉大聲嚷道。

芭芭拉的話還沒有説完就嚇得尖叫起來，她的腳碰到了一些古怪的東西。通常只要嚇到芭芭拉，她的姐姐就會偷笑，而且全家人都會露面的，可是這次誰也沒有出來。芭芭拉腦海裡突然閃過一絲不祥的預感，她猛然想起了銀行職員鍾斯的話：「你們不讓我好過，我也會讓你們全家痛不欲生。」

芭芭拉覺得很害怕，她低聲對老公説：「親愛的，今天太不正常了，會不會出事了？」



約翰·辛普森和阿黛爾黑德夫婦也不例外。憑藉自己的努力，他們把辛普森汽車公司打理得井井有條，賺了個缽滿盆盈。



當芭芭拉和丈夫傑西抵達父母家的時候，天色已開始黑了。當準備進門的時候，他們發現所有的門都是打開的，窗簾是拉著的。

「別擔心，你的腳剛才碰到的肯定是姐姐家的狗卡爾。」雖然傑西也覺得事有蹊蹺，但是他還是這樣安慰著自己的愛人。

「呼」的一聲，一股火苗竄了出來。芭芭拉嚇得整個身體都貼到了傑西身上，而且還閉著眼睛尖叫著。

「別怕，是我用的打火機。」傑西說道。

聽了傑西的話之後，芭芭拉睜開了眼睛。剛停止尖叫的芭芭拉又大聲尖叫。「親愛的，你怎麼了？有我在呢，你怕什麼？」傑西輕輕拍著芭芭拉的背說道。

「鬼，鬼…你…你…你看，看那裡……」芭芭拉結結巴巴地說著。

順著芭芭拉手指的方向，傑西看到了恐怖的一幕：客廳的沙發上有個人頭，眼睛向上翻著，臉也扭曲變形了，而且滿臉都是血……

「一定是出事了，姐姐、姐夫，岳父、岳母不可能跟我們開這樣的玩笑的。」心裡這樣想著，傑西飛快地走進客廳打開了燈。

觸目驚心的一幕

燈開了。

客廳裡一片狼藉，座椅亂七八糟地散在客廳裡，地上到處都

是準備好的食物，酒杯摔得滿地都是，香檳也倒了一地……

原來剛才芭芭拉看到的「鬼」就是姐姐伊萊恩，她一隻胳膊搭在沙發上，頭就放在胳膊上，整個人就那樣斜掛在沙發上。她眼睛狠狠地瞪著前方，嘴巴也是張著的，好像要向芭芭拉說什麼似的。離伊萊恩不遠的牆角處是她的丈夫比爾，他雙眼圓睜，怒目而視，頭上也是流滿的鮮血……看到這觸目驚心的一幕，芭芭拉和傑西都被嚇著了。

到底出什麼事情了？

好一會兒他倆才回過神來，芭芭拉「哇」的一聲哭了起來。她一邊哭，一邊和傑西大聲喊著「爸爸媽媽」。

當夫妻倆走到睡房的時候，他們倆都要崩潰了——他們在睡房裡看到的情景和在客廳裡的都是一樣，父母的屍體橫躺在那裡，面目全非，慘不忍睹。

芭芭拉的父母、姐姐、姐夫遭到了殺害。很快哭泣的夫妻倆就鎮靜下來，他們拿起電話，撥通了警方的報案電話。



警方在兇案現場放置標記。



芭芭拉的父母、姐姐、姐夫遭到了殺害。很快哭泣的夫妻倆就鎮靜下來，他們拿起電話，撥通了警方的報案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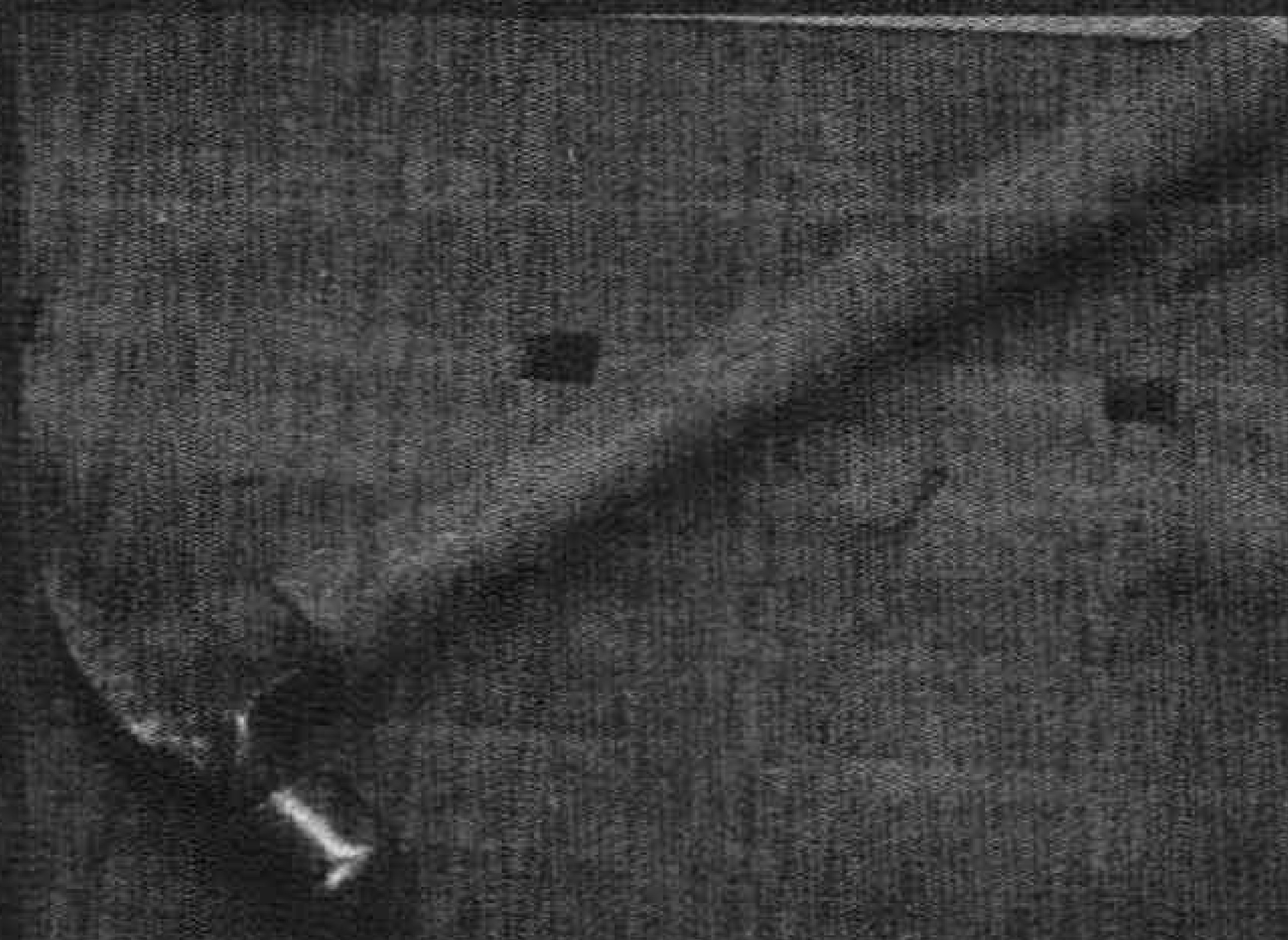
這一切都是因何而起？是仇家報復還是亡命之徒劫財？一切就像謎一樣，令人費解。

兇器

底特律警局接到電話後非常震驚，立即派警員來對現場進行保護，並派人把具屍體火速送去解剖。

死者的屍體已面目全非，無法辨認。警方無法知曉這一家人是如何被害的，他們暫時只能依靠驗屍來幫助確定死者的遇害資訊。驗屍後，法醫病理學家卡努●維拉尼醫生提供了詳細的驗屍報告：

兇手使用的武器是一把拔釘錘，他襲擊受害人時用了很大的力氣。當時，他猛然將第一錘砸下去，受害人立刻喪失了意識，不省人事，根本無法作出反抗。兇手還把他們的臉劃成一道道，手段非常殘忍，受害者面目全非，無法辨認。當時，伊萊恩的丈夫就在她的旁邊，也被兇手襲擊了好幾錘，但警方發現他的時



兇手使用的武器是一把拔釘錘。

候，他卻是躺在牆角地板上的，這表明他在遭受襲擊的過程中醒了過來。經過鑑定，發現他的手背上至少有一處創傷，這證明他曾經試圖進行反抗。

經過初步調查後，警方掌握了兇器的線索。芭芭拉的父母遭到殺害，來和父母團聚的姐夫比爾和姐姐伊萊恩也遭到了毒手，而且令他們死亡的兇器和原因都是一樣的。

法醫專家、警員封鎖了現場，展開了艱苦的搜查工作。從地下室到閣樓，整座房子都被警方仔細檢查過了，但卻一無所獲。除了發現地下室有被強行闖入的跡象，以及窗戶上有血滴之外，警方再也沒有其他發現。作為兇器的那把鐵錘，也和兇手一起消失得無影無蹤。

野蠻殘忍的襲擊幾乎毀掉了整個家庭，誰會殘忍地對一個幸福的家庭痛下殺手呢？

法醫專家、警員封鎖了現場，展開了艱苦的搜查工作。從地下室到閣樓，整座房子都被警方仔細檢查過了，但卻一無所獲。

警方在現場拍攝搜集證據。

資料室

什麼東西才算是兇器？

「兇器」按字面上的理解就是指「行兇的器具」，一般指槍、彈藥、爆炸物和管制刀具等。

從法律上說，「兇器」的概念要因時和地的不同而不同，比如，蓄意殺人時為了殺人而準備的工具，不論是什麼都是兇器，即使是從地上隨手撿起的石頭也是兇器。不過，如果出現在正當防衛場合，在正當防衛的範圍內用來反抗行兇者和搶劫者的任何工具，都不能算是兇器。

重要證人

約翰‧辛普森夫婦和孩子在底特律郊外的別墅內遇害了，這一消息轟動了整個底特律。辛普森夫婦所在的這個小城鎮霍利城一向很安寧，沒有想到竟然存在犯罪，霍利城的居民也為之震驚。

在接下來的調查中，芭芭拉一口咬定是底特律某銀行職員鍾斯幹的，是她殺害了芭芭拉的親人。芭芭拉含淚向警方講述了不久前父親的汽車公司發生的一件事：幾個月前，正當辛普森夫婦準備把公司捐出去回家養老的時候，公司突然又接到了加拿大汽車城溫莎的一個上億美元的訂單。

到底接還是不接？起初一家人意見並不一致。辛普森先生想接這批訂單，他的理由是賣車得來的錢可以做更多的慈善事業，可是卻遭到他太太的反對，她覺得把車捐給國家和用錢來做慈善事業是一樣的；而辛普森家的女兒們都支持母親，女婿都支持岳父。後來，在辛普森先生的堅持下，太太答應接下這批訂單後立即結束工作。接下來，所有的故事都發生在這批訂單上。



警方把兇案疑犯帶往警局問話。

雙方簽訂協定後，按照協定辛普森汽車公司要先給溫莎的客戶發一半貨過去，收到貨後溫莎的客戶立即給全款，辛普森汽車公司再接著發餘下的貨。問題就出在了款上，貨都發出去十幾天了，可是公司的賬上遲遲不見款進來？

後來，還沒等辛普森汽車公司打電話去詢問情況，溫莎方面的負責人就親自打電話過來詢問説：「這麼多天過去了怎麼還不見第二批貨來？我們這邊的客戶也是等著的，非常著急，不能不講信譽啊，不然我們會找律師。」

「什麼？我們都沒有收到款怎麼給你們發貨？我們正準備給你們打電話呢！」辛普森的秘書沒等對方説完就打斷了對方的話。

「我們一星期前就往你們賬上匯款了，怎麼會沒有收到錢？一會兒給你們傳真票據。」溫莎的負責人解釋説。

不一會，辛普森汽車公司的秘書就收到了對方發來的傳真。這就奇怪了，對方有單據，那錢到哪裡去了？起初，溫莎方面以為辛普森汽車公司要黑錢，辛普森汽車公司也以為對方要黑貨。當誤會解開後，雙方負責人都意識到了問題的嚴重性，立即開始著手查這筆鉅款的去向，並決定找銀行的職員鍾斯，因為鍾斯是負責辛普森汽車公司相關業務的職員。

當得知辛普森汽車公司的情況後，鍾斯以為辛普森汽車公司的意思是説他黑了錢，當時他就有些著急地説：「我工作這麼多年，沒有出過任何錯漏，你們不要毀壞我的聲譽，我也快要退休，要是你們這樣誣陷我和我過不去，我會讓你們好看的……」

電話裡的低沉聲音

正當辛普森和銀行鬧得不可開交，準備打官司的時候，事情卻水落石出了：原來，銀行的系統那幾天出了問題，所以辛普森汽車公司的銀行賬一直沒有顯示。

辛普森汽車公司的事情是弄清楚了，可是現在人命關天，鍾斯因為自己一時的氣話惹上了官司。

本來警方以為找到了線索，可是聽了芭芭拉的描述之後，他們覺得事情不大可能，但他們還是決定把鍾斯帶到警局調查一下。鍾斯做夢也不會想到，辛普森家的人會真以為自己是兇手，她感到百口莫辯。

在警局錄口供的時候，鍾斯一再強調：我絕對不可能作出那樣的事情，我和辛普森夫婦是多年的朋友，而且我們一直都合作得很愉快。那次因為鉅款一事鬧得不愉快，也不是認真的，當時我是因為生氣才那樣說，而且案發的時候我在外地出差，難道我會分身術嗎？

所有的證據都證明芭芭拉所舉報的人根本不可能有作案動機和時間。除了知道作案工具外警方對此案一無所獲，案件一下陷入僵局。警員們都忙得焦頭爛額，不知道這塊「骨頭」該從何啃起。

最後，警方發出懸紅賞金，向市民尋求破案線索。不久，一位名叫羅伯特•希普利的男子與警方取得聯絡。

警方的呼籲發出後，天天都有人來舉報。可是，警員們跑斷了腿也沒有找到一絲線索。

就在調查人員開始感到絕望的時候，他們得到可靠的消息：一天下午，警方接到了舉報電話。電話裡一個低沉的聲音說道：「我想我知道是誰幹的。」

值班警員聽到有人這麼說，非常興奮。電話裡的人接著說：「我叫羅伯特•希普利，我看了新聞，也知道了案件的大致情況，我知道一定是邁克爾幹的，除了他沒有別人。為了幫助你們儘快破案，為了懺悔讓良心得到一絲安寧，我要把我知道的都告訴你們。」

辛普森家裡沒有任何人認識羅伯特•希普利，案子怎麼會和他有瓜葛？他到底要懺悔什麼？



年來多名美國失蹤大學生被發現「溺水」而死。

羅伯特•希普利

很快，羅伯特•希普利就來到警局，向警員講述事情的經過。

這件事還是和辛普森家的那筆鉅款有關。因為有傳言說，在那次事件之後，辛普森汽車公司和多年來合作的銀行鬧翻了，從此不再相信銀行了。據說他們的錢再也不放進銀行，而是直接放在公司或者家裡的保險箱裡。

那天，在街上遇到邁克爾的時候，邁克爾正在偷一個孕婦的錢包，剛好被羅伯特•希普利逮住了。羅伯特•希普利和邁克爾從小就認識，所以他狠狠地罵了邁克爾，讓他做點正經事情。結果，邁克爾嬉皮笑臉地和羅伯特說：「好，就這一次被你看見了。我一向都是做大事的人，這次手頭確實很緊，急需用錢……」

沒等邁克爾說完，羅伯特就譏諷道：「就算你要偷也不能偷孕婦的啊！你還有沒有良心？要是我就偷有錢人家的。據說，有錢人家的保險箱裡都放了大量的現金。辛普森汽車公司你知道


死者的家屬在庭上表現十分傷心。



紐約退休警察奇雲憶述案件。

吧，要偷就偷這樣的大企業，反正他們到處做慈善，你偷他們的也偷不了多少，他們還不是當為社會作貢獻？辛普森家就是，他們前一段時間就和銀行鬧得不歡而散，聽說現在大量的現金都在家裡和公司。」

和邁克爾分手的時候，好心的羅伯特•希普利還借給了邁克爾幾百美元。

可是誰曾想到，就是他無心的說話和這幾百美元毀了一個幸福的家庭。當看到新聞後，他非常震驚，腦子裡面第一個想到的就是邁克爾。

羅伯特•希普利因為多事，前一天說了辛普森家的事情，結果第二天晚上這家人就遇害了。多嘴、多事惹出的禍，難道邁克爾真的是身負多條人命的兇手？難道他真的是用朋友給的錢新買了犯罪工具？事情真的就這麼巧嗎？



警方在撿獲回來的物證送去進行DNA檢測。檢測結果表明，物證上的血與受害人的血完全吻合。

終極正義

有了羅伯特●希普利的證詞之後，警方有了新的突破點。在查了邁克爾的資料後，警方非常高興，因為犯罪嫌疑犯邁克爾之前已有過入屋搶劫的前科。看來，邁克爾這個無業遊民既有作案動機，又有作案時間。

第一次得手後，邁克爾非常得意。他覺得羅伯特●希普利的方法真有效，不費吹灰吃力就弄到這麼多錢，而且警方也奈何不了他。

警方在汽車裡發現的所有物證全都被送去進行DNA檢測。檢測結果表明，物證上的血與受害人的血完全吻合。警方搜查了邁克爾的住所，在睡椅上發現了血跡斑斑的衣物。通過對血液樣本進行DNA檢測得出了同樣結果：血液來自受害人。邁克爾被警方正式拘捕，並接受審訊。

在最初的陳述中，邁克爾推說還有其他人一起參與這宗兇殺。他胡言亂語地說，和他一起行動的有銀行職員鍾斯、他的朋友羅伯特●希普利。



邁克爾被判處終身監禁。

他還說他是受羅伯特•希普利指使的，否則他根本不知道辛普森家的情況。但很明顯，這個狡猾的傢伙是在說謊。最後，在證據確鑿前，這個窮兇極惡的傢伙最終供認是他自己單獨行動的。在招供中，他試圖將犯罪歸咎於吸食毒品而引起的精神狂亂。如果真是那樣，他就應該遺忘，或者失憶某些細節。但實際上，他卻向警方講述了更多的作案細節。

邁克爾被判處終身監禁。

他殺害辛普森一家後，曾試圖隱瞞自己的身份，隱姓埋名過一生。後來，他想有錢人真笨，那麼容易就得手了，於是他決定再接再厲。自以為聰明的他將在監獄裡度過餘生。

第八事件現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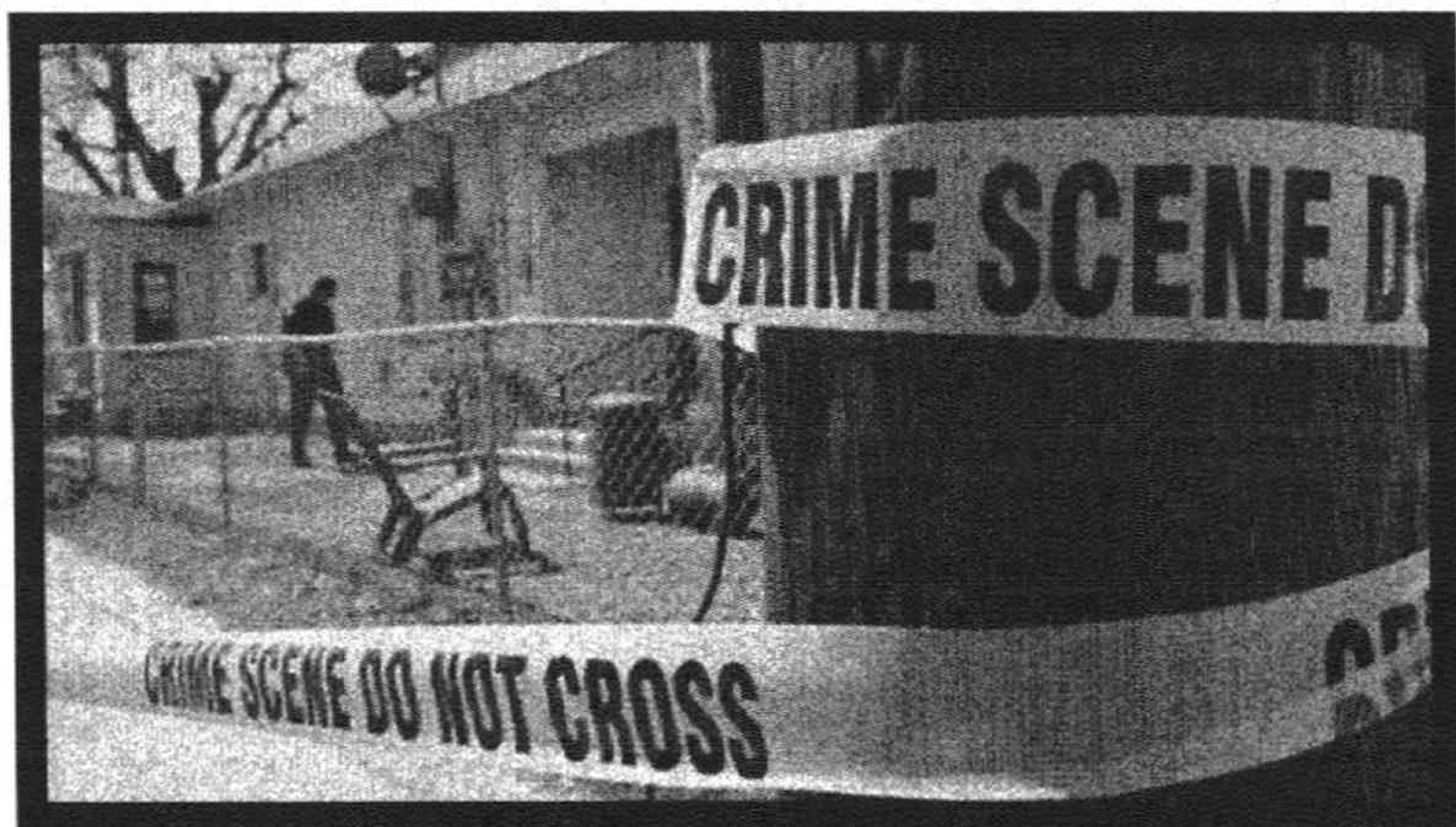
變態殺人狂的殺戮遊戲

The Game


SHERIFF'S LINE
DO NOT CROSS

紐波特紐斯市是美國弗吉尼亞州以東一座人口不足十萬的港口城市，瀕臨詹姆士河河口。這座貌似不起眼的城市卻是美國北大西洋航路和國內水運的重要港口，還是許多重要戰略物資的輸出港。世界著名的造船廠紐波特紐斯造船廠就建在這座城市，美國現役所有航母都在紐波特紐斯造船廠建造，是目前美國僅有的一個航母造船廠。

詹姆士河邊驚現半裸男屍，受害人一共被刺了一百三十四刀。而這，只是殺手行兇的熱身行動……



接報後，調查人員很快就趕到死者遇害的位置，封鎖現場進行調查。

—— 九九九年月十日早晨，船廠工人山姆結束了夜間的工作，來到了詹姆士河邊。他喜歡看著初升的太陽，看著大地一點一點地甦醒過來，成為他自我鬆弛的方法。如果有哪天不在這裡遛個彎，他就會覺得心裡不舒服。

血淋淋的屍體

今天，山姆一如往常，再一次路過河邊。不過，很快他就發現在不遠處的河岸邊，似乎散落著什麼東西。他上前看個究竟，沒想到可怕的一幕出現了：在一個被遺棄的墊子上，躺著一具血淋淋的屍體！他沒敢繼續靠近，而是快步走到最近的電話亭向警方報案。

調查人員很快就趕到山姆的位置。他們一邊跟山姆了解發現屍體的經過，一邊從不同角度對現場進行拍照。之後，他們對屍體和現場進行細心的檢查。

現場環境大致是這樣：被河水侵蝕的河床形成了一個略微凹進去的洞，洞裡面散落著一些紙袋和煙頭，屍體就是在這裡面被發現的。死者是個年輕的白人男子，年齡不到二十歲。他上身穿著一件恤衫和一件外套，腰部以下裸露著。他下身唯一穿的就是一雙襪子，褲子和鞋子都不知所蹤。死者俯臥在一塊被遺棄的墊子上，雙手向上舉著，頭部血肉模糊，頭部周圍的墊子上潑墨般浸滿鮮血。他的左手似乎還在向上抓著什麼，身上白色的衣服從胳膊肘以下都已被鮮血染紅了。剝開死者的上衣，警方駭然發現他身上

滿佈刀痕，肉向外翻了出來，和流出來的鮮血凝到了一塊。

騎爬山車的黑人男子

從現場調查判斷，死者似乎死於性暴力，那麼死者是誰？兇手又是誰呢？調查人員不會放過任何可疑的線索，在對現場徹底地搜查完畢後，將裡面的所有衣物、飾品、紙袋、煙頭等物品，連同被毀的屍體一起運回了法醫實驗室。

發現屍體的地區，是小鎮非常破落的一角，骯髒陰暗的街道裡充斥了毒犯、妓女和小偷。兇手會不會就在他們中間？

在等待法醫鑑定結果的期間，警方分頭行動，對附近的居民展開調查，試圖了解更多的有關死者和兇手的線索。

沒多久，有兩位年輕人來到警局，說他們的一個好朋友添姆•霍爾斯可能失蹤了，因為他們已經兩天沒有見到他了。他們的描述和受害人極其吻合。警方隨後讓兩人識別了受害人身上佩戴的飾品，當兩人看到受害人脖子上戴的項鏈時，嚇得目瞪口



警方為搜集證據，不放過任何蛛絲馬跡。

呆。沒錯，受害人就是他們的朋友：添姆•霍爾斯。

接著，這兩位朋友向警方提供了一條相當重要的線索：他們最後一次看到添姆時，他正和一個騎深色爬山車的黑人交談。具體相貌他們現在記不清了，印象中他身材比較高大，在一米八〇以上，短髮、捲曲——既然關於兇手的線索如此模糊不清，警方只能靜待法醫的屍檢結果。

一百三十四處刀傷

警方和法醫專家對現場進行了檢查，不放過任何蛛絲馬跡。煙頭、塑膠帶、衣物碎片……所有可能的線索都被送到實驗室作進一步的檢測和分析，可怕的景象讓負責檢屍的法醫利婭•布希也大吃一驚。

屍體送來的時候，警方告訴利婭是刀傷致死，她開始以為只有一處刀傷，並沒有太多意外，因為她畢竟處理過很多刀傷致死的情況，但脫下死者衣服後，卻在添姆•霍爾斯身上看到了驚人的一幕。刀傷主要集中在背部和腹部，深深淺淺，有的地方還相當密集。看到死者被鮮血染紅的頭部，利婭懷疑頭部也有不少刀傷。為了統計刀傷的數量，利婭將死者頭髮進行了部分清理剃除，露出了頭皮，令人驚駭的是，死者頭部的刀傷居然有百多處！經統計，死者添姆•霍爾斯身上共有一百三十四處！

性犯罪的可能性

值得注意的是，傷口的外觀看起來很不尋常。警方推測兇器可能是一種特別的工具刀，這種工具刀可以同時打開兩個刀片。在受害人添姆•霍爾斯的頭部、喉嚨、後背以及胸口佈滿了無數這樣的刀口，刀刀致命。兇手下手之狠毒，心理之變態實在令人髮指。最令人感到意外的是，刀尖竟然刺穿了受害者的頭骨，進入了大腦。這是非常罕見的，因為要想用一把刀刺穿頭骨實在需要非常大的力量。頭骨大約有四分之一英寸厚，非常堅硬，用普通的刀刺穿頭骨是很難做到的。

由於死者被發現時下半身沒有穿褲子，這會令人懷疑是不是發生了某種性侵犯罪行。利婭仔細檢查了他的肛門，想看看那裡是否有受傷的痕跡，比如淤傷或者肛門曾經被任何物體強行進入的痕跡。但是，檢查結果卻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在那裡並沒有發現任何損傷，這就排除了性犯罪的可能。

那麼，兇手為什麼要這麼做呢？他殺人的動機又是什麼呢？警方不得而知，甚至他們連兇手是誰都搞不清楚。

與此同時，法醫專家一直在對現場發現的可疑物進行檢測分析。他們通過煙頭和墊子上的一些蛛絲馬跡提供了一幅DNA特徵圖，然後將其輸入警方的DNA圖庫中，希望能找到與之相符的記錄。但遺憾的是沒有任何結果，殺害添姆•霍爾斯的兇手仍然在逍遙法外。

第二具男屍

正當添姆•霍爾斯兇殺案調查陷入困境之時，數天後，警方接到了一個女人的報案，這位叫瑪蓮娜的婦女在自家後院發現了一具屍體。

警方不得不將添姆•霍爾斯兇殺案暫時擱置，先對這一樁新的命案進行處理。調查人員事先完全沒有預料到這宗案件的重要性，以為這只是另外一宗毫無關聯的兇殺案，但他們錯了。

案發地點同樣位於貧窮與罪惡孳生的雪爾貝鎮。死者背靠著瑪蓮娜家後院放置的大橡膠桶，坐在雜草叢生的地上，滿頭滿臉都是乾掉的血液。令警方感到吃驚的是，死者上身衣服完整，而下半身褲子和鞋襪同樣不知去向。

會不會是由同一個兇手幹的呢？警方滿懷疑惑，小心剝開死者的內衣，眼前的情形印證了他們的懷疑——死者身上同樣被捅了不知多少刀，與數天前在詹姆士河邊發現的屍體的死亡情形非常相似！



發現屍體的地區，是小鎮非常破落的一角。

警方不敢大意，對現場進行了仔細地搜檢後，將死者的屍體送到法醫實驗室。只要屍檢結果能夠證明兇手使用的是同一種兇器的話，便基本上可以斷定：這兩宗案件是由同一個連環殺手幹的。

屍檢結果

屍檢結果很快出來了。

屍檢報告顯示，這名受害人從頭到腳共計五處傷口，從傷口分析，兇器同樣也是添姆身上的那種雙片工具刀。

現在，兩宗案件合併為一個。接下來，能否查出兇手，就看第二宗兇殺案有沒有更多的線索可查了。

第二宗案件發生後，居民出現了不安的情緒，他們感到十分恐慌，似乎危險無處不在。他們開始發出呼聲，要求警方嚴懲兇手，警方的壓力迅速加大。



法醫仔細檢察屍體。

一塊染有血跡的布碎，也可能成為破案的關鍵。

在第一宗案件發生時，他們還沒有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直到數天後找到第二名受害者時，他們才意識到自己面對的是一個殘忍的連環兇手，於是他們開始調集全部力量進行追查。

為了確認第二具屍體的身份，警方檢查了電腦內的失蹤人口記錄，發現一名離家出走的二十歲年輕人，叫喬治。警方很快與喬治的家人取得了聯繫，經過確認，瑪蓮娜家中後院的受害者正是這位年輕人。此外，這名男孩的家人以及好友還向警方提供了一條線索：喬治在失蹤前曾在屋外和一個黑人男子在一起交談，那人騎著一輛自行車，這次他們形容那是一輛淺顏色的爬山車。

那麼，這兩宗案件中目擊證人所指的兩個黑人男子是不是同一個人？他們是不是兇手本人？警方目前也無法確定。他們只能根據目擊者，並於街道貼滿一張張懸賞告示。

此外，警方還貼出通知，勸喻市民避免和陌生人接觸，也不要前往燈光昏暗的地方，因為那裡人員混雜，常有犯罪行為發生。

神秘男子再現

連續兩宗殘忍的連環殺人案，不僅給當地的居民帶來恐慌。兇手的目標似乎是對準十多歲的男性，這讓那些家裡有十幾歲小孩的家長更為擔心，他們不得不整天叮囑他們的男孩，儘量不要跟陌生人搭腔，也儘量不要一個人到僻靜的角落去。不過，對於正處於青春叛逆期的男孩子，這樣的話說多了，他們反而會產生逆反心理。

十八歲的李維遠就是這樣一個令父母操心的孩子。

李維遠出生在一個華裔家庭，從他爺爺輩就來到美國，李維遠可以說是在美國土生土長的東方人的後裔。他平時聽夠了家人對他不厭其煩的教誨，對他們的話向來不放在心上，這讓他的父母非常懊惱。這兩天，連環殺人案又搞得李維遠的父母精神十分緊張，他們對李維遠看得更嚴了。李維遠實在忍受不了父母這種嚴密的監控，索性趁父母不注意時，偷偷溜出去找同學玩。

剛騎上離家不遠的一條大馬路，迎面就碰到了一個騎爬山車的黑人男子。

別看李維遠在父母面前天不怕地不怕，他其實感到非常害怕，並馬上聯想到貼遍全城的嫌疑犯，於是趕緊把車子往回騎，沒想到那名黑人男子居然緊隨其後追了過來，更一邊追一邊對著他吹口哨，嘴裡說著不乾不淨的話。

李維遠離家還有一百米左右時，這名黑人男子迅速超過了他，並將爬山車一橫，在前面攔住了他的去路。李維遠的自行車失去控制，撞在了路邊石墩上，人也摔了下來。然後，他眼睜睜看著這個黑人過來把他攔腰抱住。這時，李維遠的媽媽正好出來找兒子，看到眼前的一幕，她氣急敗壞地撥打了報警電話，向警方舉報有黑人男子騷擾自己的兒子。

認人手續

接到報案，警方趕到李維遠家附近，但已不見了那名男子，李維遠已被家人安全帶回家。於是，警方立即在這個地區進行搜查，很快發現了那名男子。這個人會不會就是殺害添姆和喬治的那個黑人呢？警方攔住他，對他的身份進行確認，希望此人就是那個罪惡滔天的連環殺手。

那個駕車的黑人被帶回警局拘留審問。經審問，此人名叫沃爾特•米肯斯，來自阿肯色州，來紐波特紐斯還不到半年，目前尚無正式工作。接著，警方為那個被騷擾的男孩安排了辨認。李維遠一眼就認出了這個人——他正是對自己進行騷擾的黑人，於是警方以騷擾的罪名將沃爾特•米肯斯拘捕歸案。


瑪蓮娜的婦女在自家後院發現了一具屍體，警方到場了解。


屍體發現的地上仍然滿佈血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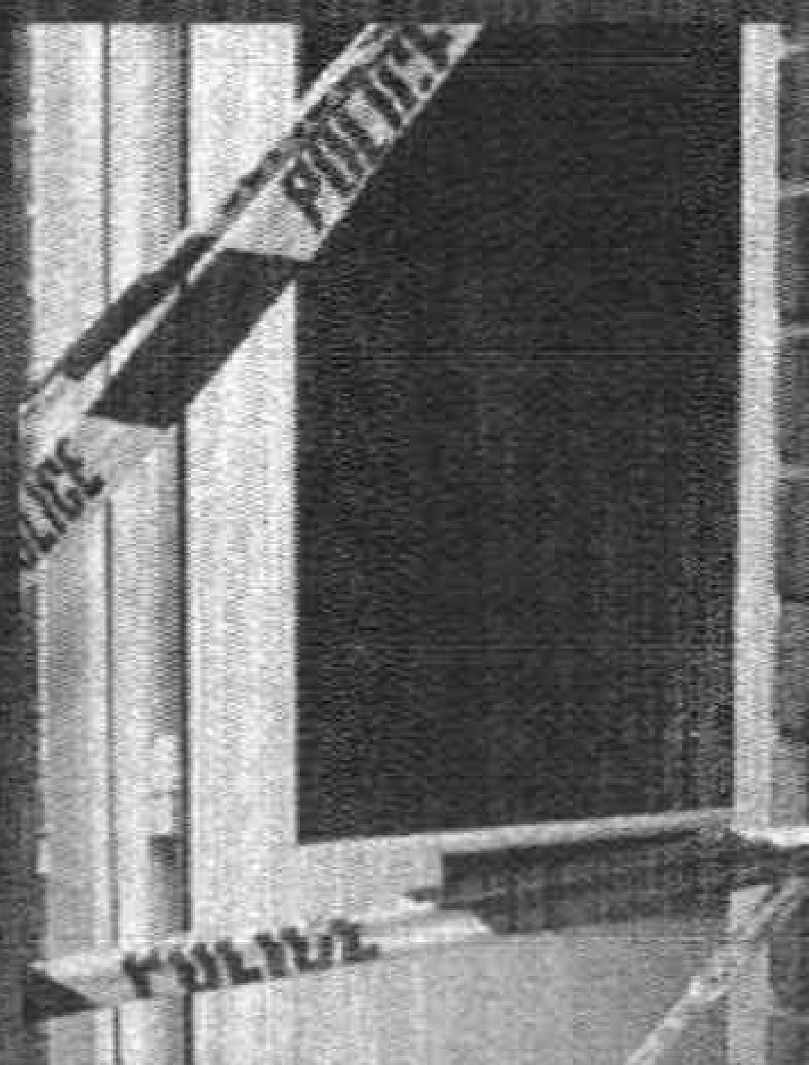
終極審判

沃爾特•米肯斯的被捕，使兩宗兇殺案的偵破工作有了轉機。警方懷疑，沃爾特•米肯斯就是曾與添姆•霍爾斯和喬治在一起交談的那個黑人，他一定與前兩宗兇殺案脫不了關係。隨後，警方找來了上兩宗兇殺案的目擊證人進行了辨認，他們的證詞直接印證了警方的猜測。不過，光憑這點只能證明沃爾特•米肯斯跟死者有過交往，甚至曾經騷擾過死者，還不能說明什麼。不過，證人的證詞使警方有權獲取沃爾特的頭髮和血液樣本，並拿去和添姆兇殺案現場獲得的樣本進行對比。

與此同時，警方對沃爾特的住所進行了搜查。在那裡，警方有了新的發現。他們發現了一些明顯不屬於沃爾特的衣物，還發現了一些已經在警方那裡登記備案的被盜物品，包括一輛爬山車、一部電視機、幾台音響設備。看來，沃爾特將不可避免地背上偷竊的罪名。至於在他家發現的可疑衣物，儘管沃爾特一再狡辯是他的一個朋友過來住忘在這裡的，但警方很快就戳穿了他的謊言。警方將這些衣物拿給死者家屬進行辨認，結果證實是屬於第二位受害人喬治的東西。



警方出動大批人員檢查可疑車輛為緝拿兇手。



警方接報一名黑人男子可能是與兇殺案有關，趕快到有關男子家中進行調查。

面對愈來愈多確鑿的證據，沃爾特卻矢口否認自己與添姆和喬治的死有任何關係。然而，天網恢恢，疏而不漏，事情在這時發生了決定性的轉折。

這時，DNA比對結果出來了。嫌疑犯沃爾特毛髮和血液裡提取的DNA資料與警方通過第一宗兇殺案現場發現的香煙上殘留的DNA資料完全吻合。鐵證如山，沃爾特•米肯斯就是殺害添姆的真正元兇。

沃爾特•米肯斯被控殺害了年輕男子添姆•霍爾斯，另外兩項罪名是綁架未遂和偷竊。至於喬治一案，警方掌握的證據卻明顯不足，因為兇手沒有在犯罪現場留下更多的DNA證據。缺少足夠的證據成為公訴方所面臨的最大困難，如果不能判定他是製造這兩起連環殺人案的兇手，法院在量刑方面將無法對他進行重判。

不管怎樣，沃爾特還是逃脫不了法律的制裁。經過若干年的法律交鋒，陪審團一致裁定沃爾特謀殺添姆•霍爾斯的罪名成立，並判處死刑。沃爾特•米肯斯被送上電椅執行死刑。



過去有不少失蹤人士突然人間蒸發，相信部分可能已經遇害。

不管沃爾特的動機是什麼，他是個真正的殺人狂魔。從他犯下的兩宗罪行，還有對那個歲男孩的企圖來看，他是個十足的惡魔。當他在受害者身上留下無數刀傷時，他絕對是瘋了。他當時到底是怎麼想的，是什麼原因促使他這麼做，現在可能永遠也不會知道了。在臨刑前一刻，他也沒有說出事情的真相……

——資料室——

電椅

電椅是用來實施電刑的椅子式用具。顧名思義，電椅是以電流使罪犯因觸電而死亡的工具。電椅是美國於二十世紀經常使用的一項死刑執行工具。

電椅的發明者為夏努•P•布朗，他曾受聘於愛迪生。實際上，愛迪生本人亦有參與電椅的發明計劃。愛迪生參與發明電椅原本是為了打擊對手的交流電公司——為了證明交流電的危害性，但最後，他的直流電公司還是倒閉了。美國的紐約州政府於一八八九年正式採用電椅作為處決工具。

在使用電椅時，罪犯會坐在椅上，頭和腿上各拴著一個電極。當行刑者為電椅通電後，約八安培的電流會通過罪犯身體，使其內臟受損而死。

理論上，罪犯在電流通過後極短時間內會失去知覺，但有時電椅本身，甚至用以提供電流的變壓器會被強大電流破壞，而罪犯則痛苦地在電椅上呻吟卻無法死去。曾有人因此向法院上訴，指自己已受刑而要求獲釋。但上訴遭到駁回，罪犯在一年後終再被電椅處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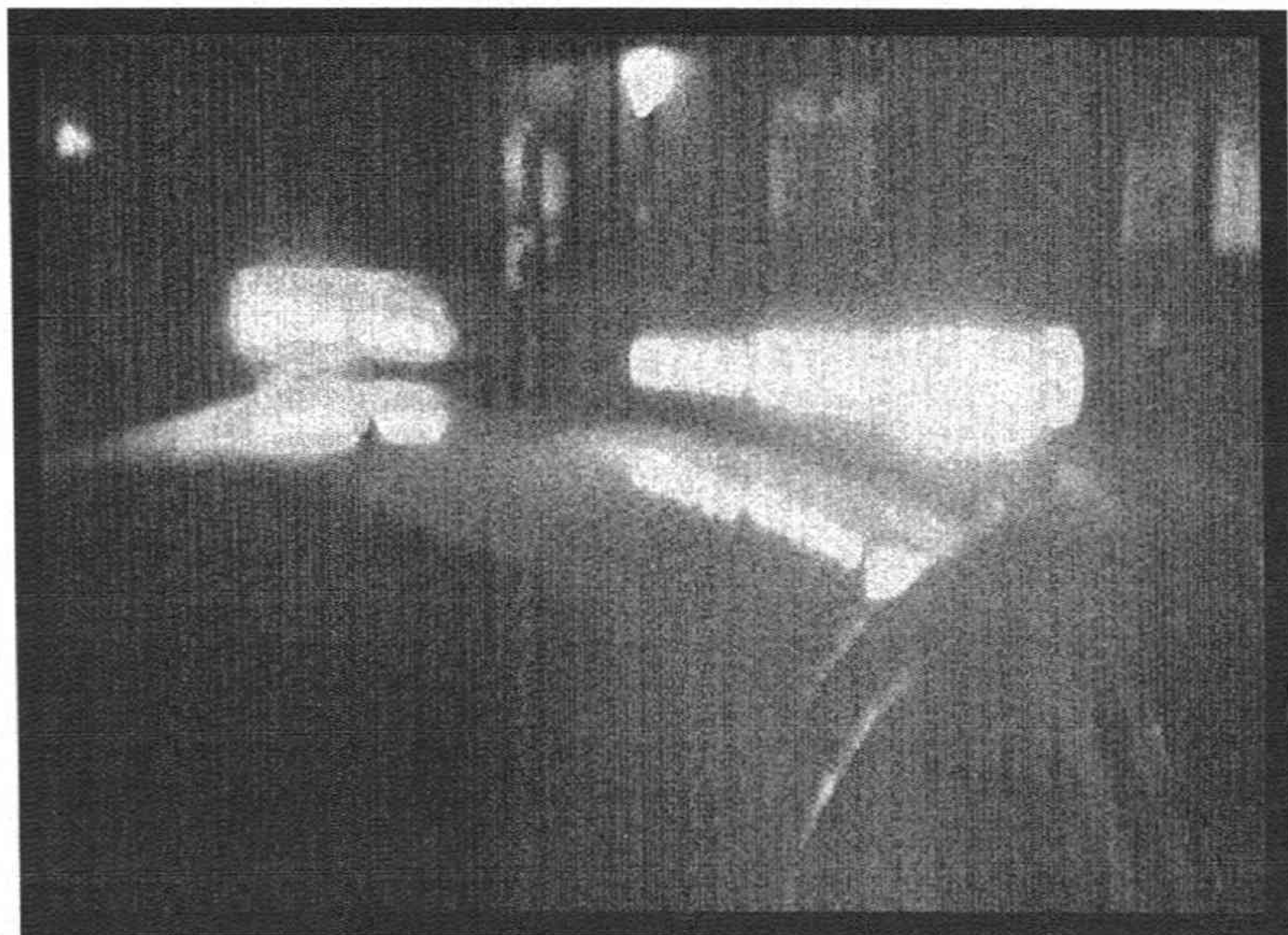
由於以電椅處決罪犯常遺下燒焦的屍體及一陣惡臭，容易令主事者不安，美國於二十世紀八十年代開始便以毒針注射等方式取代電椅。另一原因是電椅處刑極為昂貴，平均每人需要三百至六百萬美元，而注射只需要幾百美元。直至二〇〇四年為止，美國僅有六個州容許以電椅作為執行死刑的方法。

最終事件現場

神秘消失事件

Anybody Home?

妻子離奇失蹤、丈夫另結新歡、可疑的血跡、發光氨下可怕的輪廓、混合肥料裡腐爛至極的屍體……如何為屍體驗明身份？兇手究竟是誰？



弗吉尼亞是美國東部大西洋沿岸的一個州，也是美國開國時的十三個州之一。聞名於世的五角大樓就坐落在這裡。州內風景秀麗，歷史古跡眾多，號稱「總統之鄉」，有好幾位總統都誕生在這裡。

從弗吉尼亞州中部的夏洛茨維，有四萬多居民，它偎依在鬱鬱蔥蔥的藍嶺山麓，又有碧綠清澈的河水，景色十分秀麗。

一九九〇年八月某個星期天，天氣晴朗，陽光明媚。除了少數人之外，大多數人都已經放假了。八月的夏洛茨維，並沒有內陸地區那種烈日炎炎的感覺，有山有水，天氣相對涼爽濕潤，好多人都會到郊外兜風。可是，麗絲卻沒有如約出來。事實上，她和米基爾在上週末就約好了。

經過一個多月地獄式的工作，米基爾和麗絲的工作暫告一段落，終於可以好好放鬆一下。奈何天未如人願，連續下了幾天雨。後來，他們查看天文台的天氣預告，知道今天好天氣，因此約好了上午出去玩。



警方封鎖兇案現場，進行大範模調查。

可是，幾天前，他就聯絡不上麗絲了，麗絲手機一直關掉。開始時他還以為她在休息，不想人打擾。但今天他們約好九時在老地方會面，可是等了半天她都沒來。再打過去，手機依然關機，米基爾開始覺得不對勁了。

接下來，他又撥打了麗絲家裡的電話，接電話的是她的孩子，孩子說好多天都沒看到媽媽了。米基爾終於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麗絲可能失蹤了！

丈夫在說謊？

警方接到米基爾的報案，首先從麗絲身邊的人開始調查。他們走訪了這個黑人家庭，首先接受詢問的是她的丈夫斯平納。

斯平納留給警方的最初印象是他態度十分溫和，說起話來彬彬有禮，頗有紳士風度。對於警方的突然來訪，他很吃驚。當聽說麗絲的同事報案，懷疑麗絲失蹤時，他微微一笑，說麗絲的同事也許誤會了。

事實上，麗絲經過連續一個多月的閉關工作後，想好好放鬆一下，她的確約了同事，但她覺得跟同事一起出去玩恐怕還會談及工作，她只想一個人清靜一下，甚至都不想讓他和孩子們一塊陪著。可是跟同事說好了又不好意思改口，因此希望他能跟她同事說聲抱歉。沒想到自己給忘了，孩子們又不了解具體情況，所以造成了這麼大的誤會。這麼說來，麗絲應該是一個人到外面散心去了。

在對斯平納的回答作了詳細記錄後，調查人員決定對麗絲的房間進行搜查。不過，令調查人員感到奇怪的是，房間裡沒有顯示出麗絲離開的任何跡象，她的衣服、駕駛護照，甚至牙刷都原封不動地放在原處。

儘管調查人員感覺斯平納在說謊，可是斯平納卻一直堅持自己的說法，怕警方不相信，斯平納還帶警方看了他們家的車庫——車庫裡只有他自己的車，麗絲的車根本沒在這裡。

回到警局後，警方對現有的資料進行了分析，他們懷疑這不是一宗普通的失蹤案。接下來，調查人員又跟報案人米基爾取得聯絡。從米基爾口中，調查人員得到了一個極不尋常的線索——麗絲與斯平納感情不和，兩人早已分居，斯平納現在另有別的女人！結合斯平納的撒謊和報案人的口供，調查人員判斷，斯平納一定與麗絲失蹤案脫不了關係。


接報到場後，警方在麗絲的房子內的床褥上找到可疑血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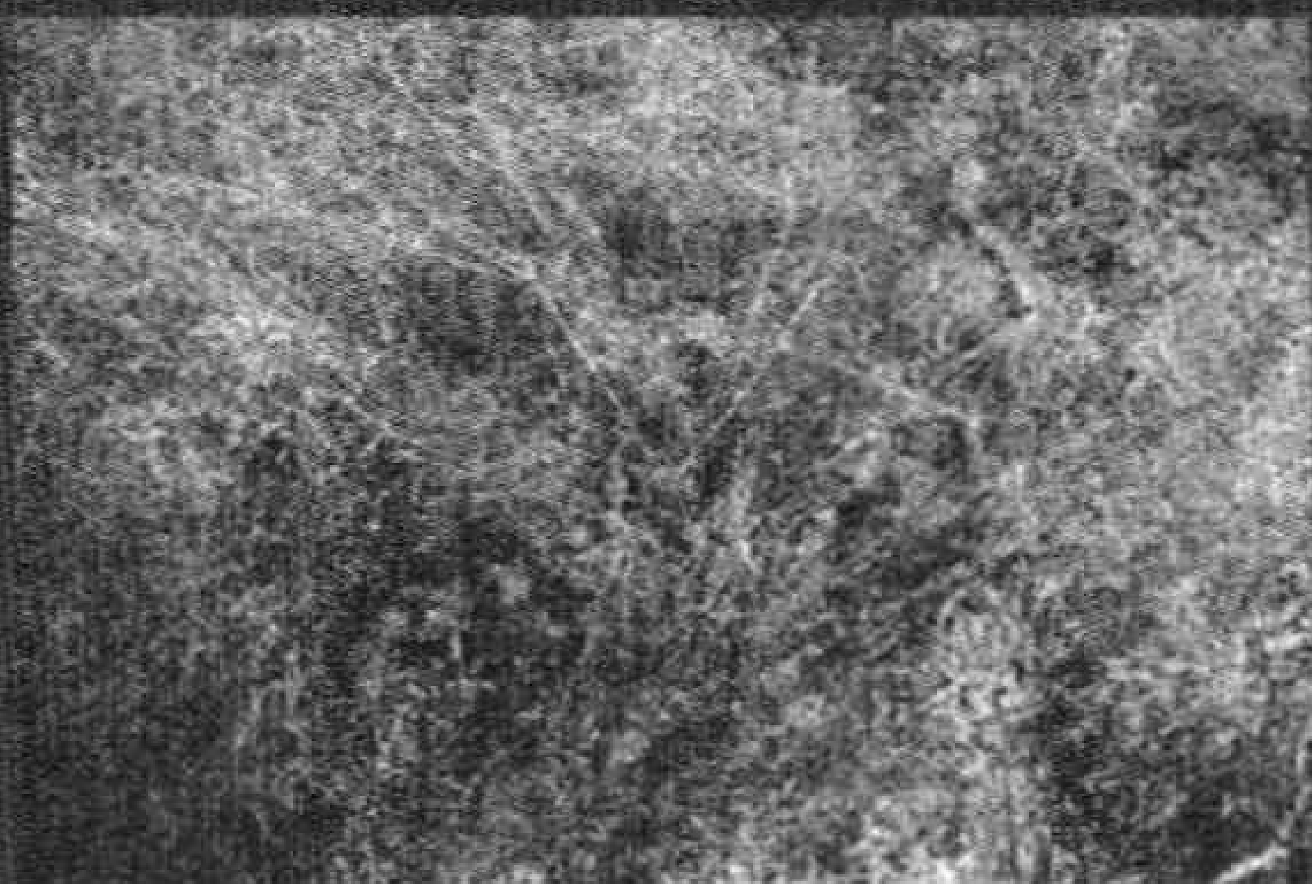
可疑的血跡

事實上，麗絲與斯平納感情不和，雙方鬧到要分居的情況都已經不是秘密了。雙方矛盾的主因好像是麗絲人長得漂亮，性格比較外向，而內向的斯平納卻經常疑神疑鬼，懷疑麗絲跟別的男人鬼混，於是經常干涉她的正常交往，為此雙方鬧得不可開交。

後來，麗絲覺得無法忍受同斯平納在一起，試圖與斯平納離婚，可斯平納堅決不同意。可是，後來事情的發展令周圍鄰居都覺得奇怪，斯平納居然在外邊有了女人！因為在鄰居眼中，儘管斯平納對老婆管束太多，但也是人之常情，說明他非常在乎他的老婆，可沒想到他居然先背叛了他的妻子。最令人奇怪的是，他的現任女友長得一點都不出眾，甚至及不上麗絲的一半。

斯平納在外面另結新歡並不是警方感興趣的，他們唯一感興趣的是想知道斯平納現在居住的地方有沒有什麼線索可以挖掘。隨後，警方決定對斯平納現在的住宅進行深入調查，他們來到了斯平納和現任女友比蒂的住所。


收到消息後，警員到失蹤者經常到的公園進行調查。


在樹叢下面發現一堆奇怪的東西，證實是一副人骨。

調查人員在進入房間後，馬上聞到一股刺鼻的氣味，好像是由消毒藥水或漂白劑散發出來的氣味。跟著氣味，調查人員在廚房水槽的下面找到一個漂白液的瓶子。

毫無疑問，有人在瘋狂地清洗東西。他們想清洗什麼東西呢？換言之，什麼東西需要他們用這麼多的漂白液呢？滿懷疑問，調查人員對廚房進行了仔細的檢查。

終於，他們發現了可疑血跡：一處是在洗手間水槽旁邊的地板上發現的，共有兩滴；另一處是在廚房的微波爐上發現，僅有毫不起眼的一滴。當調查人員對這些血跡提出質疑時，斯平納和現任女友比蒂解釋說他們昨天做烤火雞吃，那些血跡是宰殺火雞留下的血跡。

可是，為了去除火雞的血腥味，用得著像這樣大量使用漂白液嗎？他們是不是在掩飾什麼？這些血跡是不是麗絲留下的？她是不是已經成為丈夫的受害者？所有的疑問也只能是一種推測，要留待以後的DNA檢測。

正當警方要離開時，他們突然注意到屋外停了一部車，從警方手裡掌握的資料看，這輛車正是麗絲的車。打開車門，警方在車後座上發現了一些樹葉和灌木葉。

顯然，斯平納還沒來得及對麗絲的車進行清理。麗絲的車怎麼會跑到丈夫和情人的家裡？車裡怎會出現樹葉和灌木葉？斯平納用麗絲的車到底做了什麼？無論如何，斯平納再也無法圓謊，他選擇了沉默。看來，警方只能從這輛意外發現的汽車裡面尋找

更多的線索了。於是，調查人員立即扣留了這輛車，並將其送往實驗室進行檢查。

警方在檢測過程中使用了一種叫做「發光氨」的化學物質。這種化學物質會和血跡產生反應，在黑暗狀態下能夠變得非常清晰。當警方在車內噴上發光氨之後，車裡的氣氛立刻變得詭異起來。一個人的頭和肩膀的輪廓開始顯現，很明顯這裡曾躺過一個滿身是血的人，這一發現讓警方非常吃驚。情況變得非常明顯，麗絲的車裡曾經運過一個流血的人。他們懷疑，麗絲已經遇害了，而斯平納就是殺死妻子的元兇。

經過艱難的檢測之後，法醫人員發現車裡的血跡和斯平納房間內的血跡都來自同一個人。與此同時，DNA檢測結果得出了更加確定的結論，血跡都屬於麗絲。一切不出警方預料，斯平納殺死了自己的妻子，他的現任女友可能也參與了謀殺。之後，他們又將麗絲的屍體轉移到了不知什麼地方。但要想判定斯平納有罪，光憑警方手裡掌握的這些證據還不夠，當務之急是找到麗絲的屍體。

混合肥料裡的神秘屍體

尋找死者的屍體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警方現在所掌握的線索只是麗絲車裡遺留的一些樹葉，但這些根本說明不了什麼。因為弗吉尼亞是一個以農業為主的州，有5%的土地都是農業用地，夏洛茨維小鎮也不例外。這裡歸屬一個大的農業區，光面積

就有85平方英里。這就意味著需要警方在這麼大範圍內展開地氈式搜索，其間必然要花費大量的人力、物力，搜索時間必然會很長。如果沒有意外，整個搜索行動可以稱得上是大海撈針。為了提高搜索效率，警方不得不向市民徵集線索、徵集志願者。

搜索行動開始了，在這次大規模的搜索行動中，許多志願者加入進來。對於屍體的埋藏地點，所有人都是一頭霧水，複雜的地形更加大了搜尋的難度。隨著時間一天天過去，搜尋工作始終毫無進展。

在麗絲失蹤一周之後，警方也開始對能否找到屍體產生懷疑。正當所有人情緒低落時，警方接到了一個女人的電話。她說她在小鎮附近的樹林裡採摘野果時，意外發現了一具屍體。

這天是九月上旬，天氣非常好，珍妮花一大早就到了郊外的小山坡上採摘藍莓。後來，她突然看見不遠處的樹叢下面有一堆奇怪的東西，於是就過去查看，剛開始她看到了一個類似胸腔的東西。

這是人還是動物的遺骸呢？聯繫到最近一周警方沸沸揚揚的搜索行動，珍妮花覺得有必要看仔細一點，於是，她又靠近了一些，結果就看到了一團類似短褲的東西，而旁邊赫然是一個人的骷髏頭，她這才意識到那是一個人的屍體——這會不會是警方正在尋找的麗絲的屍體呢？珍妮花趕緊放下手頭的活兒，向警方撥打了報警電話。

時間競賽

接到電話，調查人員馬上趕赴現場。在那裡，他們還發現了一堆廢棄物和動物的遺骸。為了找到蛛絲馬跡，他們決定將所有東西都帶回去進行檢測，但他們很快意識到這是一堆混合肥料。案情由此變得明朗起來——有人試圖盡快銷毀屍體。

事實上，混合化肥的化學反應過程會對人類的屍體產生很大的影響，它可以加速屍體的分解過程。因為，混合肥料的各種成分在進行化學反應的時候會產生很大的熱量，這會加快屍體的腐爛，可以讓屍體在短短幾周的時間內快速腐爛分解，而且屍體的腐爛程度絕對讓人難以置信。人們在看到這樣的腐屍，看到屍體本身的腐爛程度之後，絕對不會相信它是最近掩埋的，他們肯定會毫不懷疑地認為屍體已經被埋了好多年了。這樣一來就很容易對警方的調查工作造成障礙，從而影響警方的準確判斷。

警方小心地收集了屍體的骨骸，並將其送往法醫實驗室進行檢驗。之後，警方讓麗絲的個孩子對死者身上的首飾進行了辨認，他們認出這些首飾是自己母親的。但是，單純這些並不能證明死者就是麗絲。而且，斯平納的幾個孩子年齡尚小，他們的證詞並不能作為法庭證據。要最後確認死者的身份，警方還要尋找更加有力的證據，也就是必須等待DNA的檢測結果，這是判斷死者身份的唯一有力的證據。

由於屍體整個肌體組織已基本腐爛掉了，因此不僅確定死亡原因已經毫無希望，而且提取死者肌肉軟組織來進行DNA檢測也

不可能了。令警方感到更加困難的是，屍體上僅存的一些毛髮也由於腐爛過度而無法進行DNA檢測。雖然通過牙齒可以確定死者身份，但由於麗絲沒有牙醫記錄，所以這條路也行不通。

大鍋裡煮出來的元兇

死者身份確定遭遇難題，警方陷入困惑之中。正在警方尋求更好的解決辦法來給死者DNA驗明正身時，法醫人類學家的思路與警方發生了衝突。

法醫人類學家採取了一種極端恐怖的辦法，就是把屍體的殘骸放進一個大鍋裡，用沸水煮，直到屍體只剩下骨頭為止。那種感覺就好像在家裡燉排骨一樣，他們的目的是從人類學角度對屍骨進行分析，以確定它的種族來源。

而警方卻要從屍骨中提取DNA進行檢測，他們正在尋找比對的樣本，沒想到法醫這邊卻拿他們辛辛苦苦收集回來的屍骸燉起了排骨，這讓警方大為惱火。要知道，高溫蒸煮會破壞DNA分子。在警方的抗議下，法醫人類學家的工作被迫停了下來，可是，這時的屍骨已被燉得所剩無幾。幸運的是，一位法醫科學家留下了一塊大腿骨。

資料室

法醫人類學

法醫人類學誕生於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後期，法醫人類學是運用體質人類學的理論和方法，研究解決法律中涉及人的種族、性別、年齡、身高以及面貌特徵的一門新興的應用科學。它是現代法醫學的重要組成部分，在法律制定、偵查、審判實踐中發揮重要作用。目前，無論在國內還是在國外，法醫人類學都是十分活躍的領域，是現代法醫工作者必須掌握的一項專門知識。

概括地說，法醫人類學家們檢驗殘骸：一、以驗明主體，如果可能的話；二、鑒定死因，如果證據存在的話。不完整的或被嚴重破壞的殘骸使這個任務異常艱難——有時是不可能的——但是即使是不完全的殘骸也能發現一些問題。

一塊骨頭能揭示出主體的種族（儘管種族間的通婚有時候會給這件事情帶來困難）和性別（當僅僅找到頭骨時會有百分之二十五的邊際誤差），但是青春期之前的男性和女性並不會表現出差異。胳膊和大腿能夠幫助對主體的身高作出推測，可能還會很精確地推算年齡，以決定一具殘骸是新的（對警方有意義）還是較早時候的遺骸（比如當地人墳地被破壞的情形）。舊的創傷和殘疾在有失蹤人士的詳細X射線檔案時對鑑別主體是否是失蹤人士有決定性意義。

當在屍體腐爛過程中，軟組織的創傷模糊不清，如果發現未經治療的骨折、刀傷、槍傷、舌骨斷裂（如果主體被勒死時）等時，骨骼殘骸仍可能準確揭示出死因。

法醫人類學家從事的最引人注目的工作是基於頭骨或者頭骨碎片的面部重建。這個領域的工作最早起源於20世紀40年代早期。先驅包括FBI的技術人員威廉•科洛格曼和俄國的I.A.吉拉斯諾夫。一旦性別和種族特徵確定之後，科學先讓位給藝術，後者使用黏土根據頭骨重建主體的面部特徵，這種重建部分基於仔細的測量，部分基於重建者的想像。種族幫助確定眼睛、鼻子和嘴巴的形狀，但是其餘的工作還要靠猜想。沒有照片或目擊證人的描述，法醫人類學家們無法確定主體在現實生活中究竟是胖是瘦；有沒有刀疤和文身，有沒有絡腮鬍子或者是禿頂、髮型如何、有沒有假髮，這些都要靠純粹的猜想。

但是，在一些案件中，頭部模型可能會給出某些提醒，引導警方找到可能認識該無名屍首的證人。

鐵證如山

就在實驗室裡從這根大腿骨裡熱火朝天地忙著尋找基因證據時，警方又返回麗絲的住宅，他們找到了麗絲用過的梳子和牙刷，從這些死者生前的用品上面尋找理想的比較材料。經過一番努力之後，法醫人類學家終於得出了檢測結論：死者是一個黑人女性。現在，警方終於可以將所有線索綜合起來了。

答案已經呼之欲出，死者很可能就是麗絲，但兇手的身份仍然是警方關注的焦點。面對警方收集到的證據，斯平納仍然堅稱麗絲獨自離開了小鎮。調查人員只好另闢蹊徑，尋找突破口。斯平納的新女友比蒂很快成為目標，並在警方的壓力下迅速說出了真相。

比蒂告訴警方，的確是斯平納殺死了自己的妻子。當時她正好在場，並且扮演了可恥的從犯角色，案發現場就在她和斯平納的住所。

那天，斯平納接到麗絲的一個電話後情緒異常激動，像困



事後警方找到一條染有血跡的褲，相信是屬於死者。



死者屋外花園的地上發現可疑的鞋印，懷疑是兇徒犯案時留下。

獸般一直在屋裡轉來轉去，大聲叫罵著。等他情緒平穩下來後，比蒂才從斯平納口中了解到，麗絲說他們再維持婚姻關係已經沒有必要了，她無法忍受他的懷疑與猜忌，而他現在已經有了新的女友，現在分手，大家應該是各遂所願了。她已經在離婚協議書上簽了字，放在了她的床頭櫃裡，她馬上要跟同事一塊出去玩幾天，回來後希望能看到斯平納的簽字。

比蒂心裡很明白，斯平納之所以跟她在一起，純粹是一種心理補償。他需要一個聽他的話，自己可以駕馭控制的女人在他身邊，而她不僅是一個好的聽眾，更重要的是她愛他，願意讓他在自己身上宣洩。其實，斯平納的心裡只有他的妻子。考慮到這些，比蒂建議斯平納不要激動，心平氣和地把麗絲叫過來，好好求她，自己也許會幫忙。

麗絲如約來到了比蒂家，可是，事情並不像比蒂和斯平納想像的那樣，無論比蒂如何解釋他和斯平納的關係，無論斯平納如何賠不是、如何表明心跡、如何保證，麗絲就是鐵了心，只希望儘早與他解除婚姻關係。後來，斯平納終於控制不住，對麗絲動起手來，麗絲想跑，但很快又被斯平納拖了回來。


法醫鑑人員從證物中取得血液樣本，並以DNA鑑定出血液樣本是屬於失蹤者麗絲。

血跡印證真相

斯平納就像瘋了一樣，完全失去了理智，麗絲被打得滿身是血。最後，斯平納用腳踩住麗絲的脖子，最終導致她窒息而死。當看到麗絲已經氣息全無後，比蒂嚇壞了，她本來沒想到會是這個結局。她不想麗絲死，但更不希望斯平納坐牢。

因此，她趕緊和斯平納一起把麗絲的屍體拖到麗絲開來的車上，之後，比蒂找了一些製作混合化肥的材料，在小鎮外邊找了一塊比較隱蔽的樹叢下掩埋起來。有著生物化學背景的比蒂非常清楚，如果沒有什麼意外，麗絲的屍體將會很快腐爛，被細菌分解。這樣，即使找到了屍體也難以辨認出死者是誰了。

回到家裡後，比蒂又為斯平納清洗了衣物上濺上的血跡，接下來，他們打算對麗絲的汽車也作了一番清洗和改造。可是，沒想到警方很快就接到報案，並且很快就把懷疑的目光對準了斯平納，以至於好多掩飾工作都沒有做完。

他們更沒想到，警方會循著氣味從他們家裡找到了麗絲的血跡，發現了麗絲的汽車，甚至很快找到了麗絲的屍體，也沒想到警方和法醫專家那麼神通廣大，很快就確認了死者的身份。

鐵證如山，斯平納最終被推上了正義的法庭。陪審團一致判定斯平納謀殺罪名成立，並判處他終身監禁。斯平納的女友比蒂作為從犯，被判處一年有期徒刑。

比蒂悔恨至極，她覺得是自己害了斯平納。明知他不能受刺

激，卻鼓動他和麗絲會面，發生慘劇時，她也沒有盡力阻止事態的惡化，以至於麗絲死在了斯平納手下。之後，為了替斯平納掩飾罪行，又幹了那麼多不應該作出的事情。如果當時她能勸說他自首，斯平納也許不會終生與鐵窗為伴了。



警方發現了麗絲的汽車後，
仔細搜集證物。

看得喜 放不低



創出喜閱新思維

書名　犯罪心理實錄 危險目標 CRIMINAL MINDS
系列　DISCOVERY 好字為知
ISBN　978-988-18727-5-3
定價　HK$69 / NT$320
初版日期　2010年1月
作者　重案組
責任編輯　陳羚秀
版面設計　石磊
出版　文化會社有限公司
電郵　editor@culturecross.com
網址　www.culturecross.com
印刷　Rainbow Harvest Graphic & Printing
發行　泛華發行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筲箕灣東旺道3號星島新聞集團大廈3樓
電話　(852) 2798 2220
傳真　(852) 2796 5471
電郵　gccd@singtaonewscorp.com
網頁　http://www.gccd.com.hk

直擊犯罪現場　智破真相謎團

在凶案現場探員找到兩個煙頭，相信極可能是由兇徒留下的……

雪櫃冰箱藏著一顆被剝了皮的人頭，死者被肢解的精確度，竟達到外科手術程度！兇手更自稱是「撒旦的使者」……

女童在派對上失蹤，三個多月後屍體在一破爛的金屬罐中被發現。雖然兇手經已緝拿，但是這是一宗最不尋常案件。

為什麼這樣的悲劇會發生呢？為什麼這個女孩會被人從她朋友家裡帶走？她為什麼會被殺害？警方卻只能憑猜測回答這些問題——

一切仍然是個謎，令調查陷入僵局……

然而再難破的案，必定會有缺口。

憑藉凶案現場的鞋印、犯罪嫌疑人的口供、罪犯犯罪的心態等等線索，危險目標人物已經鎖定。

HK$69.00 NT$320
ISBN 978-988-18727-5-3





流行文學檔案實錄
泛華發行